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1788

2013 年年度报告

目录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3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5
第八节 公司治理.....	53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62
第十二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62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公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	指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光大控股	指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
光大资本	指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富尊	指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期货	指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证资管	指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证金控（香港）	指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保德信	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大成基金	指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参股子公司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二、公司未来发展展望（五）风险因素及采取的措施与对策”中相关陈述。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总裁薛峰、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胡世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经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现场参会 10 人，独立董事郭荣丽女士因工作原因授权委托独立董事韩平女士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未有董事、监事对本报告提出异议。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发现 1 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 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内控审计报告披露了 1 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请投资者注意阅读本报告“内部控制”章节中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的相关信息。

经公司三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2013 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每 10 股分配 0.20 元（含税），分红金额为 68,360,000.00 元，占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97.35%，占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3.22%，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精神。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中文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光大证券
英文名称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英文缩写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 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光大证券	股票代码	601788
董事长	袁长清				
法定代表人、总裁	薛峰				
董事会秘书	薛峰（代）	电话	021-22169999	邮箱	ebs@ebscn.com
合规总监	陈岚	电话	021-22169999	邮箱	chenlan@ebscn.com
证券事务代表	朱勤	电话	021-22169999	邮箱	zhuqin@ebscn.com
注册、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公司网站	http://www.ebscn.com		电子邮箱	ebs@ebscn.com	
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办公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国蓓、陈思杰				
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400009059				
税务登记号码	310106100019382				
组织机构代码	10001938-2				
注册变更情况	<p>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p> <p>2013 年 1 月 28 日，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代销金融产品业务”；</p> <p>2014 年 2 月 20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薛峰”；</p> <p>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经营范围增加了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减少直接投资业务、证券资产管理（分别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光证资管从事该业务）</p>				
注册资本	34.18 亿元				
净资本	140.91 亿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p>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p>				

业务资格	证券经纪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资格；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资格；证券自营业务资格（固定收益证券自营除外的自营业务暂停）；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资格；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资格；融资融券业务资格；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资格；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报价转让业务资格；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资格；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入资格；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从事境外证券投资管理业务资格；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业务资格；转融通业务试点资格；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试点资格；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资格；权益类证券收益互换业务；全资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期货经纪业务许可证、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全面结算会员资格、股指期货 IB 业务资格、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全资子公司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全资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控股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资格
------	---

二、公司历史沿革及改制重组情况

1995 年 6 月 21 日，中国人民银行核发银复 [1995] 214 号《关于筹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在整顿其原有证券营业（业务）部的基础上筹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996 年 3 月 8 日，中国人民银行核发银复 [1996] 81 号文《关于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核准公司章程。1996 年 4 月 23 日，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其中，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出资 15,700 万元（其中美元 1,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2.8%，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出资 9,3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7.2%。

1997 年 4 月 26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 [1997] 180 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等事项的批复》批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2.5 亿元增至 5 亿元，注册地由北京迁至上海，新增资本金全部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投入，增资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股比例为 81.4%，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股比例为 18.6%。

1999 年 6 月，经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324 号《关于同意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光大证券有限公司 49%股权的批复》、财政部财管字[1999]134 号《关于同意转让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问题的批复》批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将其持有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9%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2000 年 8 月，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与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将所持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6%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2002 年 1 月 21 日，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29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受让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的 49%股权，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受让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有的 18.6%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股比例为 51%、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9%。

2002 年 4 月 8 日，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90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5 亿元人民币增加至 26 亿元人民币，其中，98,466 万元由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余部分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扩股完成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2005 年 7 月 14 日，经财政部 2004 年 12 月 26 日财金函（2004）170 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复》、商务部 2004 年 4 月 29 日商资一批[2004]250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和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 2005 年 3 月 14 日商资批（2005）366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少出资、更名和退出的批复》、证监会 2005 年 5 月 10 日证监机构字（2005）54 号《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及核减注册资本的批复》批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32,500 万元作为出资，三家新股东厦门新世基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南京鑫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 10,000 万元、1,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出资，在此基础上，将净资产 244,5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为 244,500 万股，设立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0,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44,5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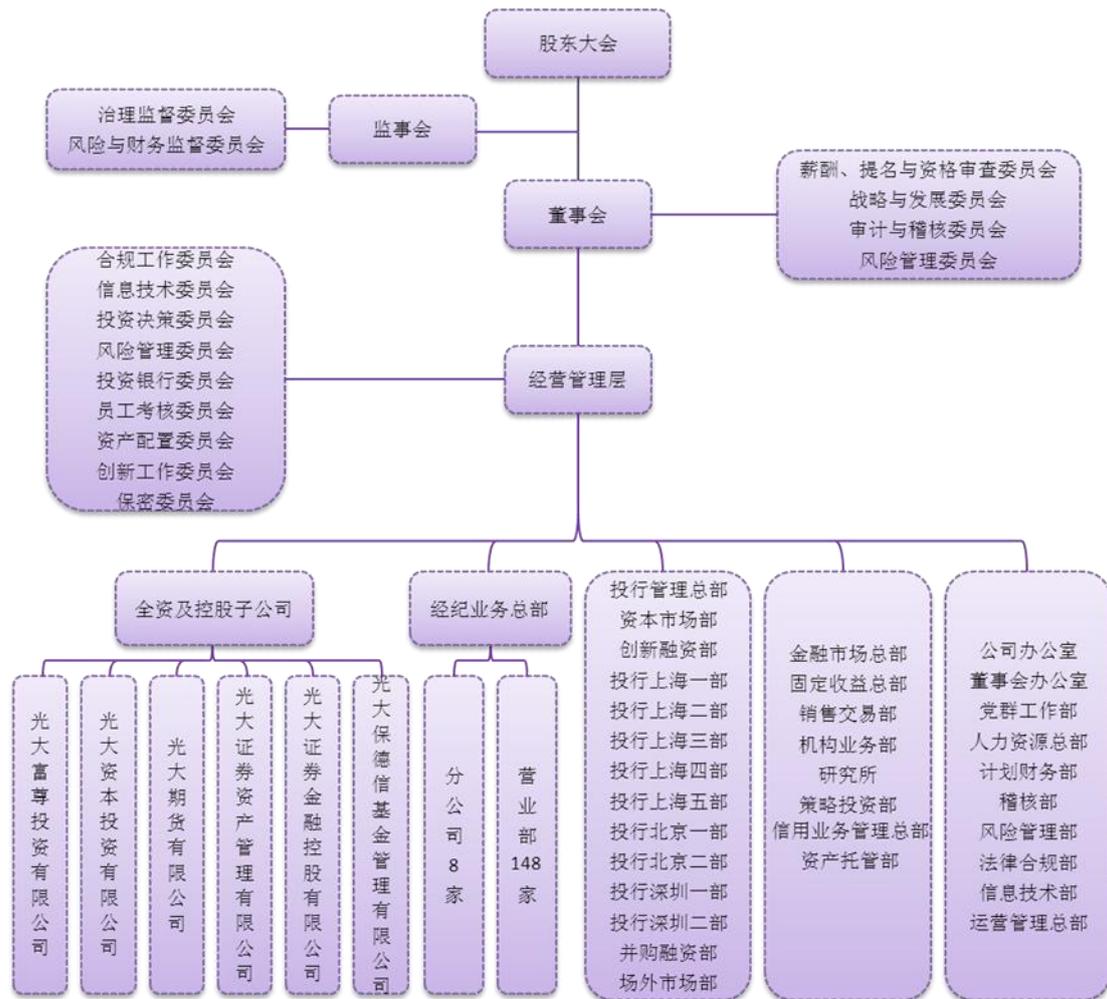
2007 年 5 月 29 日，经财政部 2007 年 3 月 1 日财金函[2007]37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2007 年 3 月 19 日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70 号《关

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2007 年 4 月 16 日商务部商资批[2007]702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公司向厦门新世基、东莞联景、南京鑫鼎 3 家发起人和嘉峪关宏丰等 8 家新增机构发行股份总计 45,3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75 元，出资方式为现金认购。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44,500 万元增加至 289,800 万元。

2009 年 8 月 4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84 号《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21.08 元的发行价格首次公开发行了 52,000 万股 A 股，募集资金总额 1,096,160.00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4.18 亿元。公司股票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三、组织机构

1、报告期末，公司组织结构图



2、公司境内外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分支机构性质	子公司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负责人(注)	联系电话
境内全资子公司	光大资本	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 9 楼	2008 年 11 月 7 日	20 亿元(人民币)	-	021-22169999
	光大期货	上海市福山路 458 号 1301-1303、1311、1312 室	1993 年 4 月 8 日	6 亿元(人民币)	胡世明	021-22169060
	光证资管	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 17 楼	2012 年 2 月 21 日	2 亿元(人民币)	王卫民	021-22169999
	光大富尊	上海市新闻路 1508 号 8 楼	2012 年 9 月 26 日	8 亿元(人民币)	-	021-22169999
境外全资子公司	光证金控(香港)	香港夏慤道 16 号远东金融中心 17 楼	2010 年 11 月 19 日	20 亿元(港币)	-	852-28601101
境内控股子公司	光大保德信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	2004 年 4 月 22 日	1.6 亿元(人民币)	林昌	021-33074700
境内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车公庙都市阳光名苑裙楼 3 楼	2010 年 12 月 9 日	无注册资本或营运资金	张晓武	0755-88308428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27 层 01-06 室	2010 年 12 月 27 日		朱峰	020-28851813
	宁波分公司	宁波市海曙区中山西路 2 号恒隆中心 24 楼	2010 年 11 月 22 日		满全杰	0574-87859868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1233 号 2 楼	2011 年 7 月 25 日		胡强	021-5831323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东配楼 3 层	2012 年 1 月 20 日		王文艺	010-68081288
	南京分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26 号新晨大厦裙楼 3 楼	2011 年 11 月 22 日		袁启能	025-51863599
	沈阳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69 号	2011 年 11 月 22 日		宋阳	024-23283592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08 号天海大厦	2012 年 2 月 2 日		何桂强	023-68891091

注：光大资本、光大富尊、光证金控(香港)三家子公司负责人正在变更中。

3、公司证券营业部数量和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有证券营业部 148 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有证券营业部 151 家，分布在全国 28 个省市自治区的 74 个城市，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序号	省份	证券营业部名称	地址
1		北京小营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25 号房地置业大厦一层、七层
2		北京月坛北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东配楼
3		北京丽泽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广安门外菜户营东街 60 号北京哈特商务酒店二层
4	北京	北京天通苑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昌平区东小口镇立汤路 188 号院北方明珠大厦 1#楼 5 层东北侧及 1#楼 0715
5		北京中关村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 10 号 2 层 201
6		北京东中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29 号
7		北京广顺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 17 号 2 层 02 层 A13
8	天津	天津民生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北区民生路米兰公寓 6 号
9	天津	天津广东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 63 号
10	河北	石家庄建华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石家庄市裕华区建华南大街 199 号恒泰钰德名邸 C 座 3 层
11	上海	上海斜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斜土路 2364 号

12	海	上海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兴路 1103 号
13		上海淮海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淮海中路 1045 号 31 层
14		上海塔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塔城路 453 号 75 幢 2 楼
15		上海环城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环城南路 1164-1166 号
16		上海仙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仙霞路 333 号一层及三层
17		上海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18 号东立面一至二层
18		上海西藏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728 号 4 层 A、G-J 室
19		上海张杨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林路 111 号 1-6-C
20		上海宝山华和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华和路 280 号
21		上海牡丹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272 号 3 楼
22		上海蒙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蒙山路 957 号, 蒙山路 939 弄 10 号 1101、1102、1104
23		上海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64 号 4 幢 1 楼、2 楼 09-12
24		上海峨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58 号一楼 A-1
25		上海新闻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1 楼 111-113 室
26		广州天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北路 685 号光大银行四楼
27		广州中山二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东山区中山二路 35 号
28		广州花地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红棉苑北区 5-6 栋一、二楼
29		广州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白云区解放北路 1000 号
30		广州马场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16 号之一 1206 房
31		广州番禺环城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环城东路 153 号首、二层
32		广州宝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海珠区宝岗大道 928 号三楼自编 3020 房、932 号首层自编 1002 房
33		东莞运河东一路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运河东一路 183 号
34		东莞元美路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 2 号财富广场 A 座 3 层
35		东莞石龙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石龙镇新城濠兴逸苑四期 5 号地铺及 1-9 号地铺二层
36		东莞寮步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寮步镇教育路中段建行大楼
37		东莞厚街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南路明丰大厦西塔楼 9 层
38	广	东莞大朗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大朗镇美景中路 568 号新世纪豪园添一居办公综合楼 1 楼、14、15 楼
39	东	佛山华远东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华远东路 1 号厚辉广场 3 楼
40		佛山绿景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禅城区绿景三路 2 2 号二层
41		佛山顺德北滘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建设北路 102 号天天商业大楼 2 座 106、107 号和 3 层商铺
42		顺德大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山中路 101 号正业大厦三楼
43		惠州下埔路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下埔路 15 号新银广场一至三层
44		惠州淡水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金惠大道昊康花园二楼
45		惠州平山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惠东县平山华侨城西枝江畔怡景湾第 4 栋 2、3 层商铺
46		江门东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东华一路 61 号金华商业中心
47		江门新会冈州大道东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新会区冈州大道东 73 号江会时代城三楼
48		江门台山环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台山市台城镇石花华侨新村 18 号第 1 卡
49		珠海海滨南路证券营业部	珠海市海滨南路 47 号光大国际贸易中心二层及负一层 A8
50		汕头华山路证券营业部	汕头市华山路 7 号碧霞庄中区 1 栋 201 号
51		湛江民有路证券营业部	湛江市霞山区民有路 2 号南雅大厦 A 楼第 2、3 层

52	梅州丽都中路证券营业部	梅州市梅江区丽都中路怡雅苑二期 11-12 号店铺
53	肇庆天宁北路证券营业部	肇庆市天宁北路 75 号之一 5 楼 508 房
54	中山博爱四路证券营业部	中山市东区博爱四路 38 号优雅翠园会所四层 (C 卡)
55	茂名站前五路证券营业部	茂名市茂南区站前五路 3 号五层
56	河源建设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源市新区建设大道北面友力商务大厦第六层 601 室
57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A01 层 03a 单元、A02 层 08、09 单元、A10 层 13、15 单元
58	深圳新园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新园路 3 号中海商城 5 楼
59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7 号都市阳光名苑裙楼 2、3 楼
60	深圳海德二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二路茂业时代广场 16 层
61	深圳吉祥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龙岗区吉祥路 263 号新亚洲花园 1、2 区会所商业街 1C39, 部分 2C39
62	深圳罗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宝安区中心区 N15 区幸福海岸 10 栋 202-A
63	深圳龙华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银泉花园 3、4 号楼 1-3 层裙楼 1 层 B 区
64	海南 海口国贸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南省海口市金茂区国贸大道 63 号
65	广西 南宁桃源路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桃源路 43 号广西富满地大酒店裙楼第二层
66	桂林中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桂林市秀峰区中山中路 39 号南方大厦 4 楼 4-1 号
67	柳州潭中东路证券营业部	柳州市潭中东路 17 号华信国际 2 单元 10-8 号
68	福建 福州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99 号外经贸广场第二层
69	泉州田安路证券营业部	泉州市丰泽区田安路广益花园 A2-3
70	厦门集源路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集美区集源路 58 号工商银行集美支行一楼、二楼
71	南京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北路 26 号新晨国际大厦裙楼三楼
72	南京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白下区中山东路 482 号
73	宿迁西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宿迁市宿豫区金融财富中心 A 座 3A02 室
74	丹阳中新路证券营业部	丹阳市中新路 5 号
75	丹阳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丹阳市报业大厦 A 区第 14、15 间门面房
76	苏州苏惠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 98 号国检大厦东裙楼三楼
77	昆山前进西路证券营业部	昆山市前进西路 296 号中茵世贸广场写字楼 1 号楼 5 楼 502 室
78	江苏 常州武宜北路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武进区武宜北路 19 号吾悦广场 1 号楼 1612、1615
79	扬州文昌西路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 223 号
80	淮安河南东路证券营业部	淮安市清浦区河南东路 28 号文化宫. 运河明珠-文化宫楼 1-A3、5001D
81	盐城人民南路证券营业部	盐城市盐都区人民南路 1 号华邦国际东厦 2 幢 205、207 室
82	无锡金融一街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 10 号无锡金融中心 1708 单元
83	江阴澄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澄江中路 5-1 号 902 室
84	宜兴阳羨西路证券营业部	宜兴市宣城街道阳羨西路 157 号综合楼二楼
85	海门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海门市长江路 488 号万众新世界广场北端二楼
86	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工农路 33 号金融汇 1205 室
87	安徽 合肥南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合肥市包河区南一环路 (屯溪路 58 号) 恒兴广场 B 区 5 楼
88	黑龙江 哈尔滨经纬二道街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二道街二十二号
89	大庆金融街证券营业部	大庆市萨尔图区东风新村金融街 1 号

90	江	齐齐哈尔龙华路证券营业部	齐齐哈尔市龙华路 136 号
91		黑河东兴路证券营业部	黑河市爱辉区东兴路 2 号
92	吉 林	长春解放大路证券营业部	吉林省长春市解放大路 2677 号
93		沈阳十一纬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69 号
94	辽	抚顺东四路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新抚区东四路 7-5 号楼 701 室
95	宁	大连民主广场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 44 号 4 层
96		丹东锦山大街证券营业部	丹东市元宝区官电南小区 6 号楼
97	内 蒙 古	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大街华门世家 1 号楼
98		宁波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 67-1 号
99		宁波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海曙区蔡家巷 6, 16 号 (7-79)
100		宁波彩虹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东区彩虹南路 11 号嘉汇国贸 A 座 10 楼
101		宁波康庄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北区天合财汇中心 21 号、23 号 80 幢 9-1, 9-2, 9-5, 9-6
102		宁波悦盛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东区悦盛路 359 号 007 幢 6-1、2、3、4、7、8、9 , 悦盛路 361-363 号 007 幢 1-9
103		象山县象山港证券营业部	象山县象山县丹东街道象山港路 501 号三层
104		宁波孝闻街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孝闻街 29 弄 2 号
105		宁海气象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宁海县跃龙街道气象北路 289 号
106		宁波北仑新碶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北仑新碶镇东河路 560 号
107	浙	宁波镇海城关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镇海城关聪园路 139 号
108	江	宁波北仑梅山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保税港区成海路 6 号 1 幢 1 号 2116 室
109		宁波鄞州集士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利时购物广场 4 幢 107 室
110		奉化南山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奉化大桥南山路 160 号商贸大厦十三层
111		余姚南雷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余姚南雷南路 2 号商会大厦南楼 17 层
112		慈溪三北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慈溪市浒山街道三北西大街 201 号开发大厦第 1-4 层
113		慈溪新城大道证券营业部	慈溪市浒山街道新城大道北路 595 号
114		杭州庆春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庆春路 155 号中财发展大厦十四层
115		金华宾虹路证券营业部	金华市宾虹路 959 号科信大厦 1-3 楼
116		绍兴胜利东路北辰广场证券营业部	绍兴市胜利东路北城广场一幢五楼
117		瑞安罗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瑞安市安阳街道罗阳大道 1263-1265 号
118		温州划龙桥证券营业部	温州市鹿城区划龙桥路天雄大厦 302 室-3
119		重庆民权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 58 号
120		重庆李家沱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马王坪正街 5 号商 18 号二楼
121	重	重庆鱼洞巴县大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巴县大道 57 号 48-6#和 5-21#
122	庆	重庆永川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永川区渝西大道中段 918 号俊豪中央大街 3 号楼第 4 层
123		重庆大坪正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08 号
124		重庆碚峡西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西路 15 号 2-2
125	贵	贵阳新添大道证券营业部	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段 188 号永利星座大厦 9 楼 C 号房
126	州	遵义民主路证券营业部	遵义市红花岗区民主路 2 号轻纺大楼 6 楼
127	湖	武汉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85 号新华西美林公馆裙楼一层、三层
128	北	武汉紫阳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武昌区紫阳路 268 号 701 所西大门南侧 3、4 号楼第 1、2 层

129		十堰江苏路证券营业部	十堰市茅箭区五堰街办江苏路 8 号 2 幢 1-9 房
130		钟祥莫愁大道证券营业部	荆门市钟祥莫愁大道 66 号
131	湖	长沙金星中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 479 号
132	南	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69 号 (新闻大厦 13 层)
133	山西	太原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太原市解放路 103 号中盛国际大厦
134		济南经十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经十路 17703 号华特广场 A106 和三楼 A 座
135	山	淄博柳泉路证券营业部	淄博高新区柳泉路 272 号一层
136	东	烟台胜利路证券营业部	烟台市胜利路 69 号人民银行附楼
137		青岛香港西路证券营业部	青岛市香港西路 67 号光大国际金融中心办公楼 8 楼
138	河南	郑州金水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路 125 号附 1 号
139		成都武成大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武成大街 1 号 2 楼
140	四	内江威远县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内江市威远县南大街 146 号附 2 号三楼
141	川	内江公园街证券营业部	内江市公园街 150 号帝景商厦 B 区 3 楼
142		德阳岷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德阳市区岷江西路一段 256 号汇通大厦 A 栋 9-11 号
143	云	昆明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昆明市盘龙区人民中路 26 号
144	南	曲靖南宁西路证券营业部	曲靖市南宁西路 160 号林业局大楼二楼
145	新疆	乌鲁木齐新华北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大厦 22 层
146	陕	西安兴庆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兴庆路 98 号兴庆花园 3 层和裙楼 5 楼
147	西	汉中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汉中市汉台区东大街 99 号
148		西宁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 65 号
149	青海	西宁五四大街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 48 号
150		西宁东关大街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东区东关大街 96 号恒润大厦 2 楼
151	江西	南昌广场南路证券营业部	南昌市广场南路 205 号恒茂国际华城 17 栋 111、211、212 号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合并口径)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4,019,544,554.70	3,651,701,015.91	10.07	4,498,480,695.74
净利润	283,563,626.68	1,033,424,029.57	-72.56	1,595,425,61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777,245.44	1,002,968,704.37	-79.48	1,544,473,54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4,404,837.46	906,804,190.09	-38.86	1,470,804,084.45
其他综合收益	423,918,608.59	590,291,004.44	-28.18	-1,450,898,986.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668,670.60	1,247,705,172.63	N/A	-17,378,922,375.50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增减 (%)	2011 年末

资产总额	53,845,735,978.45	58,271,570,164.54	-7.60	44,117,752,969.32
负债总额	30,239,708,084.14	35,362,040,922.08	-14.49	21,911,749,562.30
所有者权益总额	23,606,027,894.31	22,909,529,242.46	3.04	22,206,003,40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836,227,220.91	22,172,479,055.57	2.99	21,476,242,478.8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2011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0.0602	0.2934	-79.48	0.4519
稀释每股收益	0.0602	0.2934	-79.48	0.4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1622	0.2653	-38.86	0.43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4.56	减少 3.63 个百分点	6.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0	4.12	减少 1.62 个百分点	6.5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合并口径）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度	说明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64,469.35		-1,682,172.05	-1,187,688.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182,727.00	扶持资金	95,743,000.00	99,593,494.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4,23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3,460,230.34		1,035,993.68	7,300,477.56
所得税影响额	-31,755,489.37		-34,831,705.41	-26,385,414.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930,129.96		-8,330,601.94	-5,651,405.24
合计	-348,627,592.02		96,164,514.28	73,669,463.61

三、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合并口径）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总额的影响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63,999,690.08	6,725,934,734.28	-7,038,064,955.80	-208,495,442.95
衍生金融工具	17,380,073.99	7,466,727.84	-9,913,346.15	339,121,882.2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982,492,851.81	3,502,311,576.12	-4,480,181,275.69	-812,448,647.88
合计	21,763,872,615.88	10,235,713,038.24	-11,528,159,577.64	-681,822,208.61

四、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3]41号）

的要求编制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一)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增减 (%)
货币资金	19,247,148,601.16	20,663,592,499.06	-6.85
结算备付金	2,139,666,283.06	1,492,893,386.80	43.32
融出资金	12,992,572,597.16	4,334,278,792.72	199.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25,934,734.28	13,763,999,690.08	-51.13
应收款项	1,089,410,235.26	351,949,500.56	209.54
存出保证金	2,755,282,851.58	3,376,542,424.34	-18.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2,311,576.12	7,982,492,851.81	-56.13
长期股权投资	1,243,636,793.76	900,453,790.98	38.11
资产总额	53,845,735,978.45	58,271,570,164.54	-7.60
拆入资金	5,200,000,000.00	2,100,000,000.00	147.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1,604,335.62	10,905,049,302.02	-83.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652,322,347.82	21,780,272,488.94	-0.59
应付职工薪酬	318,041,108.87	215,985,513.64	47.25
负债总额	30,239,708,084.14	35,362,040,922.08	-14.49
股本	3,418,000,000.00	3,418,000,000.00	0.00
资本公积	10,707,259,750.74	10,241,904,615.11	4.54
未分配利润	4,395,833,672.79	4,301,008,505.14	2.20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
营业收入	4,019,544,554.70	3,651,701,015.91	10.0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30,787,903.96	2,239,978,797.15	48.70
利息净收入	924,382,633.02	648,653,332.46	42.51
投资收益	-113,608,938.79	441,489,945.27	N/A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7,054,413.04	285,408,775.49	N/A
营业支出	3,219,253,703.25	2,386,388,915.93	34.90
营业利润	800,290,851.45	1,265,312,099.98	-36.75
利润总额	486,348,878.76	1,360,408,921.61	-64.25
净利润	283,563,626.68	1,033,424,029.57	-72.5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777,245.44	1,002,968,704.37	-79.48
其他综合收益	423,918,608.59	590,291,004.44	-28.18
综合收益总额	707,482,235.27	1,623,715,034.01	-56.4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增减 (%)
货币资金	14,558,598,167.29	16,554,136,813.48	-12.05
结算备付金	2,123,303,989.04	1,601,663,790.56	32.57
融出资金	11,917,013,744.49	3,695,128,398.90	222.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60,021,158.40	13,095,853,709.86	-51.43
存出保证金	274,474,859.49	873,792,317.33	-68.5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7,561,138.63	7,765,201,210.19	-49.03
长期股权投资	5,229,911,339.53	4,870,328,334.28	7.38
资产总计	47,108,821,342.76	53,367,634,867.64	-11.73
拆入资金	5,200,000,000.00	2,100,000,000.00	147.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1,604,335.62	10,905,049,302.02	-83.57
代理买卖证券款	15,051,045,859.99	16,655,436,453.46	-9.63
应付职工薪酬	216,082,795.20	147,511,941.87	46.48
负债合计	24,727,547,247.15	31,583,941,629.06	-21.71
股本	3,418,000,000.00	3,418,000,000.00	-
资本公积	10,504,638,599.76	10,026,632,674.48	4.77
未分配利润	4,092,594,943.59	4,103,229,291.38	-0.26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
营业收入	2,978,057,111.66	2,911,471,383.62	2.2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97,118,146.84	1,577,392,470.52	51.97
利息净收入	703,672,655.38	488,162,620.21	44.15
投资收益	-7,411,401.20	546,548,367.08	N/A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1,426,292.71	269,705,642.04	N/A
营业支出	2,439,849,081.56	1,735,586,611.39	40.58
营业利润	538,208,030.10	1,175,884,772.23	-54.23
利润总额	197,998,453.00	1,251,640,732.44	-84.17
净利润	100,317,730.00	1,005,470,785.51	-90.02
其他综合收益	480,767,723.78	576,989,374.88	-16.68
综合收益总额	581,085,453.78	1,582,460,160.39	-63.28

注：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证券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和附注〉的通知》（财会〔2013〕26号）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3〕41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按上述规定的要求编制2013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该列示调整，对本公司的资产、负债、损益、现金流量等均不产生影响，仅对当期报表的比较期数据进行重述。

（三）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2013年12月31日母公司净资本为140.91亿元，较2012年12月31日的131.71亿元增加了9.20亿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降低证券投资规模。净资本达标情况见本报告第九节五（一）。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减
净资本	14,090,523,960.96	13,170,585,468.05	6.98%
净资产	22,381,274,095.61	21,783,693,238.58	2.74%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524.30%	860.66%	减少336.36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62.96%	60.46%	增加2.50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145.62%	88.22%	增加57.40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231.30%	145.92%	增加85.38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67.02%	92.10%	减少25.08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27.94%	84.07%	减少56.13个百分点

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687,497,929.77	1,530,289,237.14	75.62%
------------	------------------	------------------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13 年，是我国全面经济改革蓄势起步的一年，也是经济增速转换后诸多矛盾逐渐凸显的一年。受多种因素叠加影响，国内资本市场与行业发展呈现“东边日出西边雨”的景象。一方面，资本市场表现欠佳，全年沪深 300 指数下跌 7.7%，中债综合指数下跌 3.8%；另一方面，结构性行情催生热点频出，类贷款业务迅速扩张，市场融资融券余额较年初增长 287%。

2013 年，对公司而言是不同寻常的一年。1-8 月，公司继续推进创新转型，主要业务条线业绩稳步增长；8-12 月，在“8.16 事件”的重大冲击下，部分业务发展受到影响。公司董事会及第一大股东光大集团高度重视事态后续发展，果断部署、有序推动相关工作，积极应对“8.16 事件”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0.20 亿元（合并口径），净利润 2.84 亿元。公司经纪业务股基交易份额 3.10%，行业排名第 11；投行系统全年股票融资完成 4 个再融资项目，债券融资完成 5 个公司债、5 个企业债、9 个中小企业私募债和 1 个短期融资券项目。截至报告期末，融资融券余额 121 亿元（不含香港子公司孖展业务），较年初增长 197%，市场份额 3.48%；资产管理业务共管理资产 1,499 亿元，居行业第 7；期货公司各项经营指标继续保持高速增长，行业地位稳步提升；直投业务年内设立直投基金管理子公司光大北创；光大保德信基金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4 亿元，完成税后利润 1.14 亿元。

(二) 公司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
营业收入	401,954.46	365,170.10	10.07
营业支出	321,925.37	238,638.89	3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66.87	124,770.52	N/A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721.68	-11,496.89	N/A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81.21	-92,018.92	N/A

2、公司营业收入及构成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
	金额	结构 (%)	金额	结构 (%)	
经纪业务	165,571	42	123,533	34	34.03
信用业务	118,188	29	47,408	13	149.30

基金业务	39,764	10	36,326	10	9.46
期货业务	22,625	6	27,455	8	-17.59
投行业务	24,372	6	17,771	5	37.14
境外业务	22,167	6	16,715	5	32.62
投资业务	-12,565	-3	16,573	5	N/A
销售交易	17,802	4	14,786	4	20.40
资管业务	23,832	6	14,605	3	63.18
直投业务	1,725	0	7,560	1	-77.18
其他业务	-21,527	-5	42,438	12	N/A
合计	401,954	100	365,170	100	10.07

营业收入总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0%，其中经纪业务、信用业务上升幅度较大，主要各业务收入变动原因参见本节“（三）公司各项主营业务情况”。

3、成本

营业成本构成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变动说明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0,174,270.48	7.77	152,375,591.98	6.39	64.18	应税收入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2,591,134,284.71	80.49	2,220,492,727.17	93.05	16.69	
资产减值损失	372,000,799.44	11.56	8,327,357.64	0.35	4,367.21	计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5,944,348.62	0.18	5,193,239.14	0.22	14.46	

4、费用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业务及管理费	2,591,134,284.71	2,220,492,727.17	16.69

5、报告期内现金流转情况

2013 年度，公司现金及等价物净减少额为 20.04 亿元，其中：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13.60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226.37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63.94%，主要包括：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 71.79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96 亿元，拆入资金净增加 31 亿元；现金流出 212.78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56.88%，主要包括：融出资金净增加 90.69 亿元，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 69.76 亿元，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7 亿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 亿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31.07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0.47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13%；现金流出 31.54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8.43%，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子公司股权投资。

(3)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2.58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127.21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35.93%，主要是发行短期融资券；现金流出 129.79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34.69%，主要是偿还短期融资券和支付现金股利。

(三) 公司各项主营业务情况

1、经纪业务

2013 年，面对市场回暖的机遇和行业竞争加剧的挑战，经纪业务系统以利润为导向，以净收入份额和股基交易量份额为核心，大力提升客户服务和产品开发能力，传统业务转型取得实效，收入结构明显改善；积极推进网络合理布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新增 29 家营业部，业务区域一体化战略进一步延伸。全年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87 亿元，行业排名第 11 位（根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净收入份额 2.42%，同比增长 7%；股基交易份额为 3.10%，行业排名第 11。

公司已于 2008 年 4 月 30 日全面完成了小额休眠账户的另库存放、不合格账户规范和剩余不合格账户中止交易工作。除司法冻结账户外，公司参与交易的证券账户、资金账户均为合格账户且已建立第三方存管关系，全部新开资金账户已同时建立第三方存管关系。全部小额休眠账户、不合格资金及证券账户均已按规定单独管理，相应资金按有关规定在指定商业银行分别集中存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不合格资金账户数为 1,906 户；纯资金不合格资金账户数为 40,253 户；小额休眠资金账户数为 702,673 户；司法冻结资金账户数为 135 户，证券账户数为 66 户；不合格证券账户数为 1,845 户；小额休眠证券账户数为 714,682 户；风险处置休眠证券账户数为 14,932 户。

2、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面对 IPO 停滞困境，投行业务有序推进股转业务，积极备战股转系统全国扩容，完成 5 家新三板企业挂牌；加大股票再融资和债券融资力度，努力拓宽固定收益承销业务产品线，股票融资完成 4 个再融资项目，债券融资完成 5 个公司债、5 个企业债、9 个中小企业私募债和 1 个短期融资券项目。2013 年累计完成股票及债券承销 541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24,372 万元，同比增长 37%。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投行业务已核准、已过会 IPO 家数 4 个，其他在会审核项目 13 个，待发行债券融资项目 5 个。

报告期内，因“天丰节能事件”公司受到证监会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以及相应的行政处罚；因“8.16 事件”，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资格被暂停，相关投行业务开展受到制约。

“天丰节能事件”发生后，公司积极配合监管部门相关调查工作，组织成立了专门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针对“天丰节能事件”所反映出公司保荐业务中存在的问题，全面部署并积极进行整改。通过一系列整改措施，公司已进一步建立和完善了保荐业务内控体系，并将

继续完善落实保荐机构的风险管理和质量控制，促进公司投行业务的稳健发展。2014 年 3 月中旬，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投行业务的整改情况进行了现场验收。

3、证券投资业务

“8.16 事件”后，公司投资业务受到较大冲击。为了补充流动性、降低“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的比例，公司集中处置了部分权益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实现亏损 7.1 亿元，债券投资业务小幅亏损 408 万元。

4、销售交易业务

2013 年，面对外部冲击，销售交易部全力做好核心战略客户的稳定工作。机构销售交易业务转变思路，从全业务条线覆盖向精耕细作的方向转型，战略机构客户合作进一步加强。2013 年新增 34 个对外出租基金交易单元、7 个信托交易账户、5 个 QFII 客户、2 个保险客户。基金分仓收入居行业第 8（注：上半年排名），较 2012 年提升 6 位；全年基金内部占有率 3.53%，同比上升 8%；实现收入 19,412 万元，同比增长 31%。

5、信用交易业务

2013 年，公司理顺了融资融券业务的收入分成机制，明确了信用业务发展目标，初步树立了信用产品营销理念，信用业务取得高速发展，业务规模一再突破历史新高，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融资融券余额 121 亿元（不含香港子公司孖展业务），比年初增加 197%。约定购回规模 2.5 亿元；质押回购规模 6 亿元。

报告期内，信用交易业务获得转融通首批业务试点资格、质押式回购业务试点资格及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权限，抢得业务先机。公司信用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8,188 万元，同比大幅增长 149%。

6、基金业务

公司分别持有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和 25%股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两家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基金规模分别为 251 亿元和 818 亿元，公司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基金管理规模合计 342 亿元，占公募基金市场份额的 1.17%。

7、资产管理业务

光证资管把握行业发展机遇，不断创新产品结构。2013 年发行“阳光稳债分级”等 25 只集合理财产品，新增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469 亿元。截至年末，公司受托管理本金规模 1,499 亿元，居行业第 7，其中集合理财产品规模 149 亿元，位居行业第 4。公司旗下理财产品业绩回报率表现良好，存续的 39 只产品中有 30 只在弱市中取得了正收益。2013 年，光证资管实现收入 23,832 万元，同比增长 46%。

8、期货业务

光大期货保持了稳健发展势头，2013 年分类评级为 A 类公司，中标成为中国人寿等多家资产管理公司的股指期货业务合作伙伴，跻身首批三家为保险机构提供期货经纪服务资格的期货公司。2013 年保证金日均规模 52.3 亿元，同比增加 23%；交易额市场份额 3.33%，

同比增长 27%；实现收入 22,625 万元，同比增长 14%。受益于衍生品市场的持续扩容及新业务团队的引进，光大期货有望持续保持增长势头。

9、直投业务

光大资本对业务发展模式进行了探索，年内设立直投基金管理子公司光大北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首个直投基金正在募集中；发起设立青海省股权交易中心，参与地区性股权交易市场。2013 年，实现收入 1,725 万元。截至年末，公司已投项目中在会审核项目 5 个，已上市项目华声股份在二级市场实现部分退出，取得收益 1,234 万元。

10、境外业务

香港子公司光证金控完成核心交易系统上线，实现了客户端同时交易港股和 B 股功能，为业务发展打下坚实基础。同时，继续加强与内地的业务合作与推介，着力市场拓展，零售佣金稳步上升，机构销售业务大幅减亏，投资移民业务发展势头良好，资产管理业务渐有起色。2013 年投行业务完成 4 个主承销项目（不含光大银行 H 股 IPO 及光大国际增发），与保德信合作发行首期票据产品，新申请获批 RQFII 基金 10 亿元，富尊公募基金开始投资运作。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167 万元，同比增长 33%。

（四）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地区分部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证券经纪业务、投资银行业务、证券投资业务及销售交易业务等，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分部报告中，经纪业务按所属地区划分，投资银行业务、证券投资业务、销售交易业务和控股子公司业务合并列示为“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1、营业收入的地区分部构成

单位：万元

地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增减(%)
广东省	37	41,494.18	31	30,947.71	34.08
浙江省	20	35,838.87	17	26,790.05	33.78
上海市	15	16,332.88	14	11,210.01	45.70
北京市	7	8,707.34	6	6,417.08	35.69
重庆市	6	7,185.03	6	5,290.51	35.81
四川省	4	5,655.26	3	4,384.99	28.97
江苏省	16	7,239.66	10	5,448.56	32.87
黑龙江省	4	3,834.58	4	2,949.39	30.01
青海省	3	3,897.15	3	2,887.85	34.95
云南省	2	3,290.72	2	2,432.48	35.28
湖北省	3	2,585.01	2	1,979.81	30.57
湖南省	2	2,336.11	2	1,613.63	44.77

辽宁省	4	1,954.79	2	1,528.88	27.86
福建省	3	2,421.39	3	1,786.47	35.54
陕西省	2	1,957.40	1	1,583.76	23.59
山东省	4	2,068.50	3	1,571.13	31.66
新疆	1	1,783.91	1	1,107.10	61.13
海南省	1	1,479.83	1	1,099.88	34.54
山西省	1	1,159.43	1	926.79	25.10
吉林省	1	1,124.82	1	831.22	35.32
贵州省	2	1,080.91	2	932.94	15.86
河南省	1	1,311.57	1	1,068.87	22.71
广西省	3	1,359.27	2	1,018.87	33.41
天津市	2	879.49	1	713.93	23.19
江西省	1	550.12	1	390.14	41.01
安徽省	1	109.93	1	20.58	434.15
河北省	1	28.71	1	1.19	2,312.61
内蒙古	1	0.01			N/A
营业部小计	148	157,666.90	122	116,933.82	34.83
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244,287.59		248,236.28	-1.59
合计	148	401,954.46	122	365,170.10	10.07

2、营业利润的地区分部构成

单位：万元

地区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增减(%)
浙江省	20	18,294.19	17	11,418.22	60.22
广东省	37	13,209.21	31	2,690.58	390.94
上海市	15	4,742.79	14	513.39	823.82
重庆市	6	3,458.81	6	2,050.37	68.69
北京市	7	2,473.06	6	1,487.00	66.31
四川省	4	3,489.72	3	2,461.46	41.77
黑龙江省	4	1,117.54	4	671.69	66.38
江苏省	16	521.85	10	-277.86	N/A
青海省	3	2,548.83	3	1,496.94	70.27
云南省	2	1,843.47	2	1,155.25	59.57
湖北省	3	955.54	2	518.11	84.43
新疆	1	813.58	1	413.72	96.65
湖南省	2	868.38	2	232.43	273.61
陕西省	2	838.19	1	599.50	39.82
海南省	1	836.35	1	495.35	68.84
辽宁省	4	213.79	2	-96.81	-320.83
吉林省	1	397.24	1	85.62	363.96
山西省	1	332.49	1	91.59	263.02
福建省	3	189.48	3	-227.79	N/A

贵州省	2	496.44	2	352.45	40.85
山东省	4	211.58	3	-379.51	N/A
河南省	1	137.60	1	98.82	39.25
广西省	3	371.07	2	263.34	40.91
天津市	2	264.01	1	91.28	189.23
江西省	1	-95.14	1	-276.96	-65.65
安徽省	1	-354.97	1	-349.75	1.49
河北省	1	-210.08	1	-101.61	106.75
内蒙古	1	-11.21			N/A
营业部小计	148	57,953.83	122	25,476.82	127.48
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22,075.28		101,054.39	-78.16
合计	148	80,029.09	122	126,531.21	-36.75

(五)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根据证监会 3 号令《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证券公司不能动用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所以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对证券公司的资产结构和负债结构没有影响，故以下分析数据剔除了资产项目“货币资金”和“结算备付金”中属于经纪业务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和负债项目中的“代理买卖证券款”。

1、资产构成及结构

单位：万元

资产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274,151.91	7.78	307,051.50	7.83
结算备付金	2,595.78	0.07	672.97	0.02
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小计	276,747.69	7.86	307,724.47	7.85
融出资金	1,299,257.26	36.88	433,427.88	11.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2,593.47	19.09	1,376,399.97	35.12
衍生金融资产	746.67	0.02	1,738.01	0.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6,986.90	2.47	300,768.36	7.67
应收款项	108,941.02	3.09	35,194.95	0.90
应收利息	35,085.23	1.00	27,158.73	0.69
存出保证金	275,528.29	7.82	337,654.24	8.62
以上流动性资产小计	2,755,886.54	78.23	2,820,066.62	71.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231.16	9.94	798,249.29	20.37
长期股权投资	124,363.68	3.53	90,045.38	2.30
固定资产	96,680.15	2.74	101,168.87	2.58
在建工程	602.35	0.02	753.29	0.02
无形资产	15,729.01	0.45	16,452.04	0.42
商誉	23,305.51	0.66	23,305.51	0.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69.56	1.08	37,724.47	0.96
其他资产	117,971.85	3.35	31,467.45	0.81
非流动性资产小计	766,753.26	21.77	1,099,166.28	28.05

资产总计	3,522,639.80	100.00	3,919,232.90	100.00
------	--------------	--------	--------------	--------

2、负债构成及结构

单位：万元

负债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短期借款	21,586.90	-
拆入资金	520,000.00	21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160.43	1,090,504.93
应付职工薪酬	31,804.11	21,598.55
应交税费	17,090.87	7,649.67
应付款项	19,098.03	7,522.57
应付利息	3,209.31	1,492.06
预计负债	812.04	-
其他负债	65,976.88	19,409.06
负债合计	858,738.57	1,358,176.84

2013 年末，公司自有现金流充裕，资产流动性好，变现能力强，资产质量优良，对各项存在减值情形的资产已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谨慎地提取了减值准备。公司具有很强的偿债能力，不存在债务偿还风险。

(六) 比较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增减 (%)	变动的主要原因
结算备付金	2,139,666,283.06	1,492,893,386.80	43.32	客户交易结算备付金增加
融出资金	12,992,572,597.16	4,334,278,792.72	199.76	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25,934,734.28	13,763,999,690.08	-51.1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7,466,727.84	17,380,073.99	-57.04	利率互换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69,869,000.00	3,007,683,649.60	-71.08	债券质押式回购到期
应收款项	1,089,410,235.26	351,949,500.56	209.54	应收往来款项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02,311,576.12	7,982,492,851.81	-56.13	处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43,636,793.76	900,453,790.98	38.11	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利润增长
其他资产	1,179,718,515.36	314,674,524.88	274.90	应收款项类投资
短期借款	215,869,000.00	-	N/A	境外子公司借入短期借款
拆入资金	5,200,000,000.00	2,100,000,000.00	147.62	转融通融入资金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1,604,335.62	10,905,049,302.02	-83.57	债券回购业务规模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318,041,108.87	215,985,513.64	47.25	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170,908,681.44	76,496,662.79	123.42	公司尚未完成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应付款项	190,980,290.83	75,225,735.42	153.88	应付往来款项增加
应付利息	32,093,068.47	14,920,581.45	115.09	转融通融入资金应付利息增加
预计负债	8,120,404.79	-	N/A	子公司对以自有资金承担亏损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预计亏损部分计提的预计负债
其他负债	659,768,846.30	194,090,637.82	239.93	应付罚没款项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906,754.88	-24,265,337.40	109.79	汇率变动影响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增减 (%)	变动的主要原因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323,038,520.74	1,533,010,454.68	51.53	股票基金交易量同比上升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77,428,022.78	241,737,693.80	56.13	完成的证券承销金额增加
利息净收入	924,382,633.02	648,653,332.46	42.51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113,608,938.79	441,489,945.27	N/A	处置金融资产确认的投资损失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7,054,413.04	285,408,775.49	N/A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
汇兑收益	1,399,745.26	2,215,800.77	-36.83	汇率变动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23,637,624.29	33,954,364.77	-30.38	其他相关业务收入减少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0,174,270.48	152,375,591.98	64.18	应税收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72,000,799.44	8,327,357.64	4,367.21	计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营业外收入	136,705,804.46	100,265,533.81	36.34	财政扶持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营业外支出	450,647,777.15	5,168,712.18	8,618.76	816 事件导致的非经常性损失
所得税费用	202,785,252.08	326,984,892.04	-37.98	本年利润减少

（七）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第一大股东光大集团为经营证券、银行、保险、资产管理、期货、金融租赁、实业等业务为主的特大型企业集团。作为集团旗下四家上市公司之一，光大证券在集团统一部署下，与各兄弟公司通过内部联动，充分发挥集团的“范围经济”优势，实现客户资源共享、服务手段共用；以集团为平台，集合内部力量，为战略客户提供“一站式”金融服务。

公司确立了以“市值管理”为核心、以创新产品为抓手、业务支持为手段的业务运营模式，坚持推进制度创新、业务创新。年内获得行业首批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资格；获得首批权益类互换业务试点资格及股票质押回购业务资格，为公司开拓了新的业务种类，占领了市场先机。

（八）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与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光大北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1%，并将光大北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出资人民币 360 万元投资设立青海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10%。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下属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投资设立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并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下属永捷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并将该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等投资情况

(1)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值(元)	占期末证券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债券	101364016	13 普湾 MTN001	500,000,000.00	5,000,000	499,992,000.00	5.90	211,178.10
2	股票	600030	中信证券	215,213,159.54	18,249,299	232,678,562.25	2.75	9,262,049.35
3	债券	110023	民生转债	232,702,489.32	2,359,360	228,645,577.60	2.70	8,112,688.21
4	基金	360003	光大保德信货币	200,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00	2.36	303,380.31
5	债券	130434	13 农发 34	189,687,633.31	1,900,000	182,290,560.00	2.15	510,784.54
6	股票	600000	浦发银行	162,270,854.67	18,560,820	175,028,532.60	2.07	5,660,030.05
7	债券	130020	13 付息国债 20	174,231,104.14	1,800,000	174,719,160.00	2.06	298,177.02
8	基金	020007	国泰货币	150,0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00	1.77	149,594.36
9	基金	070088	嘉实货币 B	150,0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00	1.77	137,840.28
10	债券	130023	13 付息国债 23	148,871,618.92	1,500,000	147,930,450.00	1.75	-875,004.3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6,476,289,865.85	\	6,332,362,321.53	74.73	-80,265,943.94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2,396,997.49
合计				8,599,266,725.75	\	8,473,647,163.98	100%	-58,892,223.51

注：

- 1、本表要求按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期末证券投资总额的比例排序，填列公司期末所持前十只证券情况；
- 2、本表所述证券投资是指股票、权证、可转换债券等投资。其中，股票投资只需填列公司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核算的部分；
- 3、其他证券投资指：除前十只证券以外的其他证券投资；
- 4、报告期损益，包括报告期公司因持有该证券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089	特变电工	231,816,311.18	0.72	203,835,611.52	-5,398,075.70	81,894,792.24		
600426	华鲁恒升	265,836,751.63	2.62	169,250,000.00	-6,052,541.76	-12,596,502.20	可供出售	市场
600585	海螺水泥	231,938,101.35	0.17	153,203,682.56	-12,280,360.96	2,548,052.70	出售	市场
000157	中联重科	271,979,468.26	0.33	137,307,801.40	-5,618,051.19	-49,648,799.28	金融资产	买入
601628	中国人寿	160,774,827.87	0.03	109,652,329.85	-9,533,975.85	-33,122,205.44	金融资产	买入
601688	华泰证券	147,732,322.85	0.17	86,016,000.00	-3,769,460.39	-1,974,841.40		

601106	中国一重	151,285,918.04	0.60	82,555,000.00	-7,001,348.35	-10,569,475.61
600859	王府井	123,264,310.33	0.86	72,640,000.00	-2,904,418.37	-11,144,476.08
601669	中国水电	103,500,000.00	0.24	70,610,000.00	1,348,081.97	-12,556,656.99
600068	葛洲坝	136,464,080.26	0.50	69,277,974.48	-1,224,464.69	-9,935,668.76
	其他	933,971,175.98	\	600,250,746.61	-647,619,627.46	560,045,976.77
	合计	2,758,563,267.75	\	1,754,599,146.42	-700,054,242.76	502,940,195.94

注：

1、本表要求填列公司在长期股权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核算的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2、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公司本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 (元)	持有数量 (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本期投资金额 (元)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 (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4,235,000	20,000,000	0.33	-	274,23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产权交易所竞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	50,000,000	25	-	409,583,005.25	58,293,342.50	59,131,602.00	长期股权投资	发起设立
合计	299,235,000	70,000,000		-	683,818,005.25	58,293,342.50	59,131,602.00		

注：

- 1、金融企业包括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期货公司等；
- 2、期末账面价值应当扣除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 3、报告期损益指：该项投资对公司本报告期合并净利润的影响。

(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不存在卖出申购取得的新股收益。

3、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期末余额
1,097,266.60	48,902,733.40	50,002,476.97	-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元

合作方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华夏资本管理	专户理财	50,000,000.00	2013-7-1	2013-10-31	净值	-1,094,789.63	48,905,210.37	-1,094,789.63
农银汇理基金	专户理财	1,097,266.60	2012-7-19	2013-7-18	净值	1,866,337.21	1,097,266.60	1,866,337.21

(2)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元

投资类型	资金来源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金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另类投资	自有	无		52,456,682.62	1年	交易性	N/A	410,519.10	否
股指期货	自有	无	218	18,458,424.00	无固定期	衍生工具	N/A	91,334,961.36	否
商品期货	自有	无	34	85,289.00	无固定期	衍生工具	N/A	3,014,533.73	否
利率互换	自有	金融企业	N/A	N/A	9个月-5年	衍生工具	7,466,727.84	-18,799,458.71	否

注：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作为套期工具使用，预计收益应和被套期项目盈亏合并评价。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1)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成立于1993年4月8日，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光大期货拥有20家营业部，总资产533,909万元，净资产73,802万元，全年实现净利润9,053万元。

(2)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11月7日，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光大资本总资产206,871万元，净资产202,603万元，全年实现净损失778万元。

(3)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2 日，注册资本为 16,000 万元，由公司和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公司持有 55% 股权。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光大保德信基金共管理 15 只基金，管理的基金规模总额为 251 亿元。光大保德信基金总资产 70,068 万元，净资产 61,196 万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11,390 万元。

(4)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是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 亿港元。业务性质为金融服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光证金控总资产 520,466 万港币，净资产 201,800 万港币，全年实现净利润 7,561 万港币。

(5)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光证资管总资产 34,934 万元，净资产 27,558 万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7,274 万元。

(6)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金融产品投资、投资咨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光大富尊总资产 79,944 万元，净资产 79,745 万元，全年实现净损失 683 万元。

(7)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 亿元，公司持有 25% 股权，是中国首批获准成立的老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经营范围为：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业务。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成基金管理的基金规模总额为 818 亿元，在 78 家基金公司中排名第 1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大成基金总资产 210,656 万元，净资产 164,100 万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23,345 万元。

二、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当前，中国社会正在经历着全面而深刻的变革，证券行业的竞争格局不断升级，公司面临着历史性机遇和巨大挑战。

一是金融改革全面深化，市场化进程逐渐提速。十八届三中全会出台了一系列重大的改革措施，对中国下一步的总体改革进行了系统而全面的战略部署，其中更是对金融改革提出

了全新的要求。未来金融行业改革将全面深化，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将实现突破，中国的金融市场将变得更加开放。未来几年包括利率市场化、汇率市场化和资产证券化等改革举措会有实质性进展，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逐步健全，资本市场双向开放有序推进。随着金融改革的持续深化，银行、证券、信托等金融机构之间业务将呈现边界模糊、既有竞争又有合作的复杂格局。

二是行业监管转型目标明确，风险管理成为核心能力。在鼓励创新、放松管制的同时，证券行业监管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行业监管更加强调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更加强调稽查执法定位，更加强调风险管理。目前监管导向已经由事前审核为主转换到事中、事后监管为主，监管的力度在逐步加强，监管容忍底线在逐步提高，宽进严出成为各项创新业务开展的主基调。证券业的发展历程表明，“承担风险和追逐利润”的行业属性正是证券公司的魅力所在，风险管理能力逐步成为证券公司赖以生存并持续发展的核心能力之一。只有那些坚持加强风险管理、坚守风险经营底线、追求有质量增长的企业才能走得更远、走到最后。

三是互联网金融异军突起，行业进入差异化竞争时代。互联网技术，特别是移动互联网，正在对金融行业产生重大的影响。互联网金融改变了信息与资金的传递效率，突破了虚拟产品和服务的提供范围，延伸了服务人群，创新了客户服务方式，“开放、公平、自由、分享、互动、透明”的互联网精神正在改变着金融企业相对固化的经营理念，以客户为导向的互联网思维对传统金融企业的商业模式发起了挑战。同时，互联网的低成本扩张带来了跨界竞争者，定义着金融行业的全新边界。在互联网金融时代，低佣金是必然的趋势，证券公司必须面对交易佣金大幅下降带来的冲击。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思考如何融入互联网金融的发展浪潮之中，更加重视客户体验，改善和创新金融服务模式，提升金融服务标准。非但如此，证券公司的发展思路也从此前的大而全转变为有所为而有所不为，集中精力谋求在大投行、资本中介或财富管理等局部领域取得优势地位。

（二）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根据董事会的工作部署，在全面评估 2011 年-2013 年战略规划的基础上，公司启动了新发展战略规划编制工作。基于当前面临的行业转型发展趋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充分考虑战略规划的科学性、完整性、可操作性及实施效果，公司成立了新发展战略规划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并通过聘请外部咨询机构来协助公司制定战略发展规划。公司未来将按照“定方向、立制度、顺流程、搭平台、增动力、控风险、塑品牌”的工作思路，统筹规划，周密论证，科学部署，稳步推进公司的战略性调整。

（三）经营计划

2014 年，公司将在做好风险控制的基础上，力争恢复传统业务市场地位，积极落实各项业务正常开展和创新，稳步推进公司的战略性调整。一是尽快确定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二是着手顶层设计，重塑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三是市场化为导向，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四是精耕细作，做实做强优势业务；五是打造一流的信息技术支持平台；六是构建有效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七是加强企业文化建设，重塑公司品牌形象。

（四）资金需求

公司战略性调整的资金需求日益增长。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次级债融资方案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公司将在合适的时机合理利用债权融资工具，以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运营需要，调整公司债务结构，补充公司净资本，支持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五）风险因素及采取的措施与对策

1、市场风险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由于市场价格变化或波动而引起未来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权益类及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建立了投资额度分级授权、限额与量化评估以及不定期压力测试的风险控制机制，通过市值净敞口、投资集中度、久期、基点价值、在险值等限额指标的评估，实现对投资组合市场风险的动态监控。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的风险，主要来源于代理证券客户买卖证券及期货交易、债券投资发行人违约风险以及融资融券等信用业务客户未按照协议约定足额偿还负债风险。

针对经纪业务，根据监管要求代理客户进行的证券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信用风险敞口很小；针对债券投资，公司建立投资集中度限额、债项投资评级下限等措施控制风险敞口；针对信用业务，公司通过严格的征信、授信、盯市、平仓等多个环节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控制。

3、操作风险

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是指由内部流程不完善、人员、信息技术系统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2013 年公司发生了两起较为严重的操作风险事件，包括“8.16 事件”与投行“天丰节能事件”。

上述事件发生后，公司启动了包括全资子公司在内的全面风险排查与内部控制自查工作，在全面检讨内控、合规及风险管理现状的基础上，采取了全面排查信息系统隐患、统一集中管理系统、完善重大决策机制与业务审批机制以及严格落实前、中后台分离制衡机制等措施，切实消除操作风险隐患。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证券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针对流动性风险，公司已明确流动性风险管理整体模式，计划财务部负责推动整体流动性风险管理，业务部门严格配合计划财务部进行资产处置或融资活动，风险管理部负责流动性风险监控。公司同时建立了常态流动性风险日常监控与限额预警机制，建立了良好的流动性风险应急机制，积极持续拓展融资渠道和融资方式，并通过良好的流动性管理实践度过了“8.16”事件引发的流动性压力。

5、诉讼风险

受“8.16 事件”影响，公司目前面临投资者索赔的诉讼风险。据统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法院已受理的“8.16 事件”民事诉讼案件共 7 起，涉诉标的约 105 万元。

公司将按照统一部署，妥善处理民事诉讼等各项工作。

6、声誉风险

2013 年度，受“8.16 事件”与“天丰节能事件”的影响，公司声誉受到严重损害，可能导致公司客户流失、洽谈项目被迫中止或进程缓慢、公司信用评级与授信额度下调等情形出现，将影响公司业务收入并增加运作成本。

公司将通过内外兼修，一方面把塑造品牌形象与构建公司企业文化相结合，另一方面做好对外宣传工作，维护良好的公关媒体关系，积极弘扬新气象，传递正能量，逐渐恢复市场声誉，重塑公司的品牌形象。

7、监管评级下调及业务资格恢复风险

一年一度的券商分类监管评级工作将于 2014 年 7 月完成，受“8.16 事件”与“天丰节能事件”行政处罚的影响，可以预判公司的监管评级将显著下调，一方面将直接增加投资者

保护基金的缴纳数额，另一方面将会影响部分业务的开展。报告期内，因“8.16 事件”，公司被证监会暂停证券自营业务（固定收益证券除外）资格，暂停审批新业务，并要求公司进行整改。在整改未完成、证监会验收未通过前，公司将无法开展权益类自营业务及申请其他创新业务资格，可能面临业务布局失衡、错失市场时机、收入减少的风险。公司已组织全面风险排查，确保相关问题整改落实到位，力争尽快恢复相关业务资格。

8、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在当前金融行业混合经营的业态下，证券、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互相渗透，给公司带来积极机遇的同时，可能因公司专业服务能力提升不足、不能迅速适应市场及客户需求推出新产品和新服务等，从而导致公司传统业务市场份额下降。

2013 年以来，互联网公司逐步向金融领域渗透，对公司各项业务可能造成较大冲击，突出表现在：网上经纪业务的大力发展可能带来公司佣金费率的进一步下降，减少经纪业务收入；渠道电子化、营销网络化，可能使公司理财业务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探索建立基于互联网的开放的客户综合服务平台，创新客户服务方式，提升客户体验的品质，努力实现交易、投资、托管、融资、支付、期货交易、资产管理、场内外、境内外各类业务等帐户的一体化服务。

三、利润分配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2012 年，公司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了完善，并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2--2014)》。2014 年 3 月 24 日，公司三届十九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订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相关条款进行了进一步完善，明确了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的具体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细化了公司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等。《公司章程》修订案将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为进一步做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工作，增强公司利润分配透明度，公司将与本报告同时披露《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事项征求意见的公告》，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777,245.44 元，母公司净利润 100,317,730.00 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文《关于证券公司 2007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公司分配当年净利润时应分别提取法定公积金、交易风险准备金和一般风险准备金，具体为：

1、根据《公司法》第 167 条之规定，按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10,031,773.00 元；

2、根据《证券法》第 135 条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文之规定，按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 10,031,773.00 元；

3、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第 44 条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 号文之规定，按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10,031,773.00 元；

上述合计 30,095,319.00 元，则公司 2013 年度当年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70,222,411.00 元。

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2013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分配 0.20 元（含税），分红金额为 68,360,000.00 元，占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97.35%，占合并口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3.22%，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精神。

单位：元

分红年度	每 10 股现金 分红数 (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比率(%)
2011 年	2.62	895,516,000.00	1,544,473,548.06	57.98
2012 年	0.92	314,456,000.00	1,002,968,704.37	31.35
2013 年	0.20	68,360,000.00	205,777,245.44	33.22
三年累计	3.74	1,278,332,000.00	2,753,219,497.87	46.43

四、社会责任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金融企业，秉持“为客户、为员工、为股东和为社会创造价值”的理念，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将在披露本报告的同时披露《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 2014 年 3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8.16 事件”相关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七、1、“8.16 事件”及后续处置情况”。

二、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光大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2,277.25 万元	临 2013-014
大成基金席位佣金收入 2,058.32 万元	临 2013-014
光大银行投资顾问收入 202.73 万元	临 2013-014
光大控股咨询服务收入 343 万港币	临 2013-014
光大控股基金托管费收入 14.18 万港币	临 2013-014
光大控股代理买卖证券佣金收入 1.04 万港币	临 2013-014
大成基金代理销售基金收入 21.59 万元	临 2013-014
光大银行营业用房租赁收入 423.57 万元	临 2013-014
光控江苏投资集合资产管理费收入 1.64 万元	临 2013-014
购买大成基金产品盈利 114.25 万元	临 2013-014
光大永明员工保险支出 1,178.36 万元	临 2013-014
光大银行集合理财销售手续费支出 1,965.74 万元	临 2013-014
光大银行营业用房租赁支出 673.57 万元	临 2013-014
光大银行三方存管手续费支出 528.68 万元	临 2013-014
光大银行代理销售保德信基金手续费支出 238.50 万元	临 2013-014

报告期内，由光大银行作为托管人的基金、理财产品，分别为：子公司光证资管管理的光大阳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基中宝（阳光2号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集结号混合型一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集结号收益型一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内需动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集结号收益型二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集结号收益型三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避险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稳债收益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证券金阳光1号债券分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原君投资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挂钩上证50指数分级1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北斗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启明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光大证券金阳光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证-光大金控泰玉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集结号套利宝1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量化套利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量化套利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证券金阳光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证券金阳光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添天利理财型证券投资基金。

公司所属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了光大控股所持光大证券及光大银行的股权。

2、临时公告未披露明细的事项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光大集团香港	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	营业用房租赁支出	子公司租赁光大集团香港的房产	市价	参照相同地段的房屋租赁价格	1,621.19万港币	5.87	按合同约定
光大置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营业用房租赁支出	公司租赁光大置业的房产	市价	参照相同地段的房屋租赁价格	466.20万元	2.11	按合同约定
光大银行	关联自然人施加重大影响	定向理财管理费收入	光大银行参与子公司光证资管的定向理财计划	市价	按照本金的0.6%	3,871.37万元	48.91	按合同约定
光大银行	关联自然人施加重大影响	承销保荐业务收入	承销光大银行H股首发	市价	按承销规模	4,963.60万港币	13.51	按合同约定
光大银行	关联自然人施加重大影响	利息支出	支付卖出回购债券利息支出	市价	按回购利率	384.58万元	0.66	按合同约定
光大银行	关联自然人施加重大影响	利息支出	支付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市价	按拆借利率	551.81万元	0.95	按合同约定
光大国际	受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控制	承销保荐业务收入	承销光大国际H股增发	市价	按承销规模	428.28万港币	1.17	按合同约定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无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正常的日常经营活动，对公司独立性无影响。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公司对上述关联交易无依赖性，有活跃市场可以选择其他交易对手。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光大银行 ¹	关联自然人施加重大影响	1,301,067.00	39,025,272.97	40,326,339.97				
光大控股 ²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	3,004,032.34	-1,571,759.25	1,432,273.09				
光大国际 ³	受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控制		3,367,265.84	3,367,265.84				
光大集团 ⁴	控股股东				150,295.80		150,295.80	
光大银行 ⁵	关联自然人施加重大影响				117,784,853.06	-93,701,078.24	24,083,774.82	
光大控股 ⁶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					38,717,959.65	38,717,959.65	
合计		4,305,099.34	40,820,779.56	45,125,878.90	117,935,148.86	-54,983,118.59	62,952,030.27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39,025,272.97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元)							40,326,339.97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1. 应收款项系公司广州天河营业部、上海世纪大道营业部及子公司光大期货营业部租赁光大银行经营办公地而支付的押金、H 股承销保荐收入；2. 应收款项系财务顾问费及基金托管费；3. 应收款项系 H 股承销保荐收入；4. 应付款项系公司代收代付的不良资产处置回收款；5. 应付款项主要为期末应付未付的三方存管费用、基金销售尾佣及房租押金；6. 应付款项系光大控股代垫费用。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公司与关联公司为正常的业务往来，不存在清偿情况，合同结束后根据合同清理债权债务。						
与关联债权债务有关的承诺		无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正常资金占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影响。						

三、重大合同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7 亿元担保承诺，并承诺担保金额 100%计入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净资产，担保总额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2.97%，且不存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不存在预计负债。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调查和了解，并发表独立意见和专项说明如下：

“1、公司向全资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 7 亿元担保承诺，承诺担保金额 100%计入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净资产；

2、上述担保事项系为保证全资子公司满足监管部门对净资本要求而提供的担保，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依法履行了审议程序，我们对上述对外担保予以认可；

3、报告期内，公司未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任何担保，充分保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2009年8月公司公开发行上市时，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就避免与公司构成业务竞争出具声明和承诺，截至目前，承诺事项执行情况良好。（详见公司2014年2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披露的临时公告008号）

2、根据公司2013年11月16日发布的临2013-050公告，为保持市场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平稳处置因“8.16”事件而购入的股票。相关处置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七1、“8.16事件”及后续处置情况”

五、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1、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招标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相关规定，金融企业连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最长不得超过10年。公司自2003年起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年报审计机构，截至2012年年报，立信已连续10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鉴于上述情况，董事会审计与稽核委员会于2013年11月4日召开三届三次会议，同意授权公司通过招标方式对拟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筛选；经公司三届四次审计与稽核委员会、三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及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120万元。

2、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用210万元，审计项目为2012年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

六、行政处罚及行政监管措施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因“8.16事件”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处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3]59号），罚没款共计5.23亿元，公司原总裁徐浩明、原助理总裁杨赤忠被中国证监会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60万元罚款，终身证券市场禁入；原董事会秘书梅键因信息误导行为，被中国证监会责令改正，并处以20万元罚款。公司被中国证监会采取限制业务活动、停止批准新业务以及责令整改并处分有关责任人员的行政监管措施。

2、201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因“天丰节能事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201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13]40-2 号）；2014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4]20 号），该案已调查、审理终结，公司被中国证监会给予警告，没收业务收入 215 万元，并处以 430 万元罚款。公司因“天丰节能事件”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督管理措施，要求公司针对尽职调查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中存在的问题，在决定书作出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整改；公司副总裁熊国兵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2013 年 3 月，公司因“康达新材”项目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七、其他重大事项及期后事项

1、“8.16 事件”及后续处置情况

“8.16 事件”发生后，公司董事会及第一大股东光大集团高度重视事态后续发展，果断部署、有序推动相关工作，积极应对“8.16 事件”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一是有序安排融资渠道、稳妥处置金融资产、适度控制业务规模，妥善应对事件初期的流动性风险。公司依据公告的“8.16”资产处置方案，平稳、有序处置“8.16”金融资产，截至 2013 年 9 月 6 日，公司“8.16 事件”中为对冲风险而购入的股指期货空头合约已全部平仓完毕；截至 2014 年 3 月 24 日，公司已采用竞价交易市场单向减持方式处置因“8.16”事件购入的股票共计 28.08 亿元（按持仓成本计算，下同），已将 6.85 亿元股票用于融资融券业务，5.99 亿元股票用于转融通业务。

二是全面开展风险排查及整改工作，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强化应急事件处理机制。通过认真自查，排除隐患，保证公司稳健经营、规范发展。

三是启动多项法律应对措施，妥善应对行政处罚及民事诉讼。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收到法院已受理的“8.16 事件”民事诉讼案件共 7 起，涉诉标的约 105 万元。

四是认真抓好整改工作，尽快恢复业务资质。公司管理层在全面推进风险问题整改的同时，多次向监管机构汇报工作进度，主动接受监督指导，为接受监管部门验收做好充分准备。2014 年 2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下发的《关于恢复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的通知》，同意公司继续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

五是依法依规地做好信息披露和媒体舆情工作。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对“8.16 事件”后续进展进行了及时、准确的披露，耐心回应投资者的问询；积极与主流媒体沟通，做好舆情监测工作，降低负面舆情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员工队伍稳定，流动性状况良好，财务指标逐步好转，主要业务发展稳定，被暂停的业务资格陆续申请恢复。

相关公告详情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3-32、33、34、35、36、38、39、43、46、49、50、2014-01、06 号。

2、2013 年 5 月 2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664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 亿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取得上述核准批复文件后，公司未能在核准批复文件规定的 6 个月有效期内（即 2013 年 11 月 15 日前）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自动失效。详情请参见公司公告临 2013-10、22、51 号。

3、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发行了五期短期融资券，已全部完成兑付。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3-9、20、23、24、25、26、31、37、45、47 号。

4、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新设 29 家证券营业部，详见公司公告临 2012-36，2013-28、29 号。

5、2014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三届十七次董事会聘任薛峰先生为公司总裁，2014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薛峰先生为公司董事。根据《公司章程》，总裁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已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变更为薛峰先生，详情请参见公司公告临 2014-011 号。

6、2014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次级债融资方案及相关授权的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公告临 2014-007 号。

7、2014 年 2 月 11 日公司接到的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关于恢复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的通知》，同意公司继续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详情请参见公司公告临 2014-006 号。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41,800	100	0	0	0	0	0	341,800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341,800	100	0	0	0	0	0	341,800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341,800	100	0	0	0	0	0	341,800	100

二、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公司近三年未发行证券。

三、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

（一）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32236 户。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五个工作日股东总数 129055 户。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情况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33.92%	1,159,456,183	0	0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33%	1,139,250,000	0	0	
嘉峪关宏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4%	128,000,000	0	0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40,000,000	0	0	40,000,000
厦门新世基集团	境内非国有	1.02%	35,000,000	-25,300,000	0	17,600,000

有限公司	法人				
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23,557,614	-10,442,386	0
洪城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23,484,847	0	0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渝信贰号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10,735,500	-3,206,885	0
华夏董氏兄弟商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6%	8,741,700	-10,258,300	0
上海兖矿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3%	7,822,603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长为同一人，部分高级管理层相互重合。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所有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参见上述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四、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一) 第一大股东——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名称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成立日期	1990年9月25日
组织机构代码	10206389-7
注册资本	110000 万元
主要经营业务	主营对银行、证券、保险、基金管理、信托投资、金银交易的企业进行投资和管理。兼营对非金融企业进行投资和管理
经营成果	因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及其控参股企业尚未完成 201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以下为 201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光大集团资产为 70,493,779,668.93 元,负债为 51,644,195,733.81 元,所有者权益为 18,849,583,935.12 元;2012 年度利润总额为 2,100,689,880.58 元;2012 年度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5,092,309.95 元。
财务状况	参照“经营成果”中部分表述内容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	现金流情况参照“经营成果”中部分表述内容。按照《中国光大集团发展规划纲要(2011-2015 年)》,规划期的战略目标是:把光大集团建成实力强大、综合经营、重点突出、资本充足、内控严密、管理科学、文化先进,既与国际接轨,又具中国特色的一流

	金融控股集团。业务定位是：以综合金融服务为基础，确立金融主业突出、实业稳健发展、香港内地统一、金融实业结合的战略布局。集团总部建设目标是：推进集团内资源共享，优化集团产业布局，深化内部联动，探索有利于发挥综合金融优势形成合力的管理模式和合作方式，推进光大向金控集团方向的转型，为国家金融体制改革探路搭桥。该《战略规划》实施三年来，进展良好，成效明显，集团整体实力提升，综合金融功能得到完善，国际化程度提高，核心企业竞争能力增强。
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除光大证券以外，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投资的上市公司还有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 2053096259 股，持股比例为 4.44%。

（二）第二大股东——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唐双宁
成立日期	1972 年 8 月 25 日（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明辉发展有限公司，1997 年更名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股本	1,720,099,712 港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光大控股秉持「大资产管理」战略，专注发展一级市场投资、二级市场投资、结构性融资及投资等基金管理及相关业务，同时作为中国飞机租赁有限公司的主要股东，积极发展中国及新兴市场的飞机租赁业务。
经营成果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营业收入 59,568.2 亿港元，净利润 96,339.1 万港元。
财务状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348.4 亿港元，净资产 310.6 亿港元。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现金 40.5 亿港元。光大控股作为光大集团在境外的主要运营载体，将继续审时度势，发挥其处于国际金融行业前沿和拥有国际化运作平台的优势，抓住中外资本加速双向流动带来的机遇，创设更多元化的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产品，不断推动业绩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9% 的股份

（三）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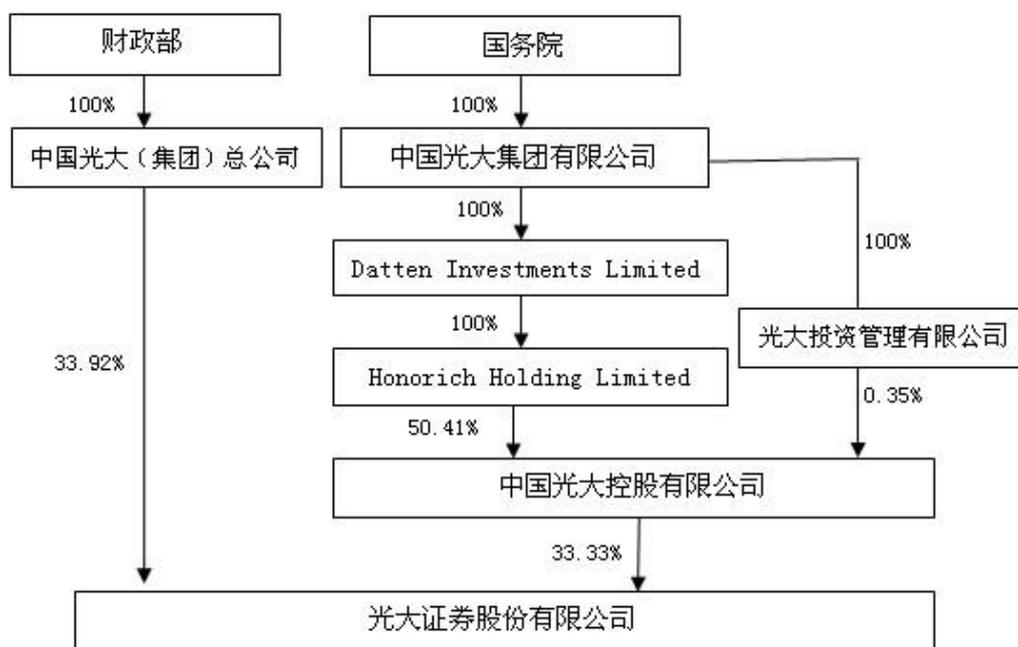
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为财政部出资设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国务院出资，在香港以民间形式注册成立的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光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 Datten Investments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 Honorich Holding Limited 间接持有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50.76% 股份。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的高级管理层成员由国务院任免，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层成员也是由国务院任免，并按照香港法律履行相关手续。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高级管理层成员是重合的。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及财政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

现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本届任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注 1	延期支付总额(万元)(税前) 注 2	报告期内从股东单位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袁长清	董事长	男	1961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43.56 (注 3)
罗哲夫	副董事长	男	1953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44.55 (注 3)
唐双宁	董事	男	1954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49.50 (注 3)
薛 峰	董事	男	1967 年	2014 年 2 月 12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N/A
陈 爽	董事	男	1967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952.8 (注 4)
杨国平	董事	男	1956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N/A
马忠智	外部董事	男	1944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12.11	N/A	N/A
郭荣丽	独立董事	女	1962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12.11	N/A	N/A

倪小庭	独立董事	男	1947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12.11	N/A	N/A
韩 平	独立董事	女	1950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12.11	N/A	N/A
朱 宁	独立董事	男	1973 年	2013 年 2 月 19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12.11	N/A	N/A
刘济平	监事长	男	1964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104.10
姚仲友	监事	男	1963 年	2011 年 9 月 19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101.09
陈明坚	监事	男	1969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217 (注 4)
赵 金	监事	男	1967 年	2011 年 10 月 24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N/A	N/A	N/A
赵霄洛	外部监事	男	1950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8.33	N/A	N/A
易仁萍	外部监事	女	1943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8.33	N/A	N/A
李海松	职工监事	男	1965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126.26	N/A	N/A
范振彤	职工监事	男	1970 年	2011 年 9 月 19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186.93	N/A	N/A
王文艺	职工监事	女	1966 年	2011 年 11 月 7 日 2014 年 9 月 15 日	115.80	N/A	N/A
薛 峰	总裁	男	1967 年	2014 年 1 月 22 日起	243.27	42.30	N/A
王卫民	副总裁	男	1959 年	2005 年 5 月 30 日起	283.41	37.54	N/A
王宝庆	副总裁	男	1958 年	2010 年 5 月 7 日起	282.25	36.62	N/A
熊国兵	副总裁	男	1968 年	2010 年 5 月 7 日起	280.79	36.58	N/A
胡世明	助理总裁	男	1969 年	2006 年 5 月 25 日起	258.41	39.42	N/A
王翠婷	党委委员、 工会主席、 组织部长、 人力资源部 总经理	女	1966 年	2005 年 5 月 30 日起	254.60	36.74	N/A
陈 岚	合规总监、 法律合规部 总经理	女	1969 年	2008 年 12 月 29 日 起	213.69	34.34	N/A

注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包括 2013 年度的工资、福利以及 2012 年奖金已发放部分、2011 年奖金及 2011 年风险金；公司未实行股权、期权等非现金薪酬方案。

注 2：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 40% 以上应当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延期支付总额为 2012 年度奖金尚未支付部分。

注 3：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规定，袁长清先生、罗哲夫先生及唐双宁先生的最终薪酬尚需上级部门核定。

注 4：陈爽先生、陈明坚先生薪酬数额单位为港元。

报告期内离任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份	任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 领取的报酬总额 (万元) (税前)	延期支付总额 (万元) (税前)	报告期内从股东单 位领取的应付报酬 总额 (万元)
徐浩明	董事、总裁	男	1965 年	2011 年 9 月 16 日	239.15	44.10	N/A

				2013 年 8 月 22 日			
刘 剑	副总裁	男	1963 年	2006 年 7 月 19 日 2013 年 4 月 24 日	163.47	35.50	N/A
杨赤忠	助理总裁	男	1968 年	2008 年 1 月 15 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	144.77	36.26	N/A
梅 键	董事会秘书	男	1970 年	2008 年 3 月 18 日 2013 年 8 月 31 日	131.80	36.50	N/A

(二) 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袁长清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委员、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新疆分行、河南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党委组织部长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等职务。

罗哲夫先生：现任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委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总行研究室主任助理、教育部副主任、资金计划部副主任、计划部总经理、深圳市分行行长、香港分行总经理、北京分行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执行董事等职务。

唐双宁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获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兼任中国金融学会副会长等。2008 年 2 月至 2011 年 8 月担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分行常务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行长；中国人民银行信贷管理司司长、货币金银局局长、银行监管一司司长；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等职务。

薛峰先生：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裁。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分行办公室副主任、大连开发区分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大连开发区分局副局长，金融时报大连记者站站长，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中心支行党群部副部长、团委书记；大连银监局办公室主任，大连银监局副局长、党委委员；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办公厅副主任、党委办公室副主任；湖北省荆门市市委常委、荆门市副市长；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

陈爽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曾任交通银行法律事务部处长，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副主任。

杨国平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大众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第一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上海小额贷款公司协会第二届理事长、中国出租汽车暨汽车租赁协会副会长、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第一届理事会副会长。

马忠智先生：现任公司外部董事，华联控股、天威保变、中国卫星独立董事。历任中国人民银行证券管理办公室常务副主任，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国务院稽察特派员总署稽察特派员，国务院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主席。

郭荣丽女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历任招商银行会计部总经理，渤海银行首席财务官等职务。

倪小庭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历任国务院办公厅综合司副司长，原国家体改委副秘书长，国务院稽察特派员，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监事会主席等职。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

韩平女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人民银行成都市分行副行长、行长，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副行长，人民银行监管一司副司长（主持工作），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主任，人民银行人事司司长，人民银行下属香港中国长城硬币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朱宁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曾在美国加州大学执教，被美国加州大学聘为终身教授。

2、监事：

刘济平先生：现任公司监事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董事、审计部主任，中国光大投资管理公司监事，光大金控资产管理公司董事。历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审计部副主任，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上海光大会展中心监事长。曾任国家审计署投资审计司处长。

姚仲友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股权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国光大金控资产管理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副总裁等职务。

陈明坚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秘书、总法律顾问、法律及公司秘书部主管。持有香港大学法律学士学位及法律深造文凭，及香港理工大学公司治理硕士

学位。陈先生为香港律师，拥有逾 18 年私人执业及公司内部律师的经验，亦为特许秘书公司及行政人员公会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士。

赵金先生：现任公司监事，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产权管理委员会主任和甘肃酒钢集团西部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科长、股改办主任，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等职。

赵霄洛先生：现任公司外部监事，北京众鑫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曾任司法部公证律师司副处长、中国法律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司法部公证律师司处长，香港中国法律服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香港何耀隶律师事务所中国法律顾问，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等职务。

易仁萍女士：现任公司外部监事。曾任北京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审计署管理司副司长，南京审计学院党委书记兼院长，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副会长。

李海松先生：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长，光大期货有限公司监事。历任光大证券武汉、深圳营业部总经理、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风险管理总部副总经理。

范振彤先生：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兼市场营销部总经理。历任光大证券研究所策略分析师、光大证券公司办公室秘书、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市场营销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总部副总经理。

王文艺女士：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历任光大证券乌鲁木齐营业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北京月坛北街营业部总经理。

3、高管：

薛峰先生：主要工作经历参见董事工作经历部分。

王卫民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海通证券党委委员、人力资源开发部总经理、证券交易总部总经理等职。

王宝庆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副总裁。历任光大证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党委组织部长，公司助理总裁、党委委员等职。

熊国兵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历任光大证券稽核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公司纪委书记等职。

胡世明先生：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助理总裁，光大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光大证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光大证券财务总监等职。

王翠婷女士：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组织部长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历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光大证券董事会秘书。

陈岚女士：现任公司合规总监、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中国证监会法律部处长、行政处罚委处长。

（三）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袁长清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委员、纪律检查委员会书记	2008.12 至今
罗哲夫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党委委员	2008.12 至今
唐双宁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董事会主席	2007.06 至今 2007.07 至今
陈 爽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首席执行官	2004 年 8 月至今
刘济平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董事、审计部主任	2008.05 至今
姚仲友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2011.07 至今
陈明坚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书、总法律顾问、法律及公司秘书部主管	2007 年 12 月至今
王卫民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8.06 至今

（四）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罗哲夫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05 至今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2010.09 至今
唐双宁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08 至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07.08 至今
	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07.07 至今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2010.09 至今
陈 爽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01 年 2 月至今
杨国平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2.05.31-2015.05.31
	上海大众公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05.19-2014.05.19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05.23-2014.05.22

	大众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9.12.29 至今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08.10-2015.08.10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5.18-2014.05.18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3.20-2016.03.20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公司	董事	2011.05.11-2014.05.11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09.28
马忠智	华联控股	独立董事	2010.06-2013.06
	天威保变	独立董事	2011.10-2014.10
	中国卫星	独立董事	2011.09-2014.09
郭荣丽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财务官	2009.07.30 至今
倪小庭	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2.11 至今
刘济平	中国光大投资管理公司	监事	2003.12 至今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公司	董事	2011.09 至今
姚仲友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公司	董事	2010.04 至今
赵 金	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产权管理委员会主任	2011.12 至今
	甘肃酒钢集团西部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12 至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9.08 至今
赵霄洛	北京众鑫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	2000 年至今

注：其他单位不包括公司子公司。

（五）年度报酬情况

公司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外部董事、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报酬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内部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薪酬体系确定，与个人岗位及工作绩效紧密挂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一、（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六）变动情况

2013 年 1 月 6 日，胡祖六先生因工作繁忙等原因提出辞职，截至辞职时，胡祖六先生尚未正式履职。

2013 年 2 月 19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朱宁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 4 月 24 日，刘剑先生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

2013 年 8 月 22 日，徐浩明先生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

2013 年 8 月 31 日，杨赤忠先生辞去公司助理总裁职务，梅键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2014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三届十七次董事会聘任薛峰先生为公司总裁；2014 年 2 月 12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选薛峰先生为公司董事。

二、公司员工情况

（一）核心团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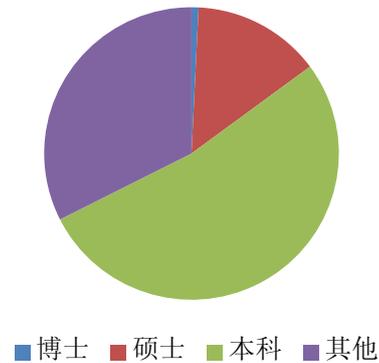
“8.16 事件”发生后，相关责任部门有少数关键岗位员工因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以及公司内部追责等离职，公司其他核心业务团队较为稳定。

（二）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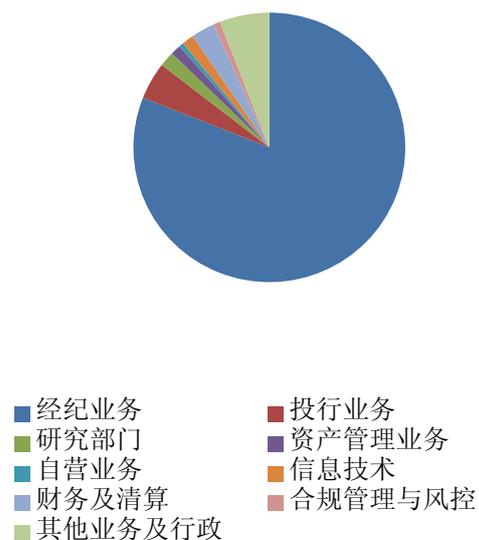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职员工 6875 人，其中，母公司 5974 人，子公司 901 人。员工结构如下：

在职员工总数		6875
其中：母公司在职工工的数量		597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工的数量		901
专业结构	经纪业务	5568
	投行业务	308
	研究部门	124
	资产管理业务	83
	自营业务	38
	信息技术	97
	财务及清算	193
	合规管理与风控	56
	其他业务及行政	408
	总数	6875
学历与学位	博士	53
	硕士	970
	本科	3621
	其他	2231
	总数	6875
年龄分布	30 岁及以下	2704
	31 岁—40 岁	2632
	41 岁—50 岁	1347
	51 岁及以上	192
	总数	6875

公司员工学历构成



公司员工专业构成



公司经纪业务营销队伍实施经纪人制度与内部客户经理制双规并行的方式。报告期内，公司证券经纪人制度实施情况整体运行良好，平稳有序，相关制度建设完善，日常管理和业

务流程规范合理，营销管理系统运行平稳，无营业部或个人因证券经纪人（或营销人员）违规展业被监管局采取监管措施，未出现涉及证券经纪人（或营销人员）的重大投诉事件。截至报告日，公司下辖 151 家营业部中有 118 家营业部获当地监管局核准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经纪人 1987 人。

（三）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以岗定薪、按绩取酬”的薪酬制度，固定薪酬以岗位价值为依据，适当向关键岗位倾斜，浮动薪酬主要以个人贡献来核定，与公司业绩及所在单位业绩紧密挂钩，公司实行风险金制度，强调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同时公司紧跟市场，及时调整薪酬政策以保持对证券人才的吸引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为员工提供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带薪年假等法定福利；公司还根据实际，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并为员工提供包括意外伤害险、重大疾病保险、未成年子女意外伤害险、未成年子女重大疾病保险等在内的补充保险项目，积极帮助员工解决户口问题，为员工生活增添保障，减轻社会压力。公司共有派遣员工 38 名，全年支付报酬 193 万元。公司无额外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员工。

（四）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培养，经过多年的探索与实践，现已建立起一套系统化的培训体系，通过集中培训、外派培训、在线培训以及书刊等形式，为员工提供从业务、素质到管理等方面的培训，促进员工不断成长。2013 年，公司培训工作按照抓重点、上层次、促发展宗旨，全年组织集中培训 40 余期，内容涉及创新业务、传统业务、合规风控、职业技能等多个领域。公司充分利用在线学习平台，为员工制定有针对性的培训项目，在培训内容的设计上，兼具引导性和自主性，既满足公司人才培养的需要，又满足员工的个性化要求。公司创办了《阳光视界》季刊，介绍当前经济热点、培训课程、学员心得感悟、员工工作交流等，分享公司培训资源，深化公司培训成果。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订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对照《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证监会公告[2012]41号）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强化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体系。

2014年年初，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及董事履职工作细则（试行）》、《监事会及监事履职工作细则（试行）》。上述制度从董事会、监事会职责，各专门委员会职责，董事、监事的义务与责任，独立董事的特殊职责，董事会、监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监督管理，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履职工作的记录与存档等方面，对董事会、监事会履职提出了具体明确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履职工作，便于董事会、监事会更有效的发挥决策和监督功能。

公司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规定，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出具保密提示函，提示其履行信息披露前的保密义务，并及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相关决议公告均已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4月17日	审议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1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公司2013年度自营规模的议案 审议公司2013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通过	4月18日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月19日	审议朱宁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关于明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及调整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关于修订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通过	2月20日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2月27日	关于聘请公司2013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12月28日

三、董事履职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姓名	是否独董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是否出席年度股东大会
袁长清	否	6	6	1	0	0	否	3	是
罗哲夫	否	6	6	1	0	0	否	3	是
唐双宁	否	6	6	1	0	0	否	3	是
徐浩明	否	4	4	0	0	0	否	2	是
陈爽	否	6	4	2	2	0	否	0	否
杨国平	否	6	5	2	1	0	否	0	否
马忠智	否	6	5	2	1	0	否	1	否
郭荣丽	是	6	4	2	2	0	否	0	否
倪小庭	是	6	6	1	0	0	否	2	否
韩平	是	6	6	1	0	0	否	1	是
朱宁	是	5	5	2	0	0	否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	倪小庭（召集人）、唐双宁、罗哲夫、袁长清、郭荣丽、韩平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罗哲夫（召集人）、袁长清、薛峰、陈爽、朱宁
审计与稽核委员会	郭荣丽（召集人）、陈爽、杨国平、倪小庭、韩平
风险管理委员会	马忠智（召集人）、杨国平、郭荣丽、韩平、朱宁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2013 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六次会议。其中：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召开了两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朱宁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核准公司 2013 年度奖金计提比例、核发公司高管 2012 年度年终奖等议案；审计与稽核委员会召开了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净资产计算表及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2013 年度预

计关联交易、聘请公司 201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等议案；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2012 年度合规工作报告。

五、监事会履职情况

2013 年，监事会按照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赋予的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合法经营情况、董事会和管理层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全体监事勤勉尽责，完成了 2013 年度监事会各项常规及重点监督工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其中现场会议 4 次，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会议 1 次。公司全体监事勤勉尽责，依法行使监事职权，积极参加监事会会议，并列席董事会会议。报告期内监事履职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刘济平	5	5	0	0	0
姚仲友	5	5	0	0	0
陈明坚	5	4	0	1	0
赵 金	5	5	0	0	0
赵霄洛	5	5	1	0	0
易仁萍	5	5	0	0	0
李海松	5	4	1	1	0
范振彤	5	4	1	1	0
王文艺	5	5	0	0	0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通过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进行现场调研等方式，听取经营情况汇报和专题报告，全面掌握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风险管理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重点关注公司依法运作情况、重大决策和重大经营活动情况，并作如下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因“8.16 事件”受中国证监会行政监管处罚，罚没款共计 5.23 亿元，停止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固定收益证券除外），暂停审批公司新业务，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造成重大影响。事件发生后，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事态发展，果断部署、有序推动相关工作，积极应对“8.16 事件”对公司造成的影响。经过四个多月的努力，公司员工队伍稳定，流动性状况良好，财务指标逐步好转，主要业务发展稳定，被暂停的业务资格陆续申请恢复。因“8.16 事件”，公司原总裁等三名高级管理人员辞去了高管职务，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法定程序，并对离任高管进行了审计。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8.16 事件”的后续处置工作反应迅速、处置得当，较为有效地化解了事件对公司各个方面带来的负面影响和不利因素。

2、报告期内，公司合规工作主动适应发展与转型工作的实际需要，进一步推进合规制度体系建设，完善合规管理机制和 workflow，改进合规管理工作方式方法，推广合规文化建设，组织合规宣导培训，加强信息隔离墙和反洗钱专项工作，加大对各项业务的合规保障和支持力度。

公司在 2013 年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级中被评为 A 类 AA 级券商。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了对分类监管评级有重大影响的事件，分别是“8.16 事件”和“天丰节能事件”。公司已组织全面风险排查，确保相关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3、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4、2013 年度财务报告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5、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生有损股东利益的行为。

6、公司相关关联交易依法公平进行，无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7、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内部控制体系的通知》，建立信息披露专员体系，完善信息披露复核机制，进一步加强了信息披露管理工作。

8、监事会对公司年度报告书面审核意见如下：公司董事会对 201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9、监事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该报告无异议。监事会建议董事会、管理层进一步完善、理顺公司内部控制的规范体系，建立、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使风险防范、内控合规与各业务部门形成良好的协同配合机制。

六、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据此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和奖惩事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确定。公司尚未制定股权激励制度。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备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从制度体系、控制活动和信息沟通等多个方面对自营、投行等各项业务进行了全面自查，制定了《证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尽职调查工作手册》、《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项目问核程序实施暂行办法》等制度，修订了《投资银行项目立项管理办法》、《投资银行内核小组工作规则》、等制度。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将把内部控制建设始终贯穿于公司的经营发展之中，不断完善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落实监督检查，确保公司健康、稳健发展。

二、内控评估报告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内部控制评价结论如下：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及重要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发现 1 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1 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其中，重大缺陷为公司策略投资部策略交易内部控制存在缺陷。公司策略投资部在开展证券自营业务过程中，风控机制未实现有效覆盖，策略交易系统和交易控制缺乏有效管理，策略交易系统存在的技术设计缺陷未被及时发现，导致 2013 年 8 月 16 日异常交易。事件发

生后，公司在考虑对冲风险、调剂头寸，降低可能产生的结算风险时，采取了错误的处理方案，被证监会认定为内幕交易、信息误导、违反证券公司内控管理规定等多项违法违规行为。

重要缺陷为公司投资银行保荐业务质量控制缺陷。公司在保荐“天丰节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中，保荐人未能勤勉尽责，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及相关文件存在虚假记载，公司对“天丰节能”项目质量控制不严谨，在核查上市申请材料以及进行财务自查过程中未能勤勉尽责，反映出公司的尽职调查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存在一定的缺陷。

详情请参阅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三、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有关规定，出具了标准内控审计报告，披露了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详情请参阅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制订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年报工作制度》，建立了年报编制责任追究制度，明确了公司有关部门、分支机构、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渎职、失职、失误、失察或未勤勉尽责，导致公司年报信息披露违规或发生重大差错时的责任追究范围、方式及程序。报告期内，该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业绩预告更正等情况。

五、公司风控、合规、稽核工作情况

（一）公司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全面建立了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补足机制：一是公司已建立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并根据监管机构监管指引持续更新与升级系统；二是公司已制定并执行了净资本监控与压力测试相关制度，明确规范了净资本动态监控、压力测试、应急处置与净资本补足流程与机制；三是公司指定风险管理部作为风险控制指标管理的职能部门，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净资本等风控指标压力测试。

报告期内，公司由于“8.16 事件”以及监管计量口径调整等原因，出现风险控制指标触及预警标准、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201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因融资融券客户转入较大金额单只担保股票,造成一只股票“接受单只担保股票的市值/总市值”超预警线,次日公司客户应要求转出超标部分股票,指标于次日下降至预警线下。

2013 年 7 月 30 日,公司自营认购的某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上市次日发生大额赎回,导致“持有一种权益类证券的市值与总市值比例”超监管标准,公司随即在法定期限内进行减仓操作,将指标下降至预警线下。

2013 年 8 月 16 日,公司策略投资部自营业务在使用其独立的套利系统时出现问题以及相应卖出股指期货开仓,导致公司 8 月 16 日“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超监管标准,公司随即在法定期限内进行减仓操作,将该指标下降至监管线下。

2013 年 8 月 31 日,《证券公司风控指标监管报表指引第 6 号》新下发实施,部分监管指标计量口径有所调整,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持有的质押股权纳入权益类证券规模,导致公司“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超监管标准,三只股票“持有一种权益类证券的市值与总市值”超预警标准,公司随后采取处置存量权益类资产等整改措施。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开展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持有的两只质押股票因计量口径修订,导致“持有一种权益类证券的市值与总市值”超预警标准外(购回协议到期后将不再续约,已使指标符合监管要求),公司其他主要风险控制指标均符合监管与预警标准。

(二) 合规工作情况

2013 年,公司围绕公司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确定的总体目标,适应公司发展、转型工作的实际需要,进一步优化法律合规管理制度,改进合规管理工作流程,加强信息隔离墙建设和反洗钱专项工作,加大对各项业务的法律保障与合规支持力度,积极开展法制宣传和合规培训,推动历史遗留问题和诉讼纠纷的妥善解决。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科学合理、职责分明的合规管理架构体系。该体系由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法律合规部、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的合规专员四个层级构成。

目前公司法律合规部有专职合规管理人员 14 名。从专业结构看,包括法律、财务、金融、IT 等领域,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目前正进一步扩充合规专业人员队伍。另外,公司在总部业务部门和各分支机构都设有合规专员,负责所在部门或机构的基层合规管理工作。合规管理人员的到位保障了合规管理工作的有效开展。

2013 年，公司合规部门共完成了 31 项检查和自查，范围涵盖代销金融产品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证券资金消费支付、经纪业务营销管理、融资融券业务、新股交易适当性管理、反洗钱及 IB 业务等，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合理的合规建议，并督促落实整改事项的完成。

（三）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稽核部通过常规稽核、离任审计等多种稽核方式，累计完成稽核项目 41 项，均出具了稽核报告。年度稽核结果显示被稽核单位对稽核揭示的问题能够高度重视，积极整改，整体合规意识与内控能力得到进一步的提高。

第十节 财务报告（附后）

一、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本年合并范围新增光大北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北创”）、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阳光富尊”）和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Property Agency Limited（以下简称“光大物业”）。

光大北创为光大资本设立的基金公司，光大资本持股比例为 51%。由于光大资本对光大北创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

阳光富尊为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光证国际”）设立的投资公司，光证国际持股比例为 100%。由于光证国际对阳光富尊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

光大物业为永捷有限公司 Ever Rapid Limited（以下简称“永捷”）设立的咨询公司，永捷持股比例为 100%。由于永捷对光大物业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

二、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授权，公司 2010 年 3 月 30 日制订了《融资融券业务内部管理制度》，将融资融券业务风险准备计提比例确定为 1%。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于 2013 年 5 月对《融资融券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根据融资融券业务的历史损失情况、维持担保比例和业务风险状况，将融出资金和融出证券余额按组合方式计提的风险准备金比例从 1%变更成 0.1%。

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进行核算，该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公司本年度净利润数为人民币 81,790,315.42 元。

本事项已于 2014 年 3 月 24 日获董事会批准。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总裁、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及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公司章程

第十二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一、公司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时间	行政许可批复名称	行政许可批复文号
2013.1.10	关于朱宁证券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机构字[2013]28号
2013.1.29	关于李兰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渝证监许可[2013]1号
2013.2.6	关于陈民达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苏证监机构字[2013]64号
2013.3.21	关于林慧群同志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2013]20号
2013.3.22	关于陶咏凌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苏证监机构字[2013]93号
2013.3.28	关于宋洲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辽证监许可[2013]11号
2013.4.12	关于核准杨芸任职资格的批复	甬证监许可[2013]6号
2013.4.11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换领《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的批复	上海汇复(2013)23号
2013.5.9	关于核准缪成丰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浙证监许可[2013]42号
2013.5.15	关于吕艳宁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云证监许可[2013]4号
2013.6.9	关于核准刘红同志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沪证监机构字[2013]146号
2013.6.19	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3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沪证监机构字[2013]158号
2013.6.20	关于张锦声同志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2013]58号
2013.7.11	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24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	沪证监机构字[2013]175号
2013.7.17	关于马骏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黔证监发[2013]115号
2013.1.16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权益类证券收益互换业务的无异议函	机构部部函[2013]30号
2013.1.11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私募基金综合托管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	机构部部函[2013]21号
2013.4.12	关于申请调整授信额度的复函	中证金函[2013]90号
2013.4.9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辖区六家证券营业部实施证券经纪人制度的复函	广东证监函[2013]180号
2013.2.27	关于确认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证券出借交易权限的通知	上证会字[2013]11号
2013.1.16	关于核准毕宏亮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深证局发[2013]6号
2013.12.31	关于核准杨洋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浙证监许可[2013]190号
2013.12.16	关于秦颖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鄂证监机构字[2013]91号
2013.12.9	关于核准张军华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2013]183号
2013.11.26	关于核准马建聪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2013]177号
2013.12.9	关于核准诸石兴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2013]184号
2013.11.11	关于核准张晓岐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广东证监许可[2013]166号
2013.11.21	关于徐秉帅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津证监许可字[2013]55号
2013.11.8	关于白晓亮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辽证监许可[2013]51号
2013.10.25	关于史炯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机构字[2013]289号
2013.10.9	关于唐鲜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京证监许可[2013]205号
2013.10.8	关于李慧慧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沪证监机构字[2013]278号
2013.9.24	关于核准林晓亮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桂证监许可[2013]17号
2013.10.9	关于倪铁莲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辽证监函[2013]148号

2013.9.25	关于核准孟弦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深证局发[2013]141号
2013.9.25	关于陈远航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批复	川证监机构[2013]81号
2013.9.26	关于房爱伦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陕证监许可字[2013]48号
2013.9.18	关于古悦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苏证监机构字[2013]406号
2013.9.18	关于周红梅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苏证监机构字[2013]405号
2013.9.18	关于沈雪华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苏证监机构字[2013]404号
2013.9.23	关于核准闫江峰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新证监局[2013]113号
2013.8.13	关于2013年第七批保险兼业代理人资格审核的批复	沪保监许可[2013]92号
2013.9.16	关于核准张斌任职资格的批复	甬证监许可[2013]17号
2013.9.16	关于核准胡海霞任职资格的批复	甬证监许可[2013]18号
2013.8.29	关于孔懋证券公司分支机构负责人任职资格的批复	苏证监机构字[2013]356号
2013.1.22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2013]8号
2013.8.18	限制业务活动事先告知书	沪证监机构字[2013]237号
2013.8.19	关于提示按时履行交收义务的函	中国结算沪函字[2013]35号
2013.8.19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限制开仓监管措施的决定	
2013.8.20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工作函	上证公函[2013]1222号
2013.8.20	关于开展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业务规范自查的通知	
2013.8.21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限期改正、限制业务活动监管措施的决定	沪证监决[2013]28号
2013.8.23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工作函	上证公函[2013]1257号
2013.8.23	监管警示函	上证会函[2013]123号
2013.8.30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限制业务活动、停止批准新业务以及责令整改并处分有关责任人员措施的事先告知书	
2013.8.30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限制业务活动、停止批准新业务以及责令整改并处分有关责任人员措施的决定	[2013]43号
2013.9.2	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	处罚字[2013]53-1号
2013.9.4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推荐挂牌、定向增资业务的备案确认函	浙股交函[2013]11号
2013.9.4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从事私募债券承销业务的备案确认函	浙股交函[2013]24号
2013.11.14	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	[2013]59号
2013.11.22	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	处罚字[2013]40-2号
2013.12.17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	[2013]49号
2013.12.17	关于对熊国兵、朱永平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2013]50号
2013.5.27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	[2013]1号
2013.2.20	关于对张曙华、王苏华采取暂不受理与行政许可有关文件措施的决定	[2013]9号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2011至2013年度，公司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均获得A类AA级评级。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自2013年1月1日
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8th Floor, Tower E2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毕马威华振
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东2办公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ephone 电话 +86 (10) 8508 5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1400452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1400452号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国蓓



陈思杰



2014年 3月 2 4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9,247,148,601.16	20,663,592,499.06
其中：客户存款		16,505,629,524.45	17,593,077,480.15
结算备付金	五、2	2,139,666,283.06	1,492,893,386.80
其中：客户备付金		2,113,708,446.91	1,486,163,676.75
融出资金	五、3	12,992,572,597.16	4,334,278,79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4	6,725,934,734.28	13,763,999,690.08
衍生金融资产	五、5	7,466,727.84	17,380,073.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6	869,869,000.00	3,007,683,649.60
应收款项	五、7	1,089,410,235.26	351,949,500.56
应收利息	五、8	350,852,298.30	271,587,305.14
存出保证金	五、9	2,755,282,851.58	3,376,542,424.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10	3,502,311,576.12	7,982,492,851.81
长期股权投资	五、11	1,243,636,793.76	900,453,790.98
固定资产	五、12	966,801,499.04	1,011,688,690.17
在建工程	五、13	6,023,511.43	7,532,877.80
无形资产	五、14	157,290,056.21	164,520,355.99
商誉	五、15	233,055,083.88	233,055,083.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378,695,614.01	377,244,666.74
其他资产	五、17	1,179,718,515.36	314,674,524.88
资产总计		<u>53,845,735,978.45</u>	<u>58,271,570,164.54</u>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短期借款	五、20	215,869,000.00	-
应付短期融资款	五、21	-	-
拆入资金	五、22	5,200,000,000.00	2,1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五、5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23	1,791,604,335.62	10,905,049,302.02
代理买卖证券款	五、24	21,652,322,347.82	21,780,272,488.94
应付职工薪酬	五、25	318,041,108.87	215,985,513.64
应交税费	五、26	170,908,681.44	76,496,662.79
应付款项	五、27	190,980,290.83	75,225,735.42
应付利息	五、28	32,093,068.47	14,920,581.45
预计负债	五、29	8,120,404.79	-
其他负债	五、30	659,768,846.30	194,090,637.82
负债合计		<u>30,239,708,084.14</u>	<u>35,362,040,922.08</u>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2	3,418,000,000.00	3,418,000,000.00
资本公积	五、33	10,707,259,750.74	10,241,904,615.11
盈余公积	五、34	1,495,669,030.88	1,452,265,937.70
一般风险准备	五、35	2,870,371,521.38	2,783,565,335.02
未分配利润	五、36	4,395,833,672.79	4,301,008,505.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906,754.88)	(24,265,337.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2,836,227,220.91	22,172,479,055.57
少数股东权益		769,800,673.40	737,050,186.89
股东权益合计		23,606,027,894.31	22,909,529,242.4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3,845,735,978.45	58,271,570,164.54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薛峰	胡世明	何满年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4年3月24日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资产：			
货币资金		14,558,598,167.29	16,554,136,813.48
其中： 客户存款		13,202,537,650.58	14,332,075,473.77
结算备付金		2,123,303,989.04	1,601,663,790.56
其中： 客户备付金		2,113,708,446.91	1,486,163,676.75
融出资金		11,917,013,744.49	3,695,128,398.9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60,021,158.40	13,095,853,709.86
衍生金融资产		7,466,727.84	17,380,073.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38,069,000.00	3,007,683,649.60
应收款项	十、1	43,815,283.40	33,646,241.70
应收利息		252,223,919.70	211,650,886.65
存出保证金		274,474,859.49	873,792,317.3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7,561,138.63	7,765,201,210.19
长期股权投资	十、2	5,229,911,339.53	4,870,328,334.28
固定资产		922,404,179.24	973,191,043.92
在建工程		6,023,511.43	7,532,877.80
无形资产		57,574,746.41	52,567,41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6,004,074.09	353,733,223.85
其他资产		224,355,503.78	254,144,882.41
资产总计		47,108,821,342.76	53,367,634,867.64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拆入资金		5,200,000,000.00	2,10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1,604,335.62	10,905,049,302.02
代理买卖证券款		15,051,045,859.99	16,655,436,453.46
应付职工薪酬		216,082,795.20	147,511,941.87
应交税费		113,223,667.63	39,979,805.85
应付款项		102,724,820.82	31,853,879.67
应付利息		32,093,068.47	14,920,581.45
其他负债		2,220,772,699.42	1,689,189,664.74
负债合计		<u>24,727,547,247.15</u>	<u>31,583,941,629.06</u>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股东权益：			
股本		3,418,000,000.00	3,418,000,000.00
资本公积		10,504,638,599.76	10,026,632,674.48
盈余公积		1,495,669,030.88	1,452,265,937.70
一般风险准备		2,870,371,521.38	2,783,565,335.02
未分配利润		4,092,594,943.59	4,103,229,291.38
股东权益合计		<u>22,381,274,095.61</u>	<u>21,783,693,238.58</u>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u>47,108,821,342.76</u>	<u>53,367,634,867.64</u>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薛峰	胡世明	何满年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4年3月24日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一、营业收入		4,019,544,554.70	3,651,701,015.9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7	3,330,787,903.96	2,239,978,797.15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323,038,520.74	1,533,010,454.6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377,428,022.78	241,737,693.80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24,182,779.50	122,507,939.14
利息净收入	五、38	924,382,633.02	648,653,332.46
投资(损失)/收益	五、39	(113,608,938.79)	441,489,945.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293,342.5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五、40	(147,054,413.04)	285,408,775.49
汇兑收益		1,399,745.26	2,215,800.77
其他业务收入	五、41	23,637,624.29	33,954,364.77
二、营业支出		(3,219,253,703.25)	(2,386,388,915.93)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42	(250,174,270.48)	(152,375,591.98)
业务及管理费	五、43	(2,591,134,284.71)	(2,220,492,727.17)
资产减值损失	五、44	(372,000,799.44)	(8,327,357.64)
其他业务成本	五、45	(5,944,348.62)	(5,193,239.14)
三、营业利润		800,290,851.45	1,265,312,099.98
加：营业外收入	五、46	136,705,804.46	100,265,533.81
减：营业外支出	五、47	(450,647,777.15)	(5,168,712.18)
四、利润总额		486,348,878.76	1,360,408,921.61
减：所得税费用	五、48	(202,785,252.08)	(326,984,892.04)
五、净利润		283,563,626.68	1,033,424,029.5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205,777,245.44	1,002,968,704.37
少数股东损益		77,786,381.24	30,455,325.20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49	0.06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49	0.06	0.29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50	423,918,608.59	590,291,004.44
		<hr/>	<hr/>
八、综合收益总额		707,482,235.27	1,623,715,034.01
		<hr/> <hr/>	<hr/> <hr/>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647,252,762.09	1,591,752,576.72
		<hr/> <hr/>	<hr/> <hr/>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综合收益总额		60,229,473.18	31,962,457.29
		<hr/> <hr/>	<hr/> <hr/>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薛峰	胡世明	何满年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4年3月24日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一、营业收入		2,978,057,111.66	2,911,471,383.6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3	2,397,118,146.84	1,577,392,470.52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91,369,476.77	1,318,253,165.69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63,974,827.51	203,554,664.71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	45,160,605.36
利息净收入		703,672,655.38	488,162,620.21
投资(损失)/收益	十、4	(7,411,401.20)	546,548,367.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58,293,342.50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31,426,292.71)	269,705,642.04
汇兑(损失)/收益		(1,215,774.50)	606,131.37
其他业务收入		17,319,777.85	29,056,152.40
二、营业支出		(2,439,849,081.56)	(1,735,586,611.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63,503.64)	(114,737,181.95)
业务及管理费		(1,888,540,567.85)	(1,647,941,668.35)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46,945,583.22)	30,648,129.18
其他业务成本		(2,799,426.85)	(3,555,890.27)
三、营业利润		538,208,030.10	1,175,884,772.23
加：营业外收入		106,962,989.05	78,999,471.91
减：营业外支出		(447,172,566.15)	(3,243,511.70)
四、利润总额		197,998,453.00	1,251,640,732.44
减：所得税费用		(97,680,723.00)	(246,169,946.93)
五、净利润		100,317,730.00	1,005,470,785.51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六、其他综合收益		480,767,723.78	576,989,374.8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1,085,453.78	1,582,460,160.39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薛峰
法定代表人

胡世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
负责人

何满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日期：2014年3月24日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7,178,604,741.22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95,687,557.78	3,645,286,968.46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100,000,000.00	2,1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7,897,285,652.4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695,779,983.63	1,396,960,784.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1)	5,667,194,568.70	1,966,219,71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637,266,851.33</u>	<u>17,005,753,121.66</u>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8,609,476,837.01)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9,069,090,444.57)	(1,380,200,532.02)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6,975,630,316.8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78,488,403.02)	(833,371,468.4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00,281,433.35)	(1,087,890,849.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7,282,309.71)	(1,549,113,792.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2)	(1,176,825,273.28)	(2,297,994,46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1,277,598,180.73)</u>	<u>(15,758,047,949.0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51(4)	<u>1,359,668,670.60</u>	<u>1,247,705,172.63</u>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41,0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194,540.25	65,091,073.8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1(3)	6,392,096.84	1,418,303.03
		46,586,637.09	107,569,376.90
		(3,034,996,766.47)	(83,207,06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34,996,766.47)	(83,207,064.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18,806,666.27)	(138,655,468.6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	(675,745.41)
		(3,153,803,432.74)	(222,538,278.19)
		(3,107,216,795.65)	(114,968,901.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7,216,795.65)	(114,968,901.29)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13年</u>	<u>2012年</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		
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5,869,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00	-
	<hr/>	<hr/>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720,769,000.00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8,581,109.48)	(920,189,198.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		
股利、利润	(32,378,986.67)	(24,673,198.57)
	<hr/>	<hr/>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78,581,109.48)	(920,189,198.57)
	<hr/>	<hr/>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812,109.48)	(920,189,198.57)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99,745.26	4,934,474.81
	<hr/>	<hr/>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减少)/增加额	五、51(5)	(2,003,960,489.27)	217,481,547.5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56,485,885.86	21,939,004,338.2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51(6)	<u><u>20,152,525,396.59</u></u>	<u><u>22,156,485,885.86</u></u>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薛峰	胡世明	何满年	(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 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4年3月24日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857,574,124.55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14,807,511.97	2,788,073,668.07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100,000,000.00	2,1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7,897,285,652.4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60,968,829.46	190,473,947.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4,401,181.24	2,930,224,38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9,177,751,647.22</u>	<u>15,906,057,651.63</u>
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8,751,592,455.73)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8,196,489,759.00)	(1,380,200,532.02)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6,943,830,316.80)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13,210,419.97)	(685,641,292.9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7,209,550.85)	(838,328,453.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0,228,356.06)	(1,372,654,19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235,945.58)	(1,110,534,730.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153,204,348.26)</u>	<u>(14,138,951,662.08)</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5(1)	<u>24,547,298.96</u>	<u>1,767,105,989.55</u>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u>2013年</u>	<u>2012年</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6,859,954.80	250,398,431.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7,137.42	1,336,361.53
	<hr/>	<hr/>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9,897,092.22	251,734,792.66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3,468,882.16)	(1,25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3,337,718.99)	(108,805,412.07)
	<hr/>	<hr/>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6,806,601.15)	(1,358,805,412.07)
	<hr/>	<hr/>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909,508.93)	(1,107,070,619.41)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500,000,000.00	-
	<hr/>	<hr/>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00,000,000.00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 的现金	(440,320,463.24)	(895,516,000.00)
	<hr/>	<hr/>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40,320,463.24)	(895,516,000.00)
	<hr/>	<hr/>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320,463.24)	(895,516,000.00)
	-----	-----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15,774.50)	(356,568.5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十、5(2)	(1,473,898,447.71)	(235,837,198.3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55,800,604.04	18,391,637,802.42
		-----	-----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6,681,902,156.33</u>	<u>18,155,800,604.04</u>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薛峰
法定代表人

胡世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
负责人

何满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日期：2014年3月24日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3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一、本年年初余额	3,418,000,000.00	10,241,904,615.11	1,452,265,937.70	2,783,565,335.02	4,301,008,505.14	(24,265,337.40)	737,050,186.89	22,909,529,242.4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205,777,245.44	-	77,786,381.24	283,563,626.6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468,116,934.13				(26,641,417.48)	(17,556,908.06)	423,918,608.59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4,900,000.00	4,900,000.00
(四)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 改权益法 五、11(1)	-	(2,761,798.50)	33,371,320.18	66,742,640.36	233,599,241.21	-	-	330,951,403.25
上述(一)、(二)、(三) 和(四)小计	-	465,355,135.63	33,371,320.18	66,742,640.36	439,376,486.65	(26,641,417.48)	65,129,473.18	1,043,333,638.52
(五) 利润分配 五、36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0,031,773.00	-	(10,031,773.0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20,063,546.00	(20,063,546.00)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14,456,000.00)	-	(32,378,986.67)	(346,834,986.67)
三、本年年末余额	<u>3,418,000,000.00</u>	<u>10,707,259,750.74</u>	<u>1,495,669,030.88</u>	<u>2,870,371,521.38</u>	<u>4,395,833,672.79</u>	<u>(50,906,754.88)</u>	<u>769,800,673.40</u>	<u>23,606,027,894.31</u>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2年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一、本年年初余额	3,418,000,000.00	9,653,321,863.83	1,351,718,859.15	2,582,471,177.92	4,495,197,036.42	(24,466,458.47)	729,760,928.17	22,206,003,407.0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1,002,968,704.37	-	30,455,325.20	1,033,424,029.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	588,582,751.28	-	-	-	201,121.07	1,507,132.09	590,291,004.44
上述（一）和（二）小计	-	588,582,751.28	-	-	1,002,968,704.37	201,121.07	31,962,457.29	1,623,715,034.01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00,547,078.55	-	(100,547,078.55)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201,094,157.10	(201,094,157.10)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895,516,000.00)	-	(24,673,198.57)	(920,189,198.57)
三、本年年末余额	3,418,000,000.00	10,241,904,615.11	1,452,265,937.70	2,783,565,335.02	4,301,008,505.14	(24,265,337.40)	737,050,186.89	22,909,529,242.46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薛峰
法定代表人

胡世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何满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日期：2014年3月24日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3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股东 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3,418,000,000.00	10,026,632,674.48	1,452,265,937.70	2,783,565,335.02	4,103,229,291.38	-	21,783,693,238.58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净利润	-	-	-	-	100,317,730.00	-	100,317,730.0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480,767,723.78	-	-	-	-	480,767,723.78
(三)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 改权益法	-	(2,761,798.50)	33,371,320.18	66,742,640.36	233,599,241.21	-	330,951,403.25
上述(一)、(二)和(三)小计	-	478,005,925.28	33,371,320.18	66,742,640.36	333,916,971.21	-	912,036,857.03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0,031,773.00	-	(10,031,773.00)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20,063,546.00	(20,063,546.00)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314,456,000.00)	-	(314,456,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3,418,000,000.00	10,504,638,599.76	1,495,669,030.88	2,870,371,521.38	4,092,594,943.59	-	22,381,274,095.61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12年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股东 权益合计
一、本年年初余额	3,418,000,000.00	9,449,643,299.60	1,351,718,859.15	2,582,471,177.92	4,294,915,741.52	-	21,096,749,078.1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净利润	-	-	-	-	1,005,470,785.51	-	1,005,470,785.5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576,989,374.88	-	-	-	-	576,989,374.88
上述（一）和（二）小计	-	576,989,374.88	-	-	1,005,470,785.51	-	1,582,460,160.39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00,547,078.55	-	(100,547,078.5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201,094,157.10	(201,094,157.10)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895,516,000.00)	-	(895,516,000.00)
三、本年年末余额	3,418,000,000.00	10,026,632,674.48	1,452,265,937.70	2,783,565,335.02	4,103,229,291.38	-	21,783,693,238.58

此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薛峰
 法定代表人

胡世明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何满年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盖章)

日期：2014年3月24日

刊载于第22页至第183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1996年3月8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总部设在上海。

2004年10月18日公司股东会议决议通过，并于2004年12月26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以财金函[2004]170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复》，2005年3月14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以商资批[2005]366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少出资、更名和退出的批复》和2005年5月1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5]54号文《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及核减注册资本的批复》的批准，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控股”）、厦门新世基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南京鑫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

2008年6月30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2008年第93次会议审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批准。2009年7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84号《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2,000万股。发行后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341,800万元。

2009年8月18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为“光大证券”，证券代码为“601788”，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所属行业为金融业。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额为人民币341,8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1,800万元。

本公司的母公司及最终控股公司为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证券经纪业务、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直接投资业务、创新投资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和基金管理业务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续）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批准设立分公司 8 家，正常经营的证券营业部 148 家。本公司下设子公司的情况参见附注四。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员工 6,875 人，其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26 人。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3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0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3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了折算（参见附注二、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二、17）；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本集团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

即期汇率是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或根据公布的外汇牌价套算的汇率。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9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参见附注二、13）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拆入资金、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参见附注二、2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9 金融工具(续)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续)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参见附注二、21）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9 金融工具(续)

(3) 公允价值的确定

本集团对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采用的估值方法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的成交价、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市场报价、现金流量折现法和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本集团定期评估估值方法，并测试其有效性。

(4)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特征：(一)、其价值随着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其他变量的变动而变动；(二)、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条件变动具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净投资；(三)、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列示，其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9 金融工具(续)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9 金融工具(续)

(7)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参见附注二、12，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9、 金融工具(续)

(8)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 持有至到期投资(续)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0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11 融出资金和融出证券

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所融出的资金确认为应收债权，作为融出资金列示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为融券业务购入的金融资产在融出前按照附注二、9(1)的相关规定进行列示，融出后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按照附注二、9(1)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融出资金余额和融出证券成本计提0.1%(2012年:1%)的融资融券风险准备。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参见附注二、34(2)。

12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2 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续）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属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投资方根据合约安排对其实施共同控制（参见附注二、13(3)）的企业。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参见附注二、13(3)）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续）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本集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指本集团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集团采用成本法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集团享有的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投资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各投资方一致同意；
- 如果各投资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则其是否必须在各投资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重大影响时，通常考虑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

- 是否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续）

对子公司、合营公司和联营公司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对于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股权投资发生减值的，采用个别方式进行评估，该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高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的，两者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5确定初始成本。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4 固定资产(续)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u>类别</u>	<u>使用寿命(年)</u>	<u>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40年	10%	2.25%
电子通讯设备	5-8年	10%	18-11.25%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8年	10%	11.25%
运输工具	10年	10%	9%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19。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5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u>摊销年限(年)</u>
交易席位费	10年
客户关系	10年
软件	5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u>判断依据</u>
期货会员资格	行业惯例
车辆行驶牌照	法律法规未规定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7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二、19）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费用，以两次装修期间与装修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摊销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以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摊销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19 除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19 除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续）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20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客户以自有资金存入开立于公司的资金账户时，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客户取出自有资金时，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公司向客户融出资金时，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客户归还融资资金、归还融资融券利息时，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公司于每季末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向客户统一结息，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21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22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a)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 (b) 证券承销业务、保荐业务、财务顾问服务和投资咨询服务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 (c) 投资咨询服务业务收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 (d)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符合相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确认为当期收益。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是按借出和借入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22 收入（续）

(3)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对权益性投资通常指除权日。对于中期股利，于董事会宣告发放股利时确认；对于年度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的股利方案时确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23 资产管理业务核算办法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本集团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受托资产的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和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受托经营定向资产管理业务独立核算。核算时按实际受托资产的款项，同时确认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对受托管理的资产进行证券买卖，按代买卖证券业务的会计核算进行处理。本集团受托集合资产管理业务以每个产品为会计核算主体，独立建账，独立核算。

24 期货业务核算办法

(1) 质押品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本集团接受的质押品包括：交易所注册的标准仓单、在中国境内流通的已上市国债、外币现钞。上述凭证必须在凭证的有效期限内。

质押品是交易所注册的标准仓单，按各交易所质押金额计算方法规定办理。

质押品是上市国债、外币现钞的，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市价、牌价确定其基价市值。

(2) 实物交割的核算方法

按交割月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核算，每月清算，月底无余额。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25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1) 社会保险福利及住房公积金

按照中国有关法规，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上述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集团在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其他的支付义务。

(2)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3) 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对符合条件员工实施企业年金计划，由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承担的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政府拨入的投资补助等专项拨款中，国家相关文件规定作为资本公积处理的，也属于资本性投入的性质，不属于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27 所得税（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28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二、14(2)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二、19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9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3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本集团及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a) 本公司的母公司；
- (b) 本公司的子公司；
- (c)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d) 对本集团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e) 与本集团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f) 本集团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g) 本集团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h)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i) 本集团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j)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k) 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
- (l) 本集团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m) 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n)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o)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 (a)，(c) 和 (m) 情形之一的企业；
- (p)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 (i)，(j) 和 (n) 情形之一的个人；及
- (q) 由 (i)，(j)，(n) 和 (p)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31 风险准备计提

(1) 本公司和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42号）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 23号）的规定，以及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金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2) 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证监基金字[2006]154号《关于基金管理公司提取风险准备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控股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当期基金管理费收入的一定比例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根据证监会公告[2008]46号《关于修改〈关于基金管理公司提取风险准备金有关问题的通知〉的决定》，提取比例不低于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3) 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其实施指南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3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劳务的性质；
- 劳务的客户类型；
- 提供劳务的方式；
- 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1) 应收款项减值

如附注二、12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或债务人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或组合予以转回。

本公司根据董事会的决定，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账款以及未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按应收款项年末余额的5%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某项年末余额的可收回性与其他各项应收款项存在明显差别的应收款项，导致该项应收款项如果按照与应收款项同样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地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9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类工具的公允价值，以评估其是否发生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50%，并且时间持续一年以上，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且在整个持有期间得不到根本改变时，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超过其持有成本的50%，但持续时间较短，不足一年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相关因素，确认减值损失。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3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续）

(3) 除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如附注二、19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及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由于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因此不能可靠准确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4)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如附注二、14和16所述，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所得税

确定所得税涉及对某些交易未来税务处理的判断。本集团慎重评估各项交易的税务影响，并计提相应的所得税准备。本集团定期根据税收法规重新评估这些交易的税务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按可抵扣税务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未来应纳税所得很有可能用作抵销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时确认，所以需要管理层判断获得未来应纳税所得的可能性。本集团持续审阅对递延所得税的判断，如果预计未来很可能获得能利用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未来应纳税所得，将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续）

34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公司第二届第十五次董事会授权，公司2010年3月30日制订了《融资融券业务内部管理制度》，将融资融券业务风险准备计提比例确定为1%。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于2013年5月对《融资融券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根据融资融券业务的历史损失情况、维持担保比例和业务风险状况，将融出资金和融出证券余额按组合方式计提的风险准备金比例从1%变更成0.1%。

本公司采用未来适用法对上述会计估计变更进行核算，该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本公司本年度净利润人民币81,790,315.42元。

35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2) 未来适用法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u>税种</u>	<u>计税依据</u>	<u>税率</u>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计征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计征	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本公司及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资本”）、光大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期货”）、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资管”）、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富尊”），本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25%（2012：25%）。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光大金控(香港)”）为注册在香港的公司，适用香港的税收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6.5%（2012：16.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出资额	经营范围
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子公司	上海	基金管理	人民币	160,000,000.00	发起设立基金 基金管理业务等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0	直接投资业务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2,000,000,000.00	投资控股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200,000,000.00	资产管理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投资	人民币	800,000,000.00	投资
二级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北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直接控股子公司	北京	基金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	股权投资基金
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中国光大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1,000,000.00	股权投资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中国光大阳光富尊移民服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mmigration Services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咨询管理	港币	10,000.00	入境事务处服务
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	港币	10,000.00	投资
阳光富尊（深圳）金融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	咨询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	管理服务
中国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30,000,000.00	资产管理
巨运有限公司Majestic Luck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暂无业务	美元	1.00	投资控股
永捷有限公司Ever Rapid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暂无业务	美元	1.00	投资控股
中国光大证券财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e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暂无业务	港币	10,000,000.00	放款业务
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Property Agency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地产代理	港币	10,000.00	地产代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实质上构成对 子公司净投资的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年末实际投资额	其他项目余额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 股东损益的金额
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88,000,000.00	-	55	55	是	275,378,007.22	-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00	-	100	100	是	-	-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港币	1,345,000,000.00	-	100	100	是	-	-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00	-	100	100	是	-	-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00,000.00	-	100	100	是	-	-
二级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光大北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0	-	51	51	是	4,801,769.22	-
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中国光大资本（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00.00	-	100	100	是	-	-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投资设立：								
中国光大阳光富尊移民服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mmigration Services Limited	港币	1,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	-
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港币	1,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	-
阳光富尊（深圳）金融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	-
中国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港币	10,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	-
巨运有限公司Majestic Luck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	-
永捷有限公司Ever Rapid Limited	美元	1.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	-
中国光大证券财务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Finance Limited	港币	1,000,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	-
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Property Agency Limited	港币	1,000.00	-	100 (注 2)	100 (注 2)	是	-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及经营地	业务性质	币种	出资额	经营范围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期货代理	人民币	600,000,000.00	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
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二级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暂无业务	美元	1,000.00	投资控股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控股及提 供管理服务	港币	5,000,000.00	投资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务
Timbo Invest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暂无业务	美元	1.00	投资控股
Luxfull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暂无业务	美元	1.00	投资控股
中国光大融资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Capital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咨询	港币	10,000,000.00	企业融资咨询
中国光大金业投资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Bullion Invest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	港币	1,000.00	黄金买卖
中国光大资料研究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Research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投资研究	港币	5,500,000.00	投资研究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HK)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证券经纪及融资 期货及外汇	港币	650,000,000.00	证券经纪及融资
中国光大外汇、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ex & Futures (HK)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买卖经纪	港币	55,000,000.00	期货及外汇买卖经纪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财务管理	港币	500,000.00	财富管理
宝顺有限公司Bolson Limited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	持有汽车及牌照	港币	10,000.00	持有汽车及牌照
深圳宝又迪科技有限公司	三级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深圳	电子产品技术开发	人民币	8,000,000.00	电子产品技术开发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重要子公司情况（续）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续）

子公司全称	币种	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 子公司净投资的 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数 股东损益的金额
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人民币	617,451,533.23	-	100	100	是	-	-
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港币	891,000,000.00	-	51(注1)	51(注1)	是	622,745,121.61	-
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注3)	港币	5,000,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Timbo Investment Limited(注3)	美元	1.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Luxfull Limited(注3)	美元	1.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中国光大融资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Capital Limited(注3)	港币	10,000,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中国光大金业投资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Bullion Investment Limited(注3)	港币	1,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中国光大资料研究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Research Limited(注3)	港币	5,500,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HK) Limited(注3)	港币	650,000,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中国光大外汇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China Everbright Forex & Futures (HK) Limited(注3)	港币	55,000,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注3)	港币	500,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宝顺有限公司Bolson Limited	港币	680,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深圳宝又迪科技有限公司(注4)	人民币	8,000,000.00	-	100(注2)	100(注2)	是	-	-

注1：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比例。

注2：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所持比例。

注3：上述公司为本公司收购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时一并购入，投资金额均合并列示于对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的投资额。

注4：上述公司为宝顺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收购宝顺有限公司时一并购入，投资金额合并列示于对宝顺有限公司的投资额。

注5：上述重要子公司中，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股的子公司为“公司投资设立的子公司”和“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他均为间接持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年合并范围新增光大北创（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北创”）、中国阳光富尊投资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以下简称“阳光富尊”）和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Property Agency Limited（以下简称“光大物业”）。

光大北创为光大资本设立的基金公司，光大资本持股比例为51%。由于光大资本对光大北创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

阳光富尊为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China Everbright Securit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光证国际”）设立的投资公司，光证国际持股比例为100%。由于光证国际对阳光富尊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

光大物业为永捷有限公司Ever Rapid Limited（以下简称“永捷”）设立的咨询公司，永捷持股比例为100%。由于永捷对光大物业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

3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子公司	注册地 及营业地	币种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出资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 合并
光大北创	北京	人民币	10,000,000.00	股权基金	5,100,000.00	51%	51%	是
阳光富尊	香港	港币	10,000.00	投资	1,000.00	100%	100%	是
光大物业	香港	港币	10,000.00	地产代理	1,000.00	100%	100%	是

上述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均为本公司间接持股的子公司。

4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公司将享有控制权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作为特殊目的实体纳入到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等计划资产合计为人民币1,251,637,568.41元。上述计划由本公司100%持有。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5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没有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年没有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 本年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本年没有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8 本年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年没有发生反向并购。

9 本年发生的吸收合并

本年没有发生吸收合并。

10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单位名称	原币	折算汇率			
		即期汇率		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港币	0.7862	0.8109	0.7989	0.813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库存现金	312,313.05	311,851.22
银行存款	19,233,858,800.45	20,643,280,647.84
其中：客户存款	16,505,629,524.45	17,593,077,150.15
公司存款	2,728,229,276.00	3,050,203,497.69
其他货币资金	12,977,487.66	20,000,000.00
合计	<u>19,247,148,601.16</u>	<u>20,663,592,499.06</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2) 按币种列示

	2013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28,344.95	1.0000	228,344.95
美元	3,298.32	6.0969	20,109.53
港币	67,174.16	0.7862	52,814.34
其他(注)			11,044.23
库存现金合计			312,313.05
银行存款：			
<u>客户存款</u>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762,976,010.35	1.0000	762,976,010.35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小计			762,976,010.35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14,190,743,087.67	1.0000	14,190,743,087.67
美元	101,125,188.84	6.0969	616,550,163.83
港币	1,172,114,606.31	0.7862	921,551,666.92
其他(注)			13,808,595.68
客户资金存款小计			15,742,653,514.10
客户存款小计			16,505,629,524.4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2) 按币种列示（续）

	2013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续）：			
<u>公司存款</u>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74,236,399.25	1.0000	74,236,399.25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小计			74,236,399.25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2,456,911,696.32	1.0000	2,456,911,696.32
美元	20,041,033.99	6.0969	122,188,180.14
港币	85,043,508.69	0.7862	66,863,757.84
其他(注)			8,029,242.45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小计			2,653,992,876.75
公司存款小计			2,728,229,276.00
银行存款合计			19,233,858,800.4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2,977,487.66	1.0000	12,977,487.66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12,977,487.66
合计			19,247,148,601.1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2) 按币种列示（续）

	2012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97,112.40	1.0000	197,112.40
美元	3,498.32	6.2855	21,988.69
港币	99,127.05	0.8109	80,377.17
其他(注)			12,372.96
库存现金合计			311,851.22
银行存款：			
<u>客户存款</u>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691,693,402.52	1.0000	691,693,402.52
客户信用资金存款小计			691,693,402.52
客户资金存款			
人民币	15,734,119,539.48	1.0000	15,734,119,539.48
美元	51,563,728.88	6.2855	324,103,817.89
港币	1,007,945,285.04	0.8109	817,292,434.42
其他(注)			25,867,955.84
客户资金存款小计			16,901,383,747.63
客户存款小计			17,593,077,150.1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2) 按币种列示（续）

	2012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银行存款（续）：			
<u>公司存款</u>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			
人民币	149,964,487.07	1.0000	149,964,487.07
公司信用资金存款小计			149,964,487.07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			
人民币	2,652,424,269.27	1.0000	2,652,424,269.27
美元	19,084,499.60	6.2855	119,955,622.24
港币	140,623,773.61	0.8109	114,024,786.83
其他(注)			13,834,332.28
公司自有资金存款小计			2,900,239,010.62
公司存款小计			3,050,203,497.69
银行存款合计			20,643,280,647.84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0,000,000.00	1.0000	20,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合计			20,000,000.00
合计			20,663,592,499.06

注：其他币种为欧元、日元、新加坡元、澳元、加元、英镑、瑞士法郎、马来西亚林吉特、泰铢、台币和韩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 货币资金（续）

(3)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本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计提的风险准备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上述风险准备金为人民币274,289,487.63元。

2 结算备付金

(1) 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客户备付金	2,113,708,446.91	1,486,163,676.75
公司备付金	25,957,836.15	6,729,710.05
合计	<u>2,139,666,283.06</u>	<u>1,492,893,386.8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结算备付金（续）

(2) 按币种列示

	2013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1,888,274,762.44	1.0000	1,888,274,762.44
美元	2,359,217.08	6.0969	14,383,910.62
港币	48,690,005.64	0.7862	38,281,543.13
小计			1,940,940,216.19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172,768,230.72	1.0000	172,768,230.72
小计			172,768,230.72
客户备付金合计			2,113,708,446.91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25,957,836.15	1.0000	25,957,836.15
小计			25,957,836.15
公司备付金合计			25,957,836.15
合计			2,139,666,283.0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 结算备付金（续）

(2) 按币种列示（续）

	2012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人民币	1,239,724,117.29	1.0000	1,239,724,117.29
美元	2,891,241.45	6.2855	18,172,898.13
港币	17,074,148.93	0.8109	13,844,573.66
小计			1,271,741,589.08
客户信用备付金			
人民币	214,422,087.67	1.0000	214,422,087.67
小计			214,422,087.67
客户备付金合计			1,486,163,676.75
公司自有备付金			
人民币	6,729,710.05	1.0000	6,729,710.05
小计			6,729,710.05
公司备付金合计			6,729,710.05
合计			1,492,893,386.8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2013年	2012年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11,928,942,687.18	3,732,452,928.18
孖展融资	1,082,464,140.37	646,271,913.64
减：减值准备	(18,834,230.39)	(44,446,049.10)
	12,992,572,597.16	4,334,278,792.72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融出资金净值较2012年末增加了人民币86.58亿元，增幅为200%，这主要是由于融资业务规模大幅度增长。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上述融资融券业务中合计人民币1,001,481,386.39元的债权收益权进行了质押式回购（参见附注五、23）。

(2) 按账龄分析

	2013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3个月	9,975,031,890.14	76.67%	(15,797,855.46)	0.16%
3-6个月	3,012,615,362.53	23.15%	(3,012,615.36)	0.10%
6个月以上	23,759,574.88	0.18%	(23,759.57)	0.10%
	13,011,406,827.55	100%	(18,834,230.39)	0.14%

	201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3个月	3,605,345,777.78	82.34%	(36,712,258.46)	1.02%
3-6个月	739,708,347.88	16.89%	(7,397,083.48)	1.00%
6个月以上	33,670,716.16	0.77%	(336,707.16)	1.00%
	4,378,724,841.82	100%	(44,446,049.10)	1.0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 融出资金（续）

(3) 按客户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个人	11,846,249,464.76	3,968,274,835.11
机构	1,165,157,362.79	410,450,006.71
	13,011,406,827.55	4,378,724,841.82
小计	13,011,406,827.55	4,378,724,841.82
减：减值准备	(18,834,230.39)	(44,446,049.10)
	12,992,572,597.16	4,334,278,792.72
合计		

(4) 担保物公允价值

	<u>2013年</u>	<u>2012年</u>
资金	981,529,681.79	1,007,837,359.39
债券	9,317,860.89	997,495.06
基金	96,712,379.99	67,487,175.74
股票	31,085,959,347.85	15,286,565,307.66
	32,173,519,270.52	16,362,887,337.85
合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按项目列示

	2013年		2012年	
	账面余额	初始成本	账面余额	初始成本
债券	2,157,848,966.41	2,182,379,904.29	7,913,354,074.61	7,889,209,402.35
基金	1,269,321,845.26	1,281,877,763.75	1,854,500,057.71	1,838,313,831.92
股票	3,039,134,066.27	3,083,188,677.37	3,994,094,007.76	3,720,207,954.59
其他	259,629,856.34	276,934,536.10	2,051,550.00	1,948,150.00
合计	6,725,934,734.28	6,824,380,881.51	13,763,999,690.08	13,449,679,338.86

(2) 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融出证券情况

	2013年	2012年
成本	71,567,086.42	95,177,030.47
公允价值变动	4,208,264.12	19,868,037.31
净值	75,775,350.54	115,045,067.78

(3)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限制条件	2013年	2012年
金融债	质押	110,000,000.00	1,138,253,000.00
可转债	质押	234,534,000.00	346,329,700.00
国债	质押	420,000,000.00	169,390,000.00
短期融资券	质押	-	1,120,811,000.00
企业债	质押	-	4,177,203,000.00
合计		764,534,000.00	6,951,986,700.00

(4) 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情况说明

截至2013年12月31日，交易性金融资产较2012年12月31日下降人民币70.38亿元，降幅为51.13%。主要是业务规模减小所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 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

附注	2013年					
	用于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			用于非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	-	-	-	41,860,000,000.00	7,466,727.84	-
权益衍生工具						
-股指期货 (i)	-	-	-	210,104,155.20	-	-
其他衍生工具						
-商品期货	-	-	-	1,576,570.70	-	-
合计	-	-	-	42,071,680,725.90	7,466,727.84	-

附注	2012年					
	用于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			用于非套期的衍生金融工具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利率互换	-	-	-	7,620,000,000.00	17,380,073.99	-
权益衍生工具						
-股指期货 (i)	3,371,736,840.00	-	-	635,618,700.00	-	-
合计	3,371,736,840.00	-	-	8,255,618,700.00	17,380,073.99	-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交易量，并不代表本集团所承担的风险数额。

- (i) 本集团进行的股指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4,357,632.91元（2012年12月31日用于套期的股指期货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248,521,448.79元，用于非套期的股指期货公允价值为浮亏人民币31,461,894.57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股指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股票	837,575,000.00	222,633,800.00
债券	31,964,000.00	2,785,049,849.60
其中： 国债	31,804,000.00	107,832,005.48
金融债	-	1,474,837,274.19
企业债	-	1,202,380,569.93
可转债	160,000.00	-
其他	330,000.00	-
合计	869,869,000.00	3,007,683,649.60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约定购回式证券	251,709,000.00	222,633,80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	586,360,000.00	-
债券质押式回购	31,800,000.00	-
其他	-	2,785,049,849.60
合计	869,869,000.00	3,007,683,649.6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续）

(3) 按剩余期限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1个月内	91,872,000.00	2,791,888,849.60
1个月至3个月内	23,864,000.00	106,000.00
3个月至1年内	350,533,000.00	215,688,800.00
1年以上	403,600,000.00	-
	869,869,000.00	3,007,683,649.60
合计	869,869,000.00	3,007,683,649.60

(4) 按交易场所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证券交易所	869,869,000.00	222,633,800.00
银行间同业市场	-	2,785,049,849.60
	869,869,000.00	3,007,683,649.60
合计	869,869,000.00	3,007,683,649.60

(5) 担保物信息

于2013年12月31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2,264,650,274.02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3年	2012年
应收清算款项	579,587,122.67	92,667,375.45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516,978,031.97	262,991,283.87
	1,096,565,154.64	355,658,659.32
减：坏账准备	(7,154,919.38)	(3,709,158.76)
	1,089,410,235.26	351,949,500.56

(2) 按账龄分析

	2013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96,565,154.64	100%	(7,154,919.38)	0.65%
	1,096,565,154.64	100%	(7,154,919.38)	0.65%
	201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55,658,659.32	100%	(3,709,158.76)	1.04%
	355,658,659.32	100%	(3,709,158.76)	1.04%

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应收款项（续）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2013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2,729,048.75	0.25%	(2,729,048.75)	100.00%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093,836,105.89	99.75%	(4,425,870.63)	0.40%
合计	1,096,565,154.64	100%	(7,154,919.38)	0.65%

	201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55,658,659.32	100%	(3,709,158.76)	1.04%

(4)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持有任何抵押品。

<u>应收账款内容</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计提比例</u>	<u>计提理由</u>
应收项目款	1,372,632.39	(1,372,632.39)	100%	项目已中止 回收可能性低
应收佣金	1,356,416.36	(1,356,416.36)	100%	客户已清盘, 回收可能性低
合计	2,729,048.75	(2,729,048.7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7 应收款项（续）

(5)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td	经纪代理行	248,629,662.88	1年以内	22.67%
Philip Futures Pte Ltd	经纪代理行	34,093,884.47	1年以内	3.11%
MA/Rex Financial Ltd	经纪代理行	27,312,381.29	1年以内	2.49%
SUCDEN Financial Ltd	经纪代理行	18,027,966.24	1年以内	1.64%
应收香港中央结算所客户 交易待清算款	结算机构	17,366,572.52	1年以内	1.58%
合计		<u>345,430,467.40</u>		<u>31.49%</u>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附注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光大控股	六、6(2)	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企业	1,432,273.09	0.13%
光大国际	六、6(2)	受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企业控制	3,367,265.84	0.31%
光大银行	六、6(2)	关联自然人施加重大影响	39,025,272.97	3.56%
合计			<u>43,824,811.90</u>	<u>4.00%</u>

8 应收利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存放金融同业	60,959,969.35	705,398,411.83	(663,230,289.54)	103,128,091.64
融资融券	42,290,355.74	727,955,463.70	(583,136,883.89)	187,108,935.55
债券投资	162,329,729.01	515,968,751.90	(633,124,400.64)	45,174,080.27
买入返售	6,007,251.04	69,315,190.92	(59,881,251.12)	15,441,190.84
其他	-	1,550,968.40	(1,550,968.40)	-
合计	<u>271,587,305.14</u>	<u>2,020,188,786.75</u>	<u>(1,940,923,793.59)</u>	<u>350,852,298.3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9 存出保证金

(1) 项目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交易保证金	89,905,465.60	359,367,197.49
信用保证金	205,015,455.42	81,632,874.64
期货保证金	2,460,361,930.56	2,935,542,352.21
	2,755,282,851.58	3,376,542,424.34

其中：外币保证金

	2013年			2012年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美元	270,000.00	6.0969	1,646,163.00	270,000.00	6.2855	1,697,085.00
港币	11,189,940.00	0.7862	8,797,866.53	5,340,000.00	0.8109	4,329,939.00
期货保证金：						
港币	2,577,547.00	0.7862	2,026,544.78	2,674,153.00	0.8109	2,168,336.96
合计			12,470,574.31			8,195,360.9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按投资品种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债券	733,722,145.00	2,359,223,332.51
基金	377,859,998.49	185,766,937.19
股票	2,149,451,420.91	5,221,208,924.5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537,195,324.77	290,759,151.88
信托产品	98,934,961.44	-
	3,897,163,850.61	8,056,958,346.10
减：减值准备	(394,852,274.49)	(74,465,494.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502,311,576.12	7,982,492,851.8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情况

	2013年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股票	2,758,563,267.75	(609,111,846.84)	(394,852,274.49)	1,754,599,146.42
基金	384,971,188.16	(7,111,189.67)	-	377,859,998.49
债券	755,290,638.56	(21,568,493.56)	-	733,722,145.0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510,943,800.54	26,251,524.23	-	537,195,324.77
信托产品	123,680,216.98	(24,745,255.54)	-	98,934,961.44
合计	<u>4,533,449,111.99</u>	<u>(636,285,261.38)</u>	<u>(394,852,274.49)</u>	<u>3,502,311,576.12</u>
	2012年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股票	6,500,907,699.28	(1,279,698,774.76)	(74,465,494.29)	5,146,743,430.23
基金	182,463,971.11	3,302,966.08	-	185,766,937.19
债券	2,336,996,238.72	22,227,093.79	-	2,359,223,332.51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292,159,675.91	(1,400,524.03)	-	290,759,151.88
合计	<u>9,312,527,585.02</u>	<u>(1,255,569,238.92)</u>	<u>(74,465,494.29)</u>	<u>7,982,492,851.81</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2013年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合计
成本	1,182,471,320.58	-	1,182,471,320.58
公允价值	631,492,579.46	-	631,492,579.4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56,126,466.63)	-	(156,126,466.63)
已计提减值金额	(394,852,274.49)	-	(394,852,274.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变动情况如下：

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合计
年初余额	(74,465,494.29)	-	(74,465,494.29)
本年计提	(372,796,101.57)	-	(372,796,101.57)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372,796,101.57)	-	(372,796,101.57)
本年减少	52,409,321.37	-	52,409,321.37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
年末余额	(394,852,274.49)	-	(394,852,274.4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融出证券情况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融出证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178,262.15	219,106,269.41
-转融通融入证券		-	-
融出证券总额	(i)	85,178,262.15	219,106,269.41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	-

(i) 融出证券的担保情况详见附注五、3(4)。

(5) 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限制条件</u>	<u>2013年</u>	<u>2012年</u>
可转债	质押	312,026,000.00	868,863,000.00
企业债	质押	-	560,408,000.00
金融债	质押	190,000,000.00	50,255,000.00
国债	质押	10,000,000.00	-
合计		512,026,000.00	1,479,526,000.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6) 存在限售期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限售条件</u>	<u>2013年</u>	<u>2012年</u>
信托产品	限售	98,934,961.44	-
理财产品	限售	292,365,675.91	276,159,675.91
股票	限售	-	3,230,978.46
基金	限售	44,527,246.64	15,384,750.00
合计		435,827,883.99	294,775,404.37

(7)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8) 对于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尚未根据成本与期末公允价值差额计提减值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项目</u>	<u>成本</u>	<u>公允价值</u>	<u>已计提减值金额</u>
上海180指数、 沪深300指数成分股	269,081,443.11	145,518,383.28	74,629,936.42
深圳100指数、 沪深300指数成分股	282,527,632.12	141,571,509.36	69,464,139.98
一般上市流通股	199,544,096.66	103,407,234.80	43,021,292.66

说明：以上大部分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持续下跌时间为超过一年。本公司遵照始于2008年的减值政策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动情况说明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2012年12月31日下降人民币44.8亿元，降幅为56.12%，主要由于业务规模减小所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联营企业	409,583,005.25	50,000,000.00
合营企业	78.62	81.09
其他股权投资	892,576,000.00	888,976,000.00
	1,302,159,083.87	938,976,081.09
小计	1,302,159,083.87	938,976,081.09
减：减值准备	(58,522,290.11)	(38,522,290.11)
	1,243,636,793.76	900,453,790.98
合计	1,243,636,793.76	900,453,790.98

联营企业投资为对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本集团于2013年度对被投资单位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核算办法由成本法改为权益法，上述变化增加本集团于2013年12月31日的长期股权投资计人民币332,583,005.25元，并增加留存收益人民币333,713,201.75元，其中提取盈余公积计人民币33,371,320.18元及一般风险准备计人民币66,742,640.36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的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权益法-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359,583,005.25	409,583,005.25	25.00%	25.00%	-	-	30,500,000.00
权益法-合营企业										
Rothschild Everbright Limited	权益法	100.00	81.09	(2.47)	78.62	50.00%	50.00%	-	-	-
成本法-其他股权投资										
子公司光大资本开展的直接股权投资	成本法	892,576,000.00	888,976,000.00	3,600,000.00	892,576,000.00			(58,522,290.11)	(20,000,000.00)	2,629,900.00
合计		<u>942,576,100.00</u>	<u>938,976,081.09</u>	<u>363,183,002.78</u>	<u>1,302,159,083.87</u>			<u>(58,522,290.11)</u>	<u>(20,000,000.00)</u>	<u>33,129,900.0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续）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对上述以成本法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对部分已减值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58,522,290.11元。

(3)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代表人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大成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张树忠	发起设立基金、 基金管理业务等	人民币	200,000,000.00	25%	25%	2,106,564,226.00	465,566,527.00	1,640,997,699.00	913,230,639.00	233,449,510.00

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4) 合营企业基本情况

<u>被投资单位</u>	<u>企业类型</u>	<u>注册地</u>	<u>代表人</u>	<u>业务性质</u>	<u>币种</u>	<u>注册资本</u>	<u>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u>	<u>在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比例</u>	<u>年末资产总额</u>	<u>年末负债总额</u>	<u>年末净资产总额</u>	<u>本年营业收入总额</u>	<u>本年净亏损</u>
Rothschild Everbright Limited	有限公司	香港	俞丽萍 熊国兵	暂无业务	港币	10,000.00	50%	50%	200.00	355.00	(155.00)	-	(355.00)

合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5) 无被投资企业向本集团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固定资产

(1) 账面价值

	<u>2013年</u>	<u>2012年</u>
固定资产原价	1,520,293,574.91	1,513,333,957.23
减：累计折旧	(553,492,075.87)	(501,645,267.0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66,801,499.04	1,011,688,690.17

年末固定资产中不存在抵押、封存等情况。

(2) 固定资产增减变动表

	<u>房屋及建筑物</u>	<u>电子通讯设备</u>	<u>办公设备 及其他设备</u>	<u>运输工具</u>	<u>合计</u>
原值					
年初余额	905,449,108.59	512,539,303.57	66,182,919.33	29,162,625.74	1,513,333,957.23
本年增加	-	3,871,075.41	39,488,108.02	625,359.62	43,984,543.05
本年减少	-	(29,899,196.91)	(5,886,456.17)	(1,239,272.29)	(37,024,925.37)
年末余额	905,449,108.59	486,511,182.07	99,784,571.18	28,548,713.07	1,520,293,574.91
减：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58,238,627.29)	(301,831,202.55)	(25,315,140.75)	(16,260,296.47)	(501,645,267.06)
本年计提	(20,268,057.84)	(53,494,683.26)	(7,781,354.67)	(2,073,442.37)	(83,617,538.14)
本年减少	-	25,446,859.44	5,217,355.89	1,106,514.00	31,770,729.33
年末余额	(178,506,685.13)	(329,879,026.37)	(27,879,139.53)	(17,227,224.84)	(553,492,075.87)
账面价值					
年末	726,942,423.46	156,632,155.70	71,905,431.65	11,321,488.23	966,801,499.04
年初	747,210,481.30	210,708,101.02	40,867,778.58	12,902,329.27	1,011,688,690.1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固定资产（续）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u>项目</u>	<u>账面价值</u>
房屋及建筑物	92,710,317.44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u>项目</u>	<u>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及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u>
深圳莲花北高层一套	注1
深圳福田区默林路默林小学默林二村 15栋401、802、503、604、602室	注2
北京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 东配楼二、三、五楼	注3
上海四平路2555弄18号301、 302室、16号401室	注4

注1：该房屋系光大银行深圳证券业务部于1995年向深圳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购买，为公司职工宿舍，现由公司职工使用。因历史原因，一直未能办理出该等房产的产权证。

注2：该五处房产系光大银行深圳证券部向开发商深圳市福田区房产管理局购买的微利商品房，现为公司办公用房。因开发商深圳市福田区房管局在土地使用上存在历史遗留问题，一直未能办理出该地块房地产的大产证，公司至今无法办理该等房产的小产证。该等房产自公司成立后已经实际交付公司，并由公司实际控制至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2 固定资产（续）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续）

注3：该房屋于1998年7月向开发商北京月坛大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买，现为北京月坛北街证券营业部用房。因北京月坛大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未能办理该地块房地产的大产证，公司至今无法办理该等房屋的房地产权证，一旦其获得大产证后，公司将立即办理该房产的产权证。

注4 三处使用权房产仍属于空军第四军政治学院，目前由光大证券营业部使用，因相关政策限制，光大证券尚无法办理上述房屋的产权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3 在建工程

(1) 项目列示

	2013年			2012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6,023,511.43	-	6,023,511.43	7,532,877.80	-	7,532,877.80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长 期待摊费用	
在建工程	公司自有资金	7,532,877.80	13,684,050.74	-	(15,193,417.11)	6,023,511.4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增减变动表

	交易席位费	软件	期货会员资格	客户关系	车辆行驶牌照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73,457,100.51	152,980,572.10	1,400,000.00	118,481,402.00	673,453.09	346,992,527.70
本年增加	-	30,438,488.84	-	-	-	30,438,488.84
本年减少	(30,775.08)	(835,125.00)	-	(3,597,474.40)	(20,448.19)	(4,483,822.67)
年末余额	73,426,325.43	182,583,935.94	1,400,000.00	114,883,927.60	653,004.90	372,947,193.87
减：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67,916,483.09)	(95,302,866.22)	-	(19,252,822.40)	-	(182,472,171.71)
本年计提	(1,167,177.46)	(21,949,098.01)	-	(11,488,392.76)	-	(34,604,668.23)
本年减少	-	835,125.00	-	584,577.28	-	1,419,702.28
年末余额	(69,083,660.55)	(116,416,839.23)	-	(30,156,637.88)	-	(215,657,137.66)
账面价值						
年末	4,342,664.88	66,167,096.71	1,400,000.00	84,727,289.72	653,004.90	157,290,056.21
年初	5,540,617.42	57,677,705.88	1,400,000.00	99,228,579.60	673,453.09	164,520,355.9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4 无形资产（续）

年末无形资产中不存在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集团本年无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增提减值准备。

15 商誉

(1) 商誉的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	附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i)	9,379,958.29	-	-	9,379,958.29	-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ii)	223,675,125.59	-	-	223,675,125.59	-
合计		233,055,083.88	-	-	233,055,083.88	-

(i) 本集团于2007年支付人民币47,451,533.23元，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式收购了光大期货有限公司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光大期货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9,379,958.29元，确认为与光大期货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ii) 本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2011年支付港币891,000,000.00元，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收购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51%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港币275,852,655.00元，年末折合人民币223,675,125.59元，确认为与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因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进行计算，其可收回金额高于账面价值，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3年		2012年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2,348,459.42	3,087,114.85	65,662,263.54	16,415,565.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94,852,274.49	98,713,068.62	74,465,494.29	18,616,373.57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11,928,942.69	2,982,235.67	37,324,529.28	9,331,132.3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8,522,290.11	14,630,572.53	38,522,290.11	9,630,572.53
尚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239,130,401.95	59,782,600.48	28,901,449.99	7,225,362.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4,900,991.20	26,225,247.80	1,520,604.10	380,151.03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357,632.91	1,089,408.23	279,983,763.36	69,995,940.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7,059,592.90	164,264,898.22	1,275,004,409.43	318,751,102.36
预计负债-未弥补亏损	8,120,404.79	2,030,101.20	2,802,464.18	700,616.05
未取得发票的支出	51,730,187.35	12,932,546.84	-	-
尚未支付的渠道费用	-	-	49,637,376.89	12,409,344.22
其他	72,337.60	18,084.41	961,384.15	240,346.03
合计	1,543,023,515.41	385,755,878.85	1,854,786,029.32	463,696,507.32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3年		2012年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 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308,992,117.81	77,248,029.45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损益	7,466,727.84	1,866,681.96	17,380,073.99	4,345,018.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774,331.52	5,193,582.88	19,435,170.51	4,858,792.63
合计	28,241,059.36	7,060,264.84	345,807,362.31	86,451,840.58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2013年	2012年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及融出资金减值准备（注）	12,170,242.69	8,483,747.8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注）	-	6,848,837.51

注：由于香港相关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未确认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资产

(1) 按类别列示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应收款项类投资	(i)	917,927,884.31	-
其他应收款		102,824,563.68	135,612,843.92
应收股利		3,427,160.15	607,306.40
长期待摊费用		122,084,625.18	151,060,602.39
其他		33,454,282.04	27,393,772.17
合计		<u>1,179,718,515.36</u>	<u>314,674,524.88</u>

(i) 该应收款项类投资为本公司参与的部分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应收款项类投资。

(2)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其他应收款余额	113,283,058.71	198,928,176.70
减：坏账准备	(10,458,495.03)	(63,315,332.78)
其他应收款净值	<u>102,824,563.68</u>	<u>135,612,843.92</u>

(b) 按账龄分析

	2013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4,466,715.34	48.08%	2,723,335.77	5.00%
1至2年	12,863,246.11	11.36%	643,162.31	5.00%
2至3年	5,714,228.49	5.04%	285,711.42	5.00%
3年以上	40,238,868.77	35.52%	6,806,285.53	16.91%
合计	<u>113,283,058.71</u>	<u>100.00%</u>	<u>10,458,495.03</u>	<u>9.23%</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资产（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按账龄分析（续）

	201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85,150,486.03	42.81%	3,210,725.38	3.77%
1至2年	10,865,605.64	5.46%	543,280.27	5.00%
2至3年	13,605,076.75	6.84%	680,253.84	5.00%
3年以上	89,307,008.28	44.89%	58,881,073.29	65.93%
合计	<u>198,928,176.70</u>	<u>100.00%</u>	<u>63,315,332.78</u>	<u>31.83%</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c)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分析

	2013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3,309,708.28	2.92%	3,309,708.28	100.00%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09,973,350.43	97.08%	7,148,786.75	6.50%
合计	<u>113,283,058.71</u>	<u>100.00%</u>	<u>10,458,495.03</u>	<u>9.23%</u>

	201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独计提减值准备	60,445,141.06	30.39%	57,279,708.28	94.76%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8,483,035.64	69.61%	6,035,624.50	4.36%
合计	<u>198,928,176.70</u>	<u>100.00%</u>	<u>63,315,332.78</u>	<u>31.83%</u>

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资产（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d)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u>其他应收款内容</u>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u>计提比例</u>	<u>计提理由</u>
个人所得税	1,353,017.76	1,353,017.76	100.00%	历史遗留， 无收回可能
职工房改款	756,249.53	756,249.53	100.00%	历史遗留， 无收回可能
林上通 (信利律师事务所)	746,494.99	746,494.99	100.00%	诉讼案件， 已败诉
环亚集团	423,600.00	423,600.00	100.00%	历史遗留， 无收回可能
上海奔豪企业公司	30,346.00	30,346.00	100.00%	诉讼案件， 无收回可能
合计	<u>3,309,708.28</u>	<u>3,309,708.28</u>		

(e) 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u>单位名称</u>	<u>其他应收款性质</u>	<u>核销金额</u>	<u>核销原因</u>	<u>款项是否因 关联交易产生</u>
新世纪建设发展 (深圳)有限公司	诉讼款	<u>53,970,000.00</u>	无收回可能	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资产（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f)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u>单位名称</u>	<u>性质</u>	<u>金额</u>	<u>账龄</u>	<u>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u>
天一证券托管组	垫付资金	11,188,087.33	1年以内	9.88%
	垫付资金	11,120,931.85	3年以上	9.82%
青海证券托管组	垫付资金	13,002,852.03	1年以内	11.48%
	垫付资金	10,007,089.33	3年以上	8.83%
公司职工	公司职工备用金	6,784,843.41	1年以内	5.99%
上海万得信息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购置款	1,267,400.00	1年以内	1.12%
淮海国际广场	房屋租金	1,223,225.04	1年以内	1.08%
合计		<u>54,594,428.99</u>		<u>48.20%</u>

(g)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h)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u>单位名称</u>	<u>附注</u>	<u>与本公司关系</u>	<u>金额</u>	<u>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u>
光大银行	六、6(2)	关联自然人 施加重大影响	<u>1,301,067.00</u>	<u>1.15%</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其他资产（续）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21,406,468.94	28,906,271.76	(58,512,243.76)	(1,790,795.77)	90,009,701.17
网络工程	7,254,330.40	1,036,951.81	(2,864,184.94)	-	5,427,097.27
其他	22,399,803.05	15,949,777.20	(11,701,753.51)	-	26,647,826.74
小计	151,060,602.39	45,893,000.77	(73,078,182.21)	(1,790,795.77)	122,084,625.18
减：减值准备	-	-	-	-	-
合计	151,060,602.39	45,893,000.77	(73,078,182.21)	(1,790,795.77)	122,084,625.18

其他减少的原因为报废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8 资产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计提	核销后收回	转回	转销	其他(注)	
应收账款准备	3,709,158.76	4,127,658.52	-	(640,536.31)	-	(41,361.59)	7,154,919.38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315,332.78	1,131,453.13	-	(18,290.88)	(53,970,000.00)	-	10,458,495.03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44,446,049.10	-	-	(25,395,586.59)	-	(216,232.12)	18,834,230.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74,465,494.29	372,796,101.57	-	-	(52,409,321.37)	-	394,852,274.4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8,522,290.11	20,000,000.00	-	-	-	-	58,522,290.11
合计	<u>224,458,325.04</u>	<u>398,055,213.22</u>	<u>-</u>	<u>(26,054,413.78)</u>	<u>(106,379,321.37)</u>	<u>(257,593.71)</u>	<u>489,822,209.40</u>

注：其他主要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19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u>项目</u>	<u>2013年</u>	<u>2012年</u>
信用借款	215,869,000.00	-

21 应付短期融资款

债券类型	<u>发行日期</u>	<u>到期日期</u>	<u>票面利率</u>	<u>年初账面余额</u>	<u>本年增加</u>	<u>本年减少</u>	<u>年末账面余额</u>
13光大CP01	26/02/2013	27/05/2013	3.60%	-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
13光大CP02	26/04/2013	25/07/2013	3.85%	-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13光大CP03	22/05/2013	20/08/2013	3.84%	-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
13光大CP04	04/06/2013	02/09/2013	3.95%	-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
13光大CP05	19/06/2013	17/09/2013	5.10%	-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
合计				-	12,500,000,000.00	(12,500,000,000.00)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2 拆入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转融通融入资金	5,200,000,000.00	2,100,000,000.00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转融通融入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2亿元，较2012年末增加了人民币31亿元，增幅为148%，这主要是由于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大幅度增长，对于融入资金的需求随之扩大所致。

(2) 转融通融入资金剩余期限和利率分析

	<u>2013年</u>			<u>2012年</u>		
	<u>剩余期限</u>	<u>余额</u>	<u>利率</u>	<u>剩余期限</u>	<u>余额</u>	<u>利率</u>
1个月内	5,200,000,000.00	6.9%	1个月内	2,100,000,000.00	5.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股票	490,000,000.00	-
债券	1,301,604,335.62	10,905,049,302.02
其中：国债	1,208,892,635.62	4,503,752,836.18
金融债	-	2,168,335,825.86
公司债	92,711,700.00	4,113,496,415.33
地方债	-	119,464,224.65
账面价值	1,791,604,335.62	10,905,049,302.02

(2) 按业务类别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136,053,000.00	378,862,000.00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i)	490,000,000.00	-
其他		1,165,551,335.62	10,526,187,302.02
合计		1,791,604,335.62	10,905,049,302.02

(i)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的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所对应的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1,001,481,386.39 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3) 质押式报价回购的剩余期限和利率区间

剩余期限	2013年		剩余期限	2012年	
	余额	利率区间		余额	利率区间
1个月内	130,049,000.00	2.0%-3.2%	1个月内	375,108,000.00	2.3%-3.2%
1个月至 3个月	<u>6,004,000.00</u>	3.2%	1个月至 3个月	<u>3,754,000.00</u>	3.2%
合计	<u><u>136,053,000.00</u></u>			<u><u>378,862,000.00</u></u>	

(4) 担保物信息

于2013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3,226,111,289.98元。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变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较2012年下降人民币91.13亿元，降幅为83.57%，主要由于2013年卖出回购中债券规模下降所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4 代理买卖证券款

	<u>2013年</u>	<u>2012年</u>
普通经纪业务		
-个人	15,139,476,564.65	15,152,123,859.27
-机构	5,056,175,779.07	5,289,025,979.82
信用业务		
-个人	1,421,043,618.65	1,319,968,147.16
-机构	35,626,385.45	19,154,502.69
合计	21,652,322,347.82	21,780,272,488.94

25 应付职工薪酬

	<u>年初余额</u>	<u>本年增加额</u>	<u>本年支付额</u>	<u>年末余额</u>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8,399,754.62	1,258,848,535.07	(1,159,646,974.45)	297,601,315.24
职工福利费	-	8,153,648.01	(8,153,648.01)	-
社会保险费	(455,760.88)	148,605,765.65	(148,744,017.67)	(594,012.90)
住房公积金	(237,954.00)	40,621,169.45	(40,653,961.71)	(270,746.26)
工会经费	17,901,059.80	21,806,916.24	(18,634,271.13)	21,073,704.91
职工教育经费	37,550.96	6,115,854.88	(6,105,522.15)	47,883.69
其他	340,863.14	28,320,118.37	(28,478,017.32)	182,964.19
合计	215,985,513.64	1,512,472,007.67	(1,410,416,412.44)	318,041,108.87

2013年度本公司实际支付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人民币2,495.61万元。

于2013年12月31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预计在2014年度及以后年度发放。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6 应交税费

<u>项目</u>	<u>2013年</u>	<u>2012年</u>
营业税	14,624,289.63	18,181,333.05
城建税	931,397.05	1,182,349.98
教育费附加	793,995.78	912,684.81
个人所得税	114,952,910.76	71,342,685.51
企业所得税	35,665,449.97	(24,170,569.34)
房产税	3,465,886.20	3,464,723.71
其他	474,752.05	5,583,455.07
合计	<u>170,908,681.44</u>	<u>76,496,662.79</u>

27 应付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应付清算款	80,982,879.97	17,982,816.78
应付销售服务费	83,492,015.72	37,130,266.51
应付三方存管费	18,811,445.06	13,842,487.88
其他	7,693,950.08	6,270,164.25
合计	<u>190,980,290.83</u>	<u>75,225,735.42</u>

(2)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款项中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如下：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金额</u>
光大控股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	38,309,054.0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28 应付利息

	<u>2013年</u>	<u>2012年</u>
客户资金	1,739,189.75	1,918,161.62
拆入资金	20,364,583.31	5,332,777.78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20,364,583.31	5,332,777.78
卖出回购	4,881,696.68	7,669,642.05
其他	5,107,598.73	-
合计	32,093,068.47	14,920,581.45

29 预计负债

本集团的预计负债为本集团子公司光证资管根据《光大阳光挂钩上证50指数分级1期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而确认的预计负债。该计划分为A、B、C三类份额，光证资管作为B类份额持有者，当计划投资收益不足业绩比较基准时，有义务追加参与计划，以保障A、C类份额持有者可以获得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计划实际投资收益不足业绩比较基准，因此，根据合同的要求，光证资管计提相应的预计负债计人民币8,120,404.79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0 其他负债

(1) 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其他应付款	659,689,344.40	193,993,795.92
代理兑付证券款	79,501.90	96,841.90
合计	659,768,846.30	194,090,637.82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u>金额</u>	<u>款项性质</u>
应付行政处罚	442,521,390.40	“816事件”、“天丰节能事件”行政罚款
期货风险准备金	39,043,499.39	期货经纪业务风险准备金
代扣款项	35,154,008.80	代扣年金和党费
投资企业回购款	32,986,000.00	收回股权投资，资金已到账，未办妥股权转让手续
清算款	28,790,466.11	应付清算款
合计	578,495,364.7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0 其他负债（续）

(3) 于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如下：

<u>单位名称</u>	<u>与本公司关系</u>	<u>金额</u>
光大控股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	408,905.64
光大集团	控股股东	150,295.80
合计		559,201.44

(4)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情况如下：

<u>单位名称</u>	<u>金额</u>	<u>未偿还原因及 资产负债表日后偿还金额</u>
贵州青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0.00	投资回收款，未办妥股权转让手续， 资产负债表日后无偿还情况
百力达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投资回收款，未办妥股权转让手续， 资产负债表日后无偿还情况
东莞市大象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000,000.00	投资回收款，未办妥股权转让手续， 资产负债表日后无偿还情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1 受托业务

	<u>2013年</u>	<u>2012年</u>
资产		
银行存款—受托管理客户存款	-	-
结算备付金—客户备付金 （受托管理客户）	267,573,094.90	65,290,521.79
存出与托管客户资金	652,280,232.95	1,191,362,218.58
应收款项	-	-
受托投资	149,031,336,693.02	90,384,826,936.00
其中：投资成本	148,921,900,484.07	90,165,679,022.06
已实现未结算损益	109,436,208.95	219,147,913.94
受托资产总计	<u>149,951,190,020.87</u>	<u>91,641,479,676.37</u>
负债		
受托资金	149,951,190,020.87	91,641,479,676.37
应付款项	-	-
受托负债总计	<u>149,951,190,020.87</u>	<u>91,641,479,676.37</u>

32 股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418,000,000.00	-	-	-	-	-	3,418,000,000.00

于2013年12月31日，上述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且均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3 资本公积

	2013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0,982,885,981.55	-	-	10,982,885,981.55
-其他	203,009,366.93	-	-	203,009,366.93
股本溢价小计	11,185,895,348.48	-	-	11,185,895,348.48
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转权益法	-	-	(2,761,798.50)	(2,761,798.50)
其他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258,654,311.16)	623,038,232.71	-	(635,616,078.45)
-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	-	838,259.50	-	838,259.50
-与计入权益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314,663,577.79	-	(155,759,558.08)	158,904,019.71
合计	10,241,904,615.11	623,876,492.21	(158,521,356.58)	10,707,259,750.74

34 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2,265,937.70	43,403,093.18	-	1,495,669,030.88

35 一般风险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452,265,937.70	43,403,093.18	-	1,495,669,030.88
交易风险准备	1,331,299,397.32	43,403,093.18	-	1,374,702,490.50
合计	2,783,565,335.02	86,806,186.36	-	2,870,371,521.3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6 未分配利润

	<u>2013年</u>	<u>提取或 分配比例</u>
年初未分配利润	4,301,008,505.14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777,245.44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改权益法的影响	233,599,241.2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31,773.00)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031,773.00)	10%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0,031,773.00)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4,456,000.00)	
	4,395,833,672.79	
年末未分配利润	4,395,833,672.79	

(1) 本年内分配普通股股利

根据2013年4月17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5月6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股人民币0.092元（2012年：每股人民币0.262元），共人民币314,456,000.00元（2012年：人民币895,516,000.00元）。

(2) 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子公司本年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17,048,227.04元（2012年：人民币13,463,693.17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107,177,129.92元（2012年：人民币90,128,902.88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附注	2013年	2012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2,766,520,514.96	1,943,530,516.42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2,540,262,092.43	1,728,834,873.0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292,390,543.71	1,569,291,970.20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22,799,839.74	137,785,341.0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i)	25,071,708.98	21,757,561.78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226,258,422.53	214,695,643.42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413,443,962.91	274,689,882.7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93,598,037.72	178,769,768.53
保荐服务业务		35,964,720.23	50,645,273.60
财务顾问业务	(ii)	83,881,204.96	45,274,840.58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41,773,842.56	10,424,034.76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iii)	238,332,919.32	122,507,939.14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364,364,738.38	332,298,674.7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u>3,824,435,978.13</u>	<u>2,683,451,047.80</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443,481,994.22)	(410,520,061.74)
其中：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398,988,743.73)	(372,588,752.56)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98,988,743.73)	(372,588,752.56)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44,493,250.49)	(37,931,309.18)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36,015,940.13)	(32,952,188.9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34,194,009.13)	(32,123,618.25)
财务顾问业务	(ii)	(1,821,931.00)	(828,570.66)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iii)	(14,150,139.82)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u>(493,648,074.17)</u>	<u>(443,472,250.65)</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3,330,787,903.96</u>	<u>2,239,978,797.15</u>

于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较2012年度增加了人民币10.91亿元，增幅为48.70%，这主要是由于经纪业务净收入增加、投资银行业务收入增加以及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增加的原因导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i)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u>2013年</u>		<u>2012年</u>	
	<u>销售总金额</u>	<u>销售总收入</u>	<u>销售总金额</u>	<u>销售总收入</u>
基金	5,254,949,422.00	11,005,344.90	3,912,502,135.00	14,837,990.16
信托	430,900,000.00	14,066,364.08	514,700,000.00	6,919,571.62
合计	<u>5,685,849,422.00</u>	<u>25,071,708.98</u>	<u>4,427,202,135.00</u>	<u>21,757,561.78</u>

(ii) 财务顾问业务

	<u>2013年</u>	<u>2012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并购重组		
—境内上市公司	18,500,000.00	6,900,000.00
—其他	1,812,017.05	-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	61,747,256.91	37,546,269.92
合计	<u>82,059,273.96</u>	<u>44,446,269.92</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iii) 资产管理业务

	集合资产 <u>管理业务</u>	定向资产 <u>管理业务</u>
年末产品数量	39	41
年末客户数量	57,120	41
其中：个人客户	57,014	1
机构客户	106	40
年初受托资金	9,971,682,529.57	81,669,797,146.8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292,160,201.00	276,000,000.00
个人客户	9,088,632,795.24	26,853,503.10
机构客户	590,889,533.33	81,366,943,643.70
年末受托资金	14,933,486,010.50	135,017,704,010.37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434,082,463.24	1,271,640,756.29
个人客户	11,447,680,369.75	79,032.65
机构客户	3,051,723,177.51	133,745,984,221.43
年末主要受托资产		
初始成本	13,870,322,035.64	135,079,268,448.43
其中：股票	2,171,349,509.84	20,663,204,701.75
基金	3,371,825,964.03	329,999,000.00
债券	6,096,662,024.30	17,882,819,587.17
银行理财计划	61,400,000.00	36,259,000,000.00
信托计划	2,000,000,000.00	49,189,266,220.16
资产收益权	-	4,596,210,000.00
协议或定期存款	250,000,000.00	2,743,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80,915,462.53)	(1,581,000,106.94)
其他	-	4,996,769,046.29
当年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145,029,645.67	79,153,133.8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38 利息净收入

(1) 利息净收入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705,398,411.83	661,641,486.00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83,757,931.85	259,311,435.33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521,640,479.98	402,330,050.67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727,955,463.70	292,946,447.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9,315,190.92	10,969,652.40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31,127,702.60	3,238,281.65
股票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28,654,406.28	-
其他	1,834,254.46	734,661.32
利息收入小计	1,504,503,320.91	966,292,247.62
利息支出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65,758,168.57	76,148,638.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95,699,191.75	218,995,557.71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5,753,473.94	8,801,488.52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5,881,659.57	-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186,558,256.22	21,741,408.28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149,849,911.80	16,197,944.41
短期融资券利息支出	125,864,463.24	-
其他	358,948.54	753,310.96
利息支出小计	580,120,687.89	317,638,915.16
利息净收入	924,382,633.02	648,653,332.46

本年利息净收入较去年增长人民币2.76亿元，增长比例为42.51%，主要原因为2013年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大幅增长。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投资(损失)/收益

投资(损失)/收益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08,900.00	62,149,999.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293,342.50	-
处置成本法长期股权投资 产生的投资收益	-	5,433,640.00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 取得的分红和利息	442,209,903.34	562,908,979.4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311,808,358.35	346,323,034.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0,401,544.99	216,585,944.6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604,181,597.34)	(219,048,755.90)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537,302.85)	(111,281,262.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0,054,091.30)	(162,716,765.74)
衍生金融工具	73,409,796.81	54,949,272.74
其他	(12,839,487.29)	30,046,082.37
合计	<u><u>(113,608,938.79)</u></u>	<u><u>441,489,945.27</u></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投资(损失)/收益（续）

(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u>
大成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58,293,342.50	-	核算方法变动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u>
南京丰盛新能源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4,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上海天洋热熔胶有限公司	-	1,433,64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广东华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	899,999.40	核算方法变动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1,575,000.00	1,75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苏州市中龙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765,900.00	-	被投资单位分红
应达利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270,000.00	-	被投资单位分红
浙江瑞明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8,000.00	-	被投资单位分红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9,500,000.00	核算方法变动
合计	<u>2,908,900.00</u>	<u>67,583,639.40</u>	

(3)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u>2013年</u>	<u>2012年</u>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2,766,498.45)	548,012,044.86
衍生金融工具	265,712,085.41	(262,603,269.37)
	(147,054,413.04)	285,408,775.49
合计	(147,054,413.04)	285,408,775.49

41 其他业务收入

	<u>2013年</u>	<u>2012年</u>
咨询服务收入	120,000.00	1,030,755.09
租赁收入	10,988,900.73	14,110,366.95
其他	12,528,723.56	18,813,242.73
	23,637,624.29	33,954,364.77
合计	23,637,624.29	33,954,364.77

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u>2013年</u>	<u>2012年</u>
营业税	220,981,669.60	134,484,696.90
城建税	15,352,489.89	9,299,166.20
教育费附加	10,880,933.00	6,532,646.74
其他	2,959,177.99	2,059,082.14
	250,174,270.48	152,375,591.98
合计	250,174,270.48	152,375,591.9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3 业务及管理费

	<u>2013年</u>	<u>2012年</u>
员工成本	1,512,472,007.67	1,126,841,985.03
房屋租赁费及水电费	220,766,408.69	209,581,130.28
折旧及摊销费	191,300,388.57	187,318,317.23
营销、广告宣传及业务招待费	186,372,219.91	169,452,063.76
电子设备运转费	130,613,306.85	147,420,959.94
差旅、交通及车耗费	85,487,255.53	90,648,034.75
基金销售费用	80,985,680.55	85,762,600.11
办公、会议及邮电费	62,140,784.15	87,558,783.03
投资者保护基金	24,133,383.82	19,304,223.65
证交所管理费及席位年费	21,555,212.97	15,345,814.46
其他	75,307,636.00	81,258,814.93
	2,591,134,284.71	2,220,492,727.17
合计	2,591,134,284.71	2,220,492,727.17

44 资产减值损失

	<u>2013年</u>	<u>2012年</u>
应收账款	3,487,122.21	-
其他应收账款	1,113,162.25	(43,998,099.79)
融出资金	(25,395,586.59)	13,802,005.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2,796,101.57	1,162.00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	38,522,290.11
	372,000,799.44	8,327,357.64
合计	372,000,799.44	8,327,357.64

2013年度资产减值损失较2012年度增加人民币3.64亿元，主要是由于2013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3.73亿元。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5 其他业务成本

	<u>2013年</u>	<u>2012年</u>
咨询顾问费	2,330,994.86	1,637,348.87
其他	3,613,353.76	3,555,890.27
合计	<u>5,944,348.62</u>	<u>5,193,239.14</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6 营业外收入

(1) 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u>2013年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u>
政府补助	133,182,727.00	95,743,000.00	133,182,727.00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99,560.87	366,836.24	99,560.87
其他	3,423,516.59	4,155,697.57	3,423,516.59
合计	<u>136,705,804.46</u>	<u>100,265,533.81</u>	<u>136,705,804.46</u>

(2) 政府补助明细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促进经济发展扶持金	(i)	104,219,927.00	76,350,000.00
重点产业扶持资金	(ii)	11,005,000.00	15,290,000.00
金融产业扶持资金	(iii)	3,700,000.00	2,203,000.00
增资奖励	(iv)	5,000,000.00	-
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	(v)	257,800.00	-
产业发展专项款	(vi)	6,900,000.00	-
地方扶持资金	(vii)	2,100,000.00	1,900,000.00
合计		<u>133,182,727.00</u>	<u>95,743,000.00</u>

本集团于2013年取得的政府补助详情如下：

- (i) 本公司获得的上海市静安区促进经济发展扶持金。
- (ii)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根据上海市黄浦区金融服务办公室《重点企业产业扶持资金发放通知》获得的扶持资金。
- (iii)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期货获得的上海市金融产业扶持资金。
- (iv)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期货获得的上海市浦东新区给予的增资奖励。
- (v)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期货获得海南省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 (vi) 本公司子公司光证资管获得的上海市产业发展专项款。
- (vii) 公司子公司光大资本获得的上海市静安区为促进经济发展而拨付的租赁补贴款。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营业外支出

	<u>2013年</u>	<u>2012年</u>	<u>2013年计入非经 常性损益的金额</u>
罚款	440,467,501.59	-	440,467,501.59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3,764,030.22	2,049,008.29	3,764,030.22
捐赠支出	2,441,500.00	1,347,250.00	2,441,500.00
违约和赔偿损失	974,924.53	1,544,233.25	974,924.53
其他	2,999,820.81	228,220.64	2,999,820.81
合计	<u>450,647,777.15</u>	<u>5,168,712.18</u>	<u>450,647,777.15</u>

上述罚款主要包括光大证券“816事件”和“天丰节能事件”的行政罚款，分别为人民币436,071,390.40元和人民币4,300,000.00元。另外，光大证券“816事件”中被没收的收入计人民币87,214,278.08元，已冲减当年投资收益；“天丰节能事件”中被没收的收入计人民币2,150,000.00元，已冲减当年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8 所得税费用

	<u>2013年</u>	<u>2012年</u>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年所得税	300,449,490.69	238,386,986.70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58,607,703.05	18,004,224.44
递延所得税调整	(156,271,941.66)	70,593,680.90
合计	202,785,252.08	326,984,892.04

(1) 递延所得税调整分析如下：

	<u>2013年</u>	<u>2012年</u>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156,271,941.66)	70,593,680.90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u>项目</u>	<u>2013年</u>	<u>2012年</u>
税前利润	486,348,878.76	1,360,408,921.61
按税率25% 计算的预期所得税	121,587,219.70	340,102,230.40
加：不可抵税支出	134,410,481.75	34,027,333.05
减：不需纳税收入	(69,820,143.36)	(66,028,106.38)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58,607,703.05	18,004,224.44
确认以前年度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5,757,988.78)	-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42,020.28)	879,210.53
本年所得税费用	202,785,252.08	326,984,892.0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49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u>2013年</u>	<u>2012年</u>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合并净利润	205,777,245.44	1,002,968,704.37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 加权平均数（注）	3,418,000,000.00	3,418,000,00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9

注：2013年及2012年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均未发生变动。

(2)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0 其他综合收益

	<u>2013年</u>	<u>2012年</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产生的(损失)/利得	(323,566,215.33)	551,233,528.12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54,820,994.39)	(196,661,797.35)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942,850,192.87	235,413,661.30
	464,462,983.15	589,985,392.07
小计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		
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838,259.50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1,382,634.06)	305,612.37
	423,918,608.59	590,291,004.44
合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续）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3年</u>	<u>2012年</u>
处置其他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5,418,040,508.55	1,605,452,601.61
收到的财政扶持基金	133,182,727.00	95,743,000.00
收到的存出保证金	62,129,875.89	-
其他	53,841,457.26	265,024,114.61
	5,667,194,568.70	1,966,219,716.22
	5,667,194,568.70	1,966,219,716.2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3年</u>	<u>2012年</u>
支付的存出保证金	-	968,808,362.39
支付业务及管理费	869,827,478.64	912,846,517.69
其他	306,997,794.64	416,339,588.89
	1,176,825,273.28	2,297,994,468.97
	1,176,825,273.28	2,297,994,468.9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u>2013年</u>	<u>2012年</u>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6,392,096.84	1,418,303.03
	6,392,096.84	1,418,303.03
	6,392,096.84	1,418,303.0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4)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13年</u>	<u>2012年</u>
净利润	283,563,626.68	1,033,424,029.57
加：资产减值损失	372,000,799.44	8,327,357.64
固定资产折旧	83,617,538.14	93,392,741.03
无形资产摊销	34,604,668.23	31,303,118.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3,078,182.21	63,169,356.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664,469.35	1,682,172.0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47,054,413.04	(565,392,118.85)
利息支出/(收入)	131,746,122.81	(4,934,474.81)
投资损失/(收益)	207,637,551.28	(135,504,836.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的减少/(增加)	6,625,298,457.35	(8,796,271,300.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77,940,628.48	(10,999,367.06)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增加	(79,391,575.75)	81,593,047.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221,100,557.22)	(4,009,185,995.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5,337,263,274.12)	13,459,011,629.95
汇兑收益	(1,399,745.26)	(2,215,800.77)
其他	(41,382,634.06)	305,612.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668,670.60	1,247,705,172.6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13年</u>	<u>2012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0,152,525,396.59	22,156,485,885.86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的年初余额	<u>22,156,485,885.86</u>	<u>21,939,004,338.2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减少)/增加额	<u>(2,003,960,489.27)</u>	<u>217,481,547.58</u>

(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

	<u>2013年</u>	<u>2012年</u>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12,313.05	311,851.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 银行存款	17,999,569,312.82	20,643,280,647.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 其他货币资金	12,977,487.66	20,000,000.00
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274,289,487.63	-
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 定期存款	960,000,000.00	-
结算备付金	<u>2,139,666,283.06</u>	<u>1,492,893,386.80</u>
小计	21,386,814,884.22	22,156,485,885.86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 现金等价物	(274,289,487.63)	-
到期日超过三个月的 定期存款	<u>(960,000,000.00)</u>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20,152,525,396.59</u>	<u>22,156,485,885.86</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 对本公司 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 对本公司 的表决权 比例(%)	本公司 最终控制方	组织 机构代码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控股股东	国有企业	北京复兴 门外大街	唐双宁	金融业	人民币11亿元	33.92%	33.92%	中国光大 （集团）总公司	10206389-7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对本公司持股数量及比例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	1,159,456,183.00	33.92%	-	-	1,159,456,183.00	33.9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本附注四、1。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本附注五、11。

4 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u>其他关联方名称</u>	<u>与公司的关系</u>	<u>组织机构代码</u>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光大控股”)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	注1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光大集团香港”)	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	注1
中国光大控股(江苏)有限公司(“光大控股江苏”)	受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控制	69794010-6
光大置业有限公司(“光大置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62590881-X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金控”)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71782499-8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光大永明”)	控股股东的合营公司	71092968-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	关联自然人施加重大影响	10001174-3
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光大国际”)	受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企业控制	注1

注1：境外公司无组织机构代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集团		本公司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986.41万	4,406.68万	2,556.16万	2,259.12万

(2)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3) 存放资金获取利息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	利息收入	同期银行存款利率	122,772,471.96	8.16%	120,671,853.72	12.49%

(4) 提供顾问服务获取顾问费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	投资顾问费	市价	2,027,272.60	4.85%	3,809,020.42	36.54%

(5) 提供咨询服务获取咨询费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光大控股	咨询服务费	市价	2,740,227.00	3.27%	2,440,830.00	5.3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6)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获取的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大成基金	代理销售旗下 基金产品收入	市价	215,884.77	0.86%	53,480.31	0.25%

(7) 出租席位获取交易佣金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大成基金	出租大成基金交易 席位的佣金收入	市价	20,583,176.18	9.24%	10,628,655.92	7.71%

(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光大控股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市价	8,308.56	0.00%	89,714.46	0.0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9) 基金托管费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光大控股	基金托管费收入	市价	113,296.00	0.90%	115,714.84	0.62%

(10)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市价	35,380,000.00	12.10%	-	-
光大国际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市价	3,421,528.92	1.17%	-	-
			38,801,528.92	13.27%	-	-

(11) 支付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业务手续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光大银行	支付第三方存管业务手续费	市价	5,286,848.21	16.63%	5,574,678.43	16.7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2) 支付集合理财业务销售费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光大银行	代理销售集合理 财产品手续费	市价	19,657,385.22	53.35%	11,809,026.19	95.19%

(13) 支付利息费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光大银行	支付卖出回购 债券利息支出	市价	3,845,820.29	0.66%	2,634,884.58	0.83%
光大银行	支付拆借资金利息	市价	5,518,138.91	0.95%	-	-
			9,363,959.20	1.61%	2,634,884.58	0.83%

(14) 支付基金业务销售佣金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 交易金额 的比例 (%)
光大银行	代理销售光大 保德信产品佣 金及手续费	市价	2,384,962.52	2.94%	2,940,540.21	3.4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5) 购买职工保险

<u>关联方名称</u>	<u>关联交易类型</u>	<u>定价方式</u>	<u>2013年发生额</u>	<u>2012年发生额</u>
光大永明	购买保险	市价	11,783,633.18	10,450,054.47

(16) 银行间回购业务

<u>关联方名称</u>	<u>关联交易类型</u>	<u>定价方式</u>	<u>2013年发生额</u>	<u>2012年发生额</u>
光大银行	债券回购	市价	22,456,700,000.00	13,143,910,589.32

(17) 拆借业务

<u>关联方名称</u>	<u>关联交易类型</u>	<u>定价方式</u>	<u>2013年发生额</u>	<u>2012年发生额</u>
光大银行	拆入资金	市价	9,060,000,000.00	-

(18) 租赁

(a) 本集团向关联方光大银行、光大置业和光大集团香港租入营业用房情况

<u>出租方名称</u>	<u>承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u>租赁起始日</u>	<u>租赁终止日</u>	<u>租赁收益定价依据</u>	<u>2013年确认的租赁支出</u>
光大银行	光大期货	营业用房	2011.05.01	2014.04.30	合同	224,571.36
光大银行	光大期货	营业用房	2012.09.30	2014.09.30	合同	386,400.00
光大银行	光大期货	营业用房	2011.10.30	2014.10.29	合同	227,010.00
光大银行	光大期货	营业用房	2012.05.21	2017.05.21	合同	147,000.00
光大银行	光大证券	营业用房	2011.01.01	2013.12.31	合同	317,762.00
光大银行	光大证券	营业用房	2009.07.01	2014.06.30	合同	4,694,429.00
光大银行	光大证券	营业用房	2011.04.01	2014.03.31	合同	738,504.00
光大置业	光大证券	营业用房	2013.06.01	2015.05.31	合同	4,662,033.36
光大集团香港	光证国际	营业用房	2012.12.31	2014.12.30	合同	6,540,393.29
光大集团香港	光证国际	营业用房	2011.06.01	2013.05.31	合同	2,666,715.35
光大集团香港	光证国际	营业用房	2013.06.01	2015.06.30	合同	3,744,604.08

租赁费按照市场原则定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18) 租赁（续）

(b) 本集团向关联方出租营业用房情况

<u>出租方名称</u>	<u>承租方名称</u>	<u>租赁资产种类</u>	<u>租赁起始日</u>	<u>租赁终止日</u>	<u>租赁收益定价依据</u>	2013年 确认的 <u>租赁收益</u>
光大证券	光大银行	营业用房	2008.11.01	2018.10.31	合同	<u>4,235,679.00</u>

租赁费按照市场原则定价。

(19) 本集团认购关联方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未有向关联方认购任何理财产品。

<u>关联方</u>	<u>认购理财产品名称</u>	<u>年初金额</u>	<u>2012年</u>		<u>年末金额</u>	<u>实现收益</u>
			<u>本年新增 金额</u>	<u>本年减少 金额</u>		
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阳光 理财A+计划2011年 第二期产品2	2,307,692.31	-	2,307,692.31	-	2,492,342.31
光大银行	中国光大银行阳光 理财A+计划2011年 第四期产品2	3,123,846.16	-	3,123,846.16	-	3,048,873.85
合计		<u>5,431,538.47</u>	<u>-</u>	<u>5,431,538.47</u>	<u>-</u>	<u>5,541,216.16</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0) 关联方参与和退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情况

关联方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2013年			
		年初持有 份额(万份)	本年参与 份额(万份)	本年退出 份额(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万份)
光大银行	光证定存宝1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2,032,000.00	2,205,814.17	-	4,237,814.17
光大银行	定存宝2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251,540.33	3,556,768.00	(613,926.87)	3,194,381.46
光大银行	定存宝3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100,000.00	194,231.26	-	294,231.26
光大银行	定存宝5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274,043.50	184,877.33	(1,422.60)	457,498.23
光大银行	汇利宝7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	284,100.00	-	284,100.00
光大银行	定存宝8号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	602,860.74	(20,075.25)	582,785.49
光大银行	定信宝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745,000.00	-	(725,000.00)	20,000.00
光大控股	光大控股定向 资产管理计划	2,074,278.46	-	(10,728.00)	2,063,550.46
中国光大 控股(江苏) 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集结号 混合型一期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1,500.05	-	(1,500.05)	-
合计		5,478,362.34	7,028,651.50	(1,372,652.77)	11,134,361.07

关联方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2012年			
		年初持有 份额(万份)	本年参与 份额(万份)	本年退出 份额(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万份)
光大金控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集结号 混合型一期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313.90	-	(313.90)	-
中国光大控股 (江苏)有限公司	光大阳光集结号 混合型一期集合 资产管理计划	1,500.05	-	-	1,500.05
合计		1,813.95	-	(313.90)	1,500.0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5 关联交易情况（续）

(21) 本公司认购关联方管理的基金情况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2013年				实现收益
		年初持有 份额(万份)	本年新增 份额(万份)	本年减少 份额(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万份)	
大成基金	大成货币B	73,000.00	20,000.00	(93,000.00)	-	1,142,810.96
大成基金	基金景福	375.00	-	-	375.00	-
大成基金	基金景宏	600.00	-	-	600.00	-
大成基金	大成中证 50ETF	-	0.73	(0.73)	-	(359.79)
合计		73,975.00	20,000.73	(93,000.73)	975.00	1,142,451.17

关联方	认购基金名称	2012年				实现收益
		年初持有 份额(万份)	本年新增 份额(万份)	本年减少 份额(万份)	年末持有 份额(万份)	
大成基金	基金景宏	600.00	-	-	600.00	-
大成基金	基金景福	375.00	-	-	375.00	-
大成基金	大成货币B	5,000.00	68,000.00	-	73,000.00	589,851.71
大成基金	大成中证 500沪市ETF	-	1.08	(1.08)	-	140.28
大成基金	大成中证 500沪市ETF联接	-	999.90	(999.90)	-	45,995.00
合计		5,975.00	69,000.98	(1,000.98)	73,975.00	635,986.99

(22) 其他事项

公司关联方中国光大银行向多个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的资产管理计划和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公募基金提供托管服务。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续）
6 关联方款项余额

(1) 存放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光大银行	3,802,661,824.65	2,529,801,729.93	19.77%	12.25%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		201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经营租赁押金	光大银行	1,301,067.00	65,053.35	1,301,067.00	65,053.35
承销保荐收入	光大银行	35,380,000.00	1,769,000.00	-	-
顾问费以及 基金托管费	光大控股	1,432,273.09	71,613.65	3,004,032.34	150,201.62
保荐收入	光大国际	3,367,265.84	168,363.29	-	-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	2012年
不良资产处置回收款	光大集团	150,295.80	150,295.80
存管费用、集合理财产品 和基金产品销售手续费	光大银行	24,083,774.82	117,784,853.06
代垫款项	光大控股	408,905.64	-
证券清算款	光大控股	38,309,054.01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七、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收到法院受理的涉及“816事件”民事诉讼七起，涉诉标的约人民币105万元。上述案件处于一审阶段，尚未审结，因此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法判断损失（包括相关费用支出）的可能性。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情况。

3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

4 或有资产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集团不存在或有资产。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八、 承诺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担

于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资本承担。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12月31日以后应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u>项目</u>	<u>2013年</u>	<u>2012年</u>
1年以内(含1年)	94,467,683.89	109,166,169.59
1年以上2年以内(含2年)	69,938,071.60	85,536,492.52
2年以上3年以内(含3年)	42,901,537.87	62,617,119.95
3年以上	67,718,171.95	66,194,096.06
合计	<u>275,025,465.31</u>	<u>323,513,878.12</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816事件”及后续处置情况

截至2014年3月24日，本公司已采用竞价交易市场单向减持方式处置因“816”事件购入的股票共计人民币28.08亿元（按持仓成本计算，下同），已将人民币6.85亿元股票用于融资融券业务，人民币5.99亿元股票用于转融通业务。

(2) 发行次级债方案

本公司于2014年2月12日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次级债融资方案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u>项目</u>	<u>附注</u>	<u>金额</u> 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	68,360,000.00

(1) 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分配的普通股股利

董事会于2014年3月24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3,418,000,000股为基数，提议201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分配0.20元（含税），分红金额为人民币68,360,000.00元（2012年：人民币314,456,000.00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3 新设证券营业部

2012年11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浙江等地设立三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2]498号），公司获准在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辽宁省抚顺市顺城区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上述营业部于2013年设立完成并开业。

2013年6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3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3]158号），公司获准在江苏省无锡市、江阴市、宜兴市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营业部已设立完成并开业。

2013年7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24家证券营业部的批复》（沪证监机构字[2013]175号），公司获准在浙江省宁波市设立3家证券营业部，在北京市，上海市，天津市，湖北省十堰市、荆门市，陕西省汉中市，四川省德阳市，山东省淄博市，辽宁省丹东市，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广东省深圳市、江门市、河源市、茂名市、中山市、肇庆市、梅州市，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浙江省温州市，江苏省苏州市、南通市各设立1家证券营业部。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营业部中20家已设立完成并开业。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4 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 公司未办理产权证的固定资产原价为65,864,338.60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5,624,592.04元，明细情况见附注五、12(4)。

(2) 融资融券业务

<u>核算科目</u>	<u>2013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2年度</u> 人民币元
融出资金	12,992,572,597.16	4,334,278,792.72
融出证券	160,953,612.69	336,721,579.72
合计	<u>13,153,526,209.85</u>	<u>4,671,000,372.44</u>

融出资金详见附注五、3。融出证券详见附注五、4及附注五、10。

(3) 本公司为履行社会责任，在公益广告、救灾捐款、教育资助、慈善捐赠等方面的支出如下：

	<u>2013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2年度</u> 人民币元
慈善捐赠	1,941,500.00	1,347,300.00
教育资助	-	-
救灾捐款	500,000.00	-
合计	<u>2,441,500.00</u>	<u>1,347,300.0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 (续)

5 分部报告

(1) 报告分部的利润或亏损、资产及负债的信息

本集团未确定经营分部，管理层通过定期审阅公司层面的财务信息来进行资源配置与业绩评价，因此，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及比较期间均无报告分部。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按不同地区列示的有关取得的对外交易收入以及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独立账户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下同）的信息见下表。对外交易收入是按接受服务或购买产品的客户的所在地进行划分。非流动资产是按照资产实物所在地（对于固定资产而言）或被分配到相关业务的所在地（对无形资产和商誉而言）或合营及联营企业的所在地进行划分。

国家或地区	对外交易收入总额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境内	3,773,558,687.62	3,514,221,192.68	1,155,560,220.00	1,217,734,654.79
境外(注)	245,985,867.08	137,479,823.23	329,694,555.74	350,122,955.44
合计	<u>4,019,544,554.70</u>	<u>3,651,701,015.91</u>	<u>1,485,254,775.74</u>	<u>1,567,857,610.23</u>

注：境外包括中国香港。

(3) 主要客户

于2013年度及2012年度，本集团来自各单一客户的收入均低于本集团总收入的1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

1) 公司风险控制体系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施行自上而下的矩阵式风险识别与评估，建立了履行风险识别和评估的四层级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总体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并将之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以确保公司能够对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联的各种风险实施有效的风险管理计划；经营管理层及下设各专业委员会，负责经营过程中各业务领域的风险识别和评估工作；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稽核部、纪检监察部负责对公司各类业务风险的事前审核、事中监控和事后审计监督；各业务和职能部门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自控。

公司探索建立了特色的风控工作机制，即“业务自控与监控相结合”、“人盯业务条线与小组复核相结合”、“非现场监控与现场检查相结合”、风控系统实时监控与风控日志上报相结合”、“专职风险经理与兼职风控专员相结合”的“五结合”工作机制。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债券投资、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代理买卖证券款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为了控制自营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证券结算机构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时，本集团多选择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在交易方式上，基本选用券款对付方式，公司因交易对手违约的整体风险较小。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其中，未评级的债券投资主要包括国债及政策性金融债。

(a)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u>2013年</u>	<u>2012年</u>
A-1	-	1,088,100,710.00
未评级	-	49,983,450.00
	<hr/>	<hr/>
合计	-	1,138,084,160.00
	<hr/> <hr/>	<hr/> <hr/>

(b)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u>2013年</u>	<u>2012年</u>
AAA	621,162,385.40	3,617,299,287.65
A至AA+	1,037,818,022.40	3,312,814,049.06
未评级	1,232,590,703.61	2,204,379,910.41
	<hr/>	<hr/>
合计	2,891,571,111.41	9,134,493,247.12
	<hr/> <hr/>	<hr/> <hr/>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为了控制融资融券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了融资融券期限、利率、融资融券的保证金比例、融券上浮保证金比例、授信系数、维持担保比例（警戒线、补仓线、平仓线）、可抵充保证金的证券范围及折算率等标准较证监会指导意见规定标准更为严格。采用分级授权审批的方式严格对融资融券客户的授信额度审批。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在事前、事中、事后不同阶段防范信用风险。

对于约定购回业务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为因客户履约能力不足或恶意不履约的行为导致借出资金及利息不能足额收回。对此本集团对客户交易资质评审建立了严格、科学、有效的体系，据此建立了客户最大交易额度管理机制、标的证券备选库并合理计算折扣率、控制业务总体规模等方式防范信用风险。

下表列示了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以及股票质押回购业务的信用风险敞口情况：

	<u>2013年</u>	<u>2012年</u>
融出资金	12,992,572,597.16	4,334,278,792.72
融出证券	160,953,612.69	336,721,579.72
约定购回融出资金	251,709,000.00	222,633,800.00
股票质押融出资金	586,360,000.00	-
债券质押融出资金	31,800,000.00	-
	14,023,395,209.85	4,893,634,172.44
未考虑质押物的最大信用敞口	14,023,395,209.85	4,893,634,172.44
质押物的公允价值	34,438,169,544.54	17,036,019,121.0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1) 信用风险管理（续）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等，如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从而可能给本公司造成损失。对此，本集团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风险规避；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通过严格筛选客户、逐日盯市来控制信用风险。

(2)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变动，如外汇汇率、利率和证券价格的变动等，影响本集团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并使风险报酬率最大化。

(a)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B股业务交易手续费等佣金费用，且占整体资产及负债的比重不重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于2013年12月31日及2012年12月31日，本集团境外子公司的资产、负债和营业收入分别占本集团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及营业收入总额的7.60%、8.28%和6.26%及4.51%、3.00%和3.80%。由于外币业务在本集团资产、负债及收入结构中占比较低，因此本集团面临的外汇风险不重大。于2013年度及2012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2) 市场风险管理（续）

(b)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债券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代理买卖证券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下表列示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利率风险。表内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市场风险管理（续）

(b) 利率风险（续）

	2013年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7,939,003,768.91	367,832,519.20	20,000,000.00	920,000,000.00	-	312,313.05	19,247,148,601.16
结算备付金	2,139,666,283.06	-	-	-	-	-	2,139,666,283.06
融出资金	1,432,696,245.38	2,667,308,602.01	8,892,567,749.77	-	-	-	12,992,572,597.1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9,000,000.00	117,176,735.10	404,399,873.20	1,433,341,436.11	202,930,922.00	3,559,085,767.87	6,725,934,734.28
衍生金融资产	9,434,126.98	(7,894,946.55)	5,927,547.41	-	-	-	7,466,727.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1,872,000.00	23,864,000.00	350,533,000.00	403,600,000.00	-	-	869,869,000.00
应收款项	-	-	-	-	-	1,089,410,235.26	1,089,410,235.26
存出保证金	2,650,965,259.58	-	-	-	-	104,317,592.00	2,755,282,851.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8,991,995.24	140,592,182.50	236,085,227.00	232,502,644.90	124,542,090.60	2,519,597,435.88	3,502,311,576.12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150,000,000.00	766,020,000.00	-	-	108,159,608.14	1,024,179,608.14
金融资产合计	25,521,629,679.15	3,458,879,092.26	10,675,533,397.38	2,989,444,081.01	327,473,012.60	7,380,882,952.20	50,353,842,214.6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15,869,000.00)	-	-	-	-	-	(215,869,000.00)
拆入资金	(5,200,000,000.00)	-	-	-	-	-	(5,200,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02,888,635.62)	(588,715,700.00)	-	-	-	-	(1,791,604,335.6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652,322,347.82)	-	-	-	-	-	(21,652,322,347.82)
应付款项	-	-	-	-	-	(190,980,290.83)	(190,980,290.83)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	-	(659,768,846.30)	(659,768,846.30)
金融负债合计	(28,271,079,983.44)	(588,715,700.00)	-	-	-	(850,749,137.13)	(29,710,544,820.57)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2,749,450,304.29)	2,870,163,392.26	10,675,533,397.38	2,989,444,081.01	327,473,012.60	6,530,133,815.07	20,643,297,394.0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市场风险管理（续）

(b) 利率风险（续）

	2012年						合计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9,107,580,647.84	280,000,000.00	495,700,000.00	760,000,000.00	-	20,311,851.22	20,663,592,499.06
结算备付金	1,492,893,386.80	-	-	-	-	-	1,492,893,386.80
融出资金	791,622,537.49	583,582,391.09	2,959,073,864.14	-	-	-	4,334,278,792.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65,744,379.60	378,682,881.40	2,372,491,754.00	4,548,558,835.61	507,876,224.00	4,890,645,615.47	13,763,999,690.08
衍生金融资产	10,994,051.14	1,987,926.93	4,398,095.92	-	-	-	17,380,073.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791,888,849.60	106,000.00	215,688,800.00	-	-	-	3,007,683,649.60
应收款项	-	-	-	-	-	351,949,500.55	351,949,500.55
存出保证金	2,811,825,409.14	-	-	-	-	564,717,015.20	3,376,542,424.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3,354,654.80	460,432,522.56	1,261,248,833.25	352,033,221.90	172,154,100.00	5,623,269,519.30	7,982,492,851.81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	-	-	-	-	136,220,150.32	136,220,150.32
金融资产合计	28,185,903,916.41	1,704,791,721.98	7,308,601,347.31	5,660,592,057.51	680,030,324.00	11,587,113,652.06	55,127,033,019.27
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2,100,000,000.00)	-	-	-	-	-	(2,100,000,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901,295,302.02)	(3,754,000.00)	-	-	-	-	(10,905,049,302.02)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780,272,488.94)	-	-	-	-	-	(21,780,272,488.94)
应付款项	-	-	-	-	-	(75,225,735.42)	(75,225,735.42)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	-	(194,090,637.82)	(194,090,637.82)
金融负债合计	(34,781,567,790.96)	(3,754,000.00)	-	-	-	(269,316,373.24)	(35,054,638,164.20)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6,595,663,874.55)	1,701,037,721.98	7,308,601,347.31	5,660,592,057.51	680,030,324.00	11,317,797,278.82	20,072,394,855.07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2) 市场风险管理（续）

(b) 利率风险（续）

市场利率的波动主要影响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生息资产的估值。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100个基点，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13年		2012年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				
平移100个基点	(75,736,678.30)	(50,840,660.75)	(221,134,252.27)	(158,065,978.44)
收益率曲线向下				
平移100个基点	84,951,403.57	56,543,060.97	246,358,362.42	175,299,086.32

(c)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权益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基金等，所面临的最大的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2) 市场风险管理（续）

(c) 其他价格风险（续）

	2013年		2012年	
	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比例	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3,039,134,066.27	12.9%	3,994,094,007.76	17.4%
-股票型和混合型				
基金投资	152,451,424.01	0.6%	791,292,856.68	3.5%
-其他	53,232,708.00	0.2%	2,051,550.00	0.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票投资	1,754,599,146.42	7.4%	5,146,743,430.23	22.5%
-股票型和混合型				
基金投资	85,330,677.83	0.4%	50,336,937.19	0.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429,820,803.41	1.8%	290,759,151.88	1.3%
合计	5,514,568,825.94	23.4%	10,275,277,933.74	44.9%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若本集团持有的上述投资的公允价值上升5%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集团净资产将相应增加1.17%（2012年：2.25%）；反之，若本集团持有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下降5%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集团净资产则将相应下降1.17%（2012年：2.2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2)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续）

(3)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不受价值损失的前提下，资产是否可以迅速变现以偿还债务的风险。公司已建立并健全了资金业务的风险评估和监测制度，严格控制资金流动性风险。日常头寸调度外的每笔资金业务在使用前均需进行严格的风险收益评估，使各项资金比例严格控制在公司可承受风险范围之内。公司风险管理部建立了“净资本实时监控系统”，对资产负债率、净资产负债率、净资产率、自营权益投资等风险控制指标进行实时监控，严格控制资金流动性风险。公司对自营业务规模需经董事会下属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核批准，严格控制自营业务投资规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3) 流动性风险管理（续）

	2013年							合计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6,062,226,594.33	1,748,284,687.95	234,113,777.74	20,500,575.34	1,140,352,753.42	-	277,378,156.12	19,482,856,544.90
结算备付金	2,139,666,283.06	-	-	-	-	-	-	2,139,666,283.06
融出资金	-	1,438,303,656.67	2,709,187,992.60	9,032,189,883.44	-	-	-	13,179,681,532.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0,000,000.00	9,083,884.93	40,315,166.00	232,394,646.14	2,089,638,440.26	354,503,894.00	3,559,085,767.86	7,285,021,799.19
衍生金融资产	7,466,727.84	-	-	-	-	-	-	7,466,727.8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96,793,793.98	25,861,739.19	380,280,994.21	478,261,336.99	-	-	981,197,864.37
应收款项	1,089,410,235.26	-	-	-	-	-	-	1,089,410,235.26
存出保证金	2,544,692,486.11	-	-	-	-	-	210,590,365.47	2,755,282,851.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8,991,995.24	2,397,000.00	2,719,092.40	37,572,089.20	365,528,048.80	469,474,201.00	2,519,597,435.88	3,646,279,862.52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08,159,608.14	-	153,225,000.00	797,569,320.00	-	-	-	1,058,953,928.14
金融资产合计	23,200,613,929.98	3,294,863,023.53	3,165,422,767.93	10,500,507,508.33	4,073,780,579.47	823,978,095.00	6,566,651,725.33	51,625,817,629.5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	(215,948,613.87)	-	-	-	-	-	(215,948,613.87)
拆入资金	-	(5,227,906,666.66)	-	-	-	-	-	(5,227,906,666.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1,208,988,258.47)	(613,694,439.18)	-	-	-	-	(1,822,682,697.65)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652,322,347.82)	-	-	-	-	-	-	(21,652,322,347.82)
应付款项	(190,980,290.83)	-	-	-	-	-	-	(190,980,290.83)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605,872,284.65)	(6,732,657.47)	-	(8,120,404.79)	-	-	(39,043,499.39)	(659,768,846.30)
金融负债合计	(22,449,174,923.30)	(6,659,576,196.47)	(613,694,439.18)	(8,120,404.79)	-	-	(39,043,499.39)	(29,769,609,463.13)
流动性净额/敞口	751,439,006.68	(3,364,713,172.94)	2,551,728,328.75	10,492,387,103.54	4,073,780,579.47	823,978,095.00	6,527,608,225.94	21,856,208,166.4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续）

(3) 流动性风险管理（续）

	2012年							合计
	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607,892,499.06	522,165,753.42	282,132,320.55	253,645,090.41	947,438,671.23	-	256,034,189.05	20,869,308,523.72
结算备付金	1,492,893,386.80	-	-	-	-	-	-	1,492,893,386.80
融出资金	-	793,367,565.13	590,261,430.15	2,992,940,153.17	-	-	-	4,376,569,148.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0,000,000.00	8,035,320.00	52,964,684.40	1,880,930,195.00	6,021,586,207.60	1,234,889,470.00	4,890,645,615.47	15,049,051,492.47
衍生金融资产	17,380,073.99	-	-	-	-	-	-	17,380,073.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797,655,246.62	110,440.38	228,391,226.61	-	-	-	3,026,156,913.61
应收款项	351,949,500.55	-	-	-	-	-	-	351,949,500.55
存出保证金	3,275,898,070.21	-	-	-	-	-	100,644,354.13	3,376,542,424.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6,097,240.00	6,384,914.80	357,966,917.00	1,675,488,780.40	632,915,788.00	5,623,269,519.30	8,332,123,159.50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36,220,150.32	-	-	-	-	-	-	136,220,150.32
金融资产合计	24,842,233,680.93	4,157,321,125.17	931,853,790.28	5,713,873,582.19	8,644,513,659.23	1,867,805,258.00	10,870,593,677.95	57,028,194,773.75
金融负债								
拆入资金	-	(2,109,473,333.31)	-	-	-	-	-	(2,109,473,333.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0,918,997,670.77)	(3,783,949.73)	-	-	-	-	(10,922,781,620.50)
代理买卖证券款	(21,780,272,488.94)	-	-	-	-	-	-	(21,780,272,488.94)
应付款项	(75,225,735.42)	-	-	-	-	-	-	(75,225,735.42)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158,695,516.40)	(7,400,506.34)	-	-	-	-	(27,994,615.08)	(194,090,637.82)
金融负债合计	(22,014,193,740.76)	(13,035,871,510.42)	(3,783,949.73)	-	-	-	(27,994,615.08)	(35,081,843,815.99)
流动性净额/敞口	2,828,039,940.17	(8,878,550,385.25)	928,069,840.55	5,713,873,582.19	8,644,513,659.23	1,867,805,258.00	10,842,599,062.87	21,946,350,957.7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在估计金融资产及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时运用了下述主要方法和假设。

(a) 债券及股票投资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不含衍生金融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估值技术来确定的。

(b) 应收款项、应付短期融资款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对于本集团的应收款项、应付短期融资款及其他非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估计的。折现率为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利率。

(c) 衍生金融工具

股指期货合同、利率互换合同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根据每个合同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融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短期融资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级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级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三个层级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2013年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2,157,848,966.41	-	2,157,848,966.41
-基金投资	1,185,211,845.26	84,110,000.00	-	1,269,321,845.26
-股票投资	3,039,134,066.27	-	-	3,039,134,066.27
-其他	53,232,708.00	197,397,148.34	9,000,000.00	259,629,856.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733,722,145.00	-	733,722,145.00
-基金投资	351,341,812.85	26,518,185.64	-	377,859,998.49
-股票投资	1,754,599,146.42	-	-	1,754,599,146.42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	537,195,324.77	-	537,195,324.77
-信托产品	-	98,934,961.44	-	98,934,961.44
合计	<u>6,383,519,578.80</u>	<u>3,835,726,731.60</u>	<u>9,000,000.00</u>	<u>10,228,246,310.40</u>

	2012年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7,913,354,074.61	-	7,913,354,074.61
-基金投资	1,854,500,057.71	-	-	1,854,500,057.71
-股票投资	3,994,094,007.76	-	-	3,994,094,007.76
-其他	2,051,550.00	-	-	2,051,55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2,359,223,332.51	-	2,359,223,332.51
-基金投资	170,382,187.19	15,384,750.00	-	185,766,937.19
-股票投资	5,146,743,430.23	-	-	5,146,743,430.23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	290,759,151.88	-	290,759,151.88
合计	<u>11,167,771,232.89</u>	<u>10,578,721,309.00</u>	<u>-</u>	<u>21,746,492,541.89</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九、 其他重要事项（续）

6 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敏感性分析及公允价值风险管理（续）

3)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2013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第一层级与第二层级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2013年，本集团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改变。

本集团归类为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变动如下：

	2013年		
	交易性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年初余额	-	-	-
本年利得/(损失)			
- 计入当期损益	-	-	-
-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	-
购买	9,000,000.00	-	9,000,000.00
结算	-	-	-
转入第三层级	-	-	-
转出第三层级	-	-	-
年末余额	<u>9,000,000.00</u>	<u>-</u>	<u>9,000,000.00</u>
年末仍持有的资产和 仍承担的负债于本年 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的利得或损失	<u>-</u>	<u>-</u>	<u>-</u>

2012年度本集团归类为第三层级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未发生变动。

本集团采用第三层级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为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尽管第三层级的估值采用不可观察的参数，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使估值具有不确定性，但是本集团认为对该类参数判断和估计的变化不会对本集团的当年利润及股东权益产生重大影响。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款项

(1) 按明细列示

	2013年	2012年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44,945,601.92	35,417,096.53
减：坏账准备	(1,130,318.52)	(1,770,854.83)
	43,815,283.40	33,646,241.70

(2) 按账龄分析

	2013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4,945,601.92	100%	(1,130,318.52)	2.51%
	201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5,417,096.53	100%	(1,770,854.83)	5%

账龄自应收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 应收款项（续）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2013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44,945,601.92	100%	(1,130,318.52)	2.51%

	2012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5,417,096.53	100%	(1,770,854.83)	5%

本集团并无就上述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4)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
华安基金	出租席位基金客户	1,265,276.05	1年以内	2.82%
大成基金	出租席位基金客户	1,162,772.93	1年以内	2.59%
银华基金	出租席位基金客户	1,120,926.15	1年以内	2.49%
景顺长城基金	出租席位基金客户	1,079,351.68	1年以内	2.40%
广发基金	出租席位基金客户	937,521.16	1年以内	2.09%
合计		5,565,847.97		12.39%

(5) 本年应收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6) 本年应收款项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长期股权投资

(1) 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子公司	4,820,328,334.28	4,820,328,334.28
联营企业	409,583,005.25	50,000,000.00
	<hr/>	<hr/>
小计	5,229,911,339.53	4,870,328,334.28
减：减值准备	-	-
	<hr/>	<hr/>
合计	<u>5,229,911,339.53</u>	<u>4,870,328,334.28</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续）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 单位的持 股比例%	在被投资 单位的表 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 计提的 减值准备	本年 现金红利
成本法-子公司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88,000,000.00	88,000,000.00	-	88,000,000.00	55.00%	55.00%	-	-	39,574,317.02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	2,000,000,000.00	100.00%	100.00%	-	-	40,000,000.00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14,876,801.05	1,114,876,801.05	-	1,114,876,801.05	100.00%	100.00%	-	-	-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	-	10,000,000.00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	800,000,000.00	100.00%	100.00%	-	-	-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成本法	617,451,533.23	617,451,533.23	-	617,451,533.23	100.00%	100.00%	-	-	50,000,000.00
小计		4,820,328,334.28	4,820,328,334.28	-	4,820,328,334.28			-	-	139,574,317.02
权益法-联营公司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359,583,005.25	409,583,005.25	25.00%	25.00%	-	-	30,500,000.00
合计		4,870,328,334.28	4,870,328,334.28	359,583,005.25	5,229,911,339.53			-	-	170,074,317.02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子公司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代表人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在被投资	在被投资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	本年净
							单位的表	单位的表				收入总额	利润/（亏损）
							持股比例	决权比例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林昌	基金管理	人民币	160,000,000.00	55.00%	55.00%	700,682,539.71	88,717,811.19	611,964,728.52	397,635,768.74	113,903,653.73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附注)	股权投资	人民币	2,000,000,000.00	100.00%	100.00%	2,068,712,613.65	42,681,967.02	2,026,030,646.63	17,252,844.58	(7,783,241.43)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香港	(附注)	投资控股	港币	2,000,000,000.00	100.00%	100.00%	4,092,056,012.31	2,505,445,325.51	1,586,610,686.80	251,763,399.57	60,404,385.65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王卫明	资产管理	人民币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349,343,029.31	73,764,529.56	275,578,499.75	199,049,632.32	72,735,782.21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附注)	投资	人民币	800,000,000.00	100.00%	100.00%	799,441,522.83	1,990,455.89	797,451,066.94	7,424,196.62	(6,833,432.14)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海	胡世明	期货代理	人民币	600,000,000.00	100.00%	100.00%	5,339,086,296.38	4,601,062,250.34	738,024,046.04	315,089,978.88	90,529,729.57

子公司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附注：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三家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正在变更中。

(4) 联营企业基本情况

被投资单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代表人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在被投资	在被投资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	本年净利润
							单位的表	单位的表				收入总额	
							持股比例	决权比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张树忠	发起设立基金、 基金管理业务等	人民币	200,000,000.00	25%	25%	2,106,564,226.00	465,566,527.00	1,640,997,699.00	913,230,639.00	233,449,510.00

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不存在重大差异。

(5) 无被投资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经纪业务净收入	(1)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843,497,928.05	1,158,710,262.89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22,799,839.74	137,785,341.0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25,071,708.98	21,757,561.78
小计		<u>2,091,369,476.77</u>	<u>1,318,253,165.69</u>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75,544,227.51	136,190,863.71
保荐服务业务		16,800,000.00	39,45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		71,630,600.00	27,913,801.00
小计		<u>263,974,827.51</u>	<u>203,554,664.71</u>
投资咨询服务收入		41,773,842.56	10,424,034.76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	45,160,605.36
合计		<u><u>2,397,118,146.84</u></u>	<u><u>1,577,392,470.52</u></u>

于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手续费佣金净收入为人民币23.97亿元，较2012年末增加了人民币8.20亿元，增幅为52%，这主要是经纪业务以及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同比增加的原因导致。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1) 经纪业务净收入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经纪业务收入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2,207,047,624.36	1,504,974,319.2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222,799,839.74	137,785,341.02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i)	25,071,708.98	21,757,561.78
小计		<u>2,454,919,173.08</u>	<u>1,664,517,222.02</u>
经纪业务支出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363,549,696.31)	(346,264,056.33)
经纪业务净收入		<u><u>2,091,369,476.77</u></u>	<u><u>1,318,253,165.69</u></u>

(i)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u>2013年</u>		<u>2012年</u>	
	<u>销售总金额</u>	<u>销售总收入</u>	<u>销售总金额</u>	<u>销售总收入</u>
基金	5,254,949,422.00	11,005,344.90	3,912,502,135.00	14,837,990.16
信托	430,900,000.00	14,066,364.08	514,700,000.00	6,919,571.62
合计	<u><u>5,685,849,422.00</u></u>	<u><u>25,071,708.98</u></u>	<u><u>4,427,202,135.00</u></u>	<u><u>21,757,561.78</u></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续）

(2)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附注	<u>2013年</u>	<u>2012年</u>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99,588,605.51	167,158,963.71
保荐服务业务		16,800,000.00	39,45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	(i)	71,630,600.00	27,913,801.00
小计		<u>288,019,205.51</u>	<u>234,522,764.71</u>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24,044,378.00)	(30,968,100.00)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u>263,974,827.51</u>	<u>203,554,664.71</u>

(i)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u>2013年</u>	<u>2012年</u>
并购重组		
—境内上市公司	18,500,000.00	6,900,000.00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	53,130,600.00	21,013,801.00
合计	<u>71,630,600.00</u>	<u>27,913,801.00</u>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投资(损失)/收益

(1) 投资收益按类别列示

	<u>2013年</u>	<u>2012年</u>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9,574,317.02	250,398,431.1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293,342.50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和利息	500,227,701.97	535,203,811.39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382,423,678.23	326,108,451.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7,804,023.74	209,095,359.96
衍生金融工具	-	-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691,080,139.35)	(230,755,252.16)
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	(117,355,773.59)	(196,854,770.5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1,910,980.77)	(96,567,485.23)
衍生金融工具	(21,813,384.99)	62,667,003.64
其他	(14,426,623.34)	(8,298,623.28)
合计	<u>(7,411,401.20)</u>	<u>546,548,367.08</u>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u>
大成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58,293,342.50	-	核算方法变动

(3)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u>本期发生额</u>	<u>上期发生额</u>	<u>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u>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59,500,000.00	核算方法变动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被投资单位分红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5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u>39,574,317.02</u>	<u>40,898,431.13</u>	被投资单位分红
合计	<u>139,574,317.02</u>	<u>250,398,431.13</u>	

(4)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u>2013年</u>	<u>2012年</u>
净利润	100,317,730.00	1,005,470,785.51
加：资产减值损失	346,945,583.22	(30,648,129.18)
固定资产折旧	73,335,961.56	84,344,189.95
无形资产摊销	19,170,796.55	19,414,649.6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3,574,978.69	53,331,077.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092,755.72	1,679,982.0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131,426,292.71	(529,642,145.40)
利息支出	125,864,463.24	356,568.52
投资损失/(收益)	55,283,626.06	(317,820,922.32)
交易性金融资产 的减少/(增加)	6,354,382,681.54	(8,875,253,023.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89,260,911.32	22,758,67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71,531,761.56)	74,450,509.55
经营性应收项目 的减少/(增加)	(411,398,112.68)	(3,250,744,725.07)
经营性应付项目 的增加/(减少)	(6,856,394,381.91)	13,510,014,628.86
汇兑收益	1,215,774.50	(606,13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24,547,298.96	1,767,105,989.5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u>2013年</u>	<u>2012年</u>
现金的年末余额	16,681,902,156.33	18,155,800,604.0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8,155,800,604.04	18,391,637,802.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473,898,447.71)	(235,837,198.38)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一、 补充资料

1 2013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u>金额</u>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64,46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 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182,72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3,460,230.34)
所得税影响额	(31,755,489.3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30,129.96)
合计	<u><u>(348,627,592.02)</u></u>

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公司子公司光证金控注册于香港地区，适用香港地区会计准则，其2013年度财务报告由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根据香港地区适用会计准则，光证金控将客户代买卖证券款作为表外业务，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光大证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此项表外业务作为表内业务反映，同时增加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代买卖证券款科目金额。

上述差异对本公司2013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和2013年度净利润无影响。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一、 补充资料（续）

3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以及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0.93%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50%	0.16	0.16

4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格式变更原因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证券公司财务报表格式和附注》的通知(财会[2013]26号)以及证监会公告[2013]41号《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变更，同时对本年度财务报表的上期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涉及的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本集团

变更前列示项目	变更后列示项目	2012年
		财务报表列示金额 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其他资产	融出资金	639,150,393.82
融出证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045,067.78
融出证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106,269.41
其他资产	应收款项	351,949,500.56
应收股利	其他资产	607,306.40
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57,677,705.88
其他资产	在建工程	7,532,87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451,840.5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一、 补充资料（续）

4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格式变更原因的说明（续）

本集团（续）

<u>变更前列示项目</u>	<u>变更后列示项目</u>	2012年 <u>财务报告列示金额</u> 人民币元
负债项目		
其他负债	应付款项	(75,225,735.42)
利润表项目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533,010,454.68)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41,737,693.80)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2,507,939.14)

本公司

<u>变更前列示项目</u>	<u>变更后列示项目</u>	2012年 <u>财务报告列示金额</u> 人民币元
资产项目		
融出证券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5,045,067.78
融出证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106,269.41
其他资产	应收款项	33,646,241.70
应收股利	其他资产	521,551.65
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48,040,360.66
其他资产	在建工程	7,532,877.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450,509.55)
负债项目		
其他负债	应付款项	(31,853,879.67)
利润表项目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318,253,165.69)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203,554,664.71)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45,160,605.3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一、 补充资料（续）

5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2013年	2012年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融出资金	11,917,013,744.49	3,695,128,398.90	223%	注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60,021,158.40	13,095,853,709.86	(51%)	注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57,561,138.63	7,765,201,210.19	(49%)	注3
拆入资金	5,200,000,000.00	2,100,000,000.00	148%	注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791,604,335.62	10,905,049,302.02	(84%)	注5
其他负债	2,220,772,699.42	1,689,189,664.74	31%	注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97,118,146.84	1,577,392,470.52	52%	注7
利息净收入	703,672,655.38	488,162,620.21	44%	注8
资产减值损失	346,945,583.22	(30,648,129.18)	(1,232%)	注9
营业外支出	447,172,566.15	3,243,511.70	13,687%	注10

- 注1：融出资金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融资业务规模大幅度增长所致。
- 注2：交易性金融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816事件”后，公司为支持流动性，大量抛售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 注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为“816事件”后，公司为支持流动性，大量抛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致。
- 注4：拆入资金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大幅度增长，对于资金的需求随之扩大所致。
- 注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减少的主要原因为“816事件”后，公司出于谨慎考虑，减少了卖出回购业务的交易量所致。
- 注6：其他负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816事件”和“天丰节能事件”罚款使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 注7：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代理买卖证券交易量的增长使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增加所致。
- 注8：利息净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信用业务规模增加，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 注9：资产减值损失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年度因市值下跌而需增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 注10：营业外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为“816事件”导致的非经常性损失。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光大证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3月24日批准报出。